

无锡三立轴承股份有限公司



# 公开转让说明书

主办券商

西部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二零一五年十二月

## 声 明

本公司及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公开转让说明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本公司负责人和主管会计工作的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保证公开转让说明书中财务会计资料真实、完整。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对本公司股票公开转让所作的任何决定或意见，均不表明其对本公司股票的价值或投资者的收益作出实质性判断或者保证。任何与之相反的声明均属虚假不实陈述。

根据《证券法》的规定，本公司经营与收益的变化，由本公司自行负责，由此变化引致的投资风险，由投资者自行承担。

## 重大风险提示

公司特别提醒投资者注意下列重大事项：

### 一、土地使用权出让金补缴的风险

2001年12月26日，三立有限与江苏省锡山经济开发区国土资源局签订《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合同》（合同编号：锡土出合【2001】29号），约定将锡山区经济开发区工业园区土地使用权出让给三立有限，需支付出让金总计1,578,690元，其中三立有限需支付总计947,214元出让金，剩余部分由江苏省锡山经济开发区管委会支付。

在上述土地取得过程中，三立有限实际支付947,214元出让金，差额部分约定由江苏省锡山经济开发区管委会支付，但该差额部分目前暂未缴纳完毕。

2005年11月03日，公司与江苏省锡山经济开发区国土资源局签订《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合同》（合同编号：锡土出合【2005】190号），约定将位于东亭镇春雷村的土地使用权出让给三立有限，需支付出让金总计855,675元，其中三立有限需支付总计285,225元人民币，其余部分由江苏省锡山经济开发区管委会支付。

在上述土地取得过程中，三立有限实际支付285,225元出让金，差额部分约定由江苏省锡山经济开发区管委会支付，但该差额部分目前暂未缴纳完毕。

公司虽均已取得《国有土地使用权证》（锡锡国用（2004）字第0708号；锡锡国用（2007）第0110号），但仍存在土地出让金补缴的风险。

### 二、公司存在违章建筑被拆除风险

公司在位于“锡锡国用（2004）字第0708号”土地上的车间内部和车间后方；“锡锡国用（2007）第0110号”土地围墙边上，自建有一处仓库、两处机器设备存放房（以下合称为“无房产证厂房”），前述无房产证厂房于2005年6月建成并投入使用，建筑面积共计1,207平方米，主要用途为：工装库库房、空压机机房、附房，其用途不属于生产经营过程中的重要环节。

上述无房产证厂房建设时未办理规划及建设手续，未取得房产证。

公司虽已取得地方房屋主管部门所出具的报告期内合法合规的书面证明，且公司实际控制人已出具承诺确认积极寻找替代场所、承担拆除责任的声明函，

但仍存在未来可预见的期限内违章建筑被拆除的风险。

### 三、应收账款回收风险

公司 2015 年 8 月 31 日、2014 年 12 月 31 日、2013 年 12 月 31 日，应收账款原值余额分别为 13,511,788.31 元、11,487,741.30 元、12,075,474.13 元。公司 2015 年 1-8 月、2014 年度、2013 年度收入分别为 29,692,099.09 元、47,669,726.46 元、46,073,570.72 元，应收账款占当期收入的比例分别为 45.51%、24.10%、26.21%，应收账款占收入比例增长。应收账款、特别是大客户应收账款的回收，对于公司经营活动现金流量有较大影响。虽然公司一直加强应收账款管理，近二年一期未发生大额坏账，但仍存在应收账款无法收回的风险。如果应收账款发生损失，将对企业的经营现金流量及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影响。

### 四、汇率波动的风险

近年来，公司积极开拓海外市场，外销收入逐年上升，2013 年、2014 年、2015 年 1-8 月公司出口销售收入分别为 651.30 万元、713.10 万元、652.37 万元，分别占同期营业收入的 14.14%、14.96%、21.98%。目前我国人民币实行有管理的浮动汇率制度，汇率的波动将直接影响到公司出口产品的销售定价，从而影响到产品竞争力，给公司经营带来一定风险。

2013 年、2014 年、2015 年 1-8 月，公司的汇兑损失分别为 3.52 万元、13.35 万元、-15.09 万元，未来随着公司出口业务规模的增长，尽管公司可以采取调整产品价格、选择强势货币作为结算货币、采用远期外汇交易工具规避汇率波动风险，但人民币对外币的汇率波动具有不确定性，将有可能继续给公司带来汇兑损失。

### 五、核心技术人才流失和技术失密的风险

公司所处行业为技术密集型行业，核心技术人员对公司的产品创新、持续发展起着关键作用，因此，核心技术人员的稳定对公司的发展具有重要影响。目前，公司已拥有一批高素质技术人员，为公司的长远发展奠定了良好基础。

但，随着行业竞争的日趋激烈，行业内竞争对手对核心技术人才的争夺也将加剧，一旦核心技术人员离开公司或公司核心技术人员泄露公司技术机密，将可能削弱公司的竞争力。

### 六、实际控制人不当控制的风险

沈立言先生直接持有公司 13,784,040 股股份，意玖投资直接持有公司 1,600,000 股股份，沈立言先生同时系意玖投资执行事务合伙人和第一大出资人，综上，沈立言先生占公司有效表决权的 71.23%，为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对公司董事会成员的选任及公司的生产经营决策产生重大影响。

虽然公司已制定一整套制度来完善公司内部控制及治理结构，但其若利用表决权对公司的经营、人事、财务等进行不当控制，可能影响公司的生产经营，对公司的持续健康发展造成不利影响。

# 目 录

重大风险提示 .....	2
一、土地使用权出让金补缴的风险 .....	2
二、公司存在违章建筑被拆除风险 .....	2
三、应收账款回收风险 .....	3
四、汇率波动的风险 .....	3
五、核心技术人才流失和技术失密的风险 .....	3
六、实际控制人不当控制的风险 .....	3
目录 .....	5
释 义 .....	10
第一章 基本情况 .....	12
一、公司基本情况 .....	12
二、股票挂牌情况 .....	13
(一) 股票挂牌基本情况 .....	13
(二) 股东所持股份的限售安排及股东对所持股份自愿锁定的承诺 .....	13
三、公司股权结构及变化情况 .....	15
(一) 股权结构图 .....	15
(二) 前 10 名股东情况 .....	15
(三) 主要股东情况 .....	16
(四) 公司股本的形成、变化情况 .....	20
(五) 重大资产重组情况 .....	38
(六) 子公司情况 .....	38
(七) 分公司情况 .....	38
四、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信息披露负责人情况 .....	39
(一) 董事基本情况 .....	39
(二) 监事基本情况 .....	40
(三) 高级管理人员基本情况 .....	41
(四) 信息披露负责人基本情况 .....	41
五、最近两年及一期的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简表 .....	42
六、中介机构情况 .....	43
(一) 主办券商 .....	43
(二) 律师事务所 .....	43
(三) 会计师事务所 .....	44
(四) 资产评估机构 .....	44
(五) 证券登记结算机构 .....	44
(六) 申请挂牌证券交易场所 .....	44
第二章 公司业务 .....	46
一、业务、产品介绍 .....	46
(一) 主要业务 .....	46
(二) 主要产品及其用途 .....	46

<b>二、主要服务流程及方式</b> .....	49
(一) 公司内部组织结构.....	49
(二) 业务流程图.....	51
<b>三、业务关键资源要素</b> .....	53
(一) 产品运用的主要技术.....	53
(二) 主要无形资产情况.....	54
(三) 业务许可资格(资质)情况.....	58
(四) 特许经营权情况.....	60
(五) 主要固定资产情况.....	60
(六) 房屋租赁情况.....	64
(七) 员工情况.....	64
(八) 其他体现所属行业或业态特征的资源要素.....	67
<b>四、业务经营情况</b> .....	67
(一) 业务收入构成及产品销售情况.....	67
(二) 产品主要消费群体及报告期内前五大客户情况.....	68
(三) 产品原材料情况及近两年前五大供应商情况.....	70
(四) 重大业务合同及履行情况.....	71
<b>五、公司商业模式</b> .....	75
(一) 研发模式.....	75
(二) 采购模式.....	76
(三) 生产模式.....	76
(四) 销售模式.....	77
(五) 售后模式.....	77
<b>六、公司所处行业基本情况</b> .....	78
(一) 行业概况.....	78
(二) 市场规模.....	83
(三) 行业特征.....	84
(四) 风险特征.....	87
(五) 公司在行业中的竞争地位.....	87
(六) 公司未来发展规划.....	92
<b>第三章 公司治理</b> .....	94
<b>一、最近两年以来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的建立健全及运行情况</b> .....	94
(一) 最近两年以来公司三会的建立健全及运行情况.....	94
(二) 关于上述机构和相关人员履行职责的情况说明.....	96
<b>二、董事会关于公司治理机制的说明</b> .....	97
(一) 公司董事会对公司治理机制建设情况的评估结果.....	97
(二) 公司董事会对公司治理机制执行情况的评估结果.....	99
<b>三、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最近两年内违法违规及受处罚的情况</b> .....	100
(一) 公司最近两年内存在的违法违规及受处罚情形.....	100
(二) 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最近两年内存在的违法违规及受处罚情形.....	100
<b>四、独立运营情况</b> .....	101
(一) 公司业务独立.....	101
(二) 公司资产独立.....	101
(三) 公司人员独立.....	101

(四) 公司财务独立.....	101
(五) 公司机构独立.....	102
<b>五、同业竞争情况.....</b>	<b>102</b>
(一) 公司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对外控制的其他企业之间同业竞争情况.....	102
(二) 关于避免同业竞争的措施与承诺 .....	103
<b>六、最近二年内公司资金被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占用及为其提供担保的情况.....</b>	<b>103</b>
(一) 最近二年内资金被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占用的情况.....	103
(二) 最近二年内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提供担保的情况.....	104
(三) 公司为防止股东及其关联方占用或者转移公司资金、资产及其他资源行为的发生所采取的具体安排.....	104
<b>七、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应披露的具体情况.....</b>	<b>106</b>
(一)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直系亲属持有公司股份情况.....	106
(二)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之间的关联关系 .....	107
(三)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与公司签订重要协议或做出重要承诺的情形.....	107
(四)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在其他单位的兼职情况 .....	108
(五)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是否存在对外投资与公司构成利益冲突的情形...	108
(六)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最近二年是否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公开谴责，或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的情形.....	108
(七)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是否存在其它对公司持续经营有不利影响的情形	108
<b>八、最近两年以来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变动情况和原因.....</b>	<b>108</b>
(一) 公司董事变化情况 .....	109
(二) 公司监事变化情况 .....	109
(三) 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变化情况 .....	109
<b>第四章 公司财务 .....</b>	<b>110</b>
<b>一、最近两年及一期财务报表和审计意见 .....</b>	<b>110</b>
(一) 最近二年一期经审计的资产负债表、利润表、现金流量表和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	110
(二) 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及变化情况 .....	124
<b>二、报告期内的主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及其变更情况和影响.....</b>	<b>124</b>
(一) 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	124
(二) 会计期间 .....	124
(三) 营业周期 .....	124
(四) 记账本位币 .....	125
(五) 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	125
(六) 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	126
(七)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 .....	127
(八) 外币业务和外币财务报表折算 .....	127
(九)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 .....	128
(十) 应收款项 .....	131
(十一) 存货 .....	132
(十二) 持有待售资产 .....	132
(十三) 长期股权投资 .....	133
(十四) 固定资产 .....	136
(十五) 在建工程 .....	136

(十六) 借款费用	136
(十七) 无形资产	137
(十八) 资产减值	138
(十九) 长期待摊费用	139
(二十) 职工薪酬	139
(二十一) 股份支付	140
(二十二) 收入	141
(二十三) 政府补助	142
(二十四) 所得税	143
(二十五) 租赁	144
(二十六)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变更	145
<b>三、报告期内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的重大变化及说明</b>	<b>146</b>
(一) 最近二年一期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简表及变化分析	146
(二) 营业收入、利润、毛利率的重大变化及说明	150
(三) 主要费用占营业收入的比重变化及说明	156
(四) 非经常性损益情况、适用的各项税收政策及缴税的主要税种	158
(五) 主要资产情况及重大变化分析	160
(六) 主要负债情况	178
(七) 所有者权益变动情况	189
<b>四、关联交易情况</b>	<b>190</b>
(一) 关联方及关联关系	190
(二) 关联方交易	192
(三) 决策权限	193
(四) 决策程序	194
(五) 定价机制	195
(六) 交易的合规性和公允性	195
(七) 减少和规范关联交易的具体安排	195
<b>五、重要事项</b>	<b>196</b>
(一) 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196
(二) 或有事项	196
(三) 其他重要事项	196
<b>六、资产评估情况</b>	<b>196</b>
<b>七、股利分配</b>	<b>196</b>
(一) 报告期内股利分配政策	196
(二) 报告期内实际股利分配情况	197
(三) 公开转让后股利分配政策	197
<b>八、公司控股子公司或纳入合并报表的其他企业情况</b>	<b>198</b>
<b>九、风险因素和自我评价</b>	<b>198</b>
(一) 土地使用权出让金补缴的风险	198
(二) 公司存在违章建筑被拆除风险	199
(三) 应收账款回收风险	199
(四) 汇率波动的风险	200
(五) 核心技术人才流失和技术失密的风险	200
(六) 实际控制人不当控制的风险	201

---

<b>第五章 有关声明</b> .....	<b>202</b>
一、申请挂牌公司全体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声明 .....	202
二、主办券商声明 .....	203
三、申请挂牌公司律师声明 .....	204
四、承担审计业务的会计师事务所声明 .....	205
五、资产评估机构声明 .....	206
<b>第六章 附件</b> .....	<b>207</b>
一、主办券商推荐报告 .....	207
二、财务报表及审计报告 .....	207
三、法律意见书 .....	207
四、公司章程 .....	207
五、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同意挂牌的审查意见 .....	207
六、其他与公开转让有关的主要文件 .....	207

## 释 义

在本说明书中，除非另有所指，下列词语具有如下含义：

三立有限、有限公司	<b>指</b>	无锡市三立轴承有限公司，原名称分别为：无锡市广益尤育五金厂、无锡市靖海纺织轴承厂、无锡市第三轴承厂。
公司、三立股份、股份公司	<b>指</b>	无锡三立轴承股份有限公司。
股东大会	<b>指</b>	无锡三立轴承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大会。
股东会	<b>指</b>	无锡市三立轴承有限公司股东会。
董事会	<b>指</b>	无锡三立轴承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监事会	<b>指</b>	无锡三立轴承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	<b>指</b>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
全国股份转让系统	<b>指</b>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
挂牌	<b>指</b>	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行为。
推荐主办券商、西部证券	<b>指</b>	西部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元、万元	<b>指</b>	人民币元、人民币万元。
《公司法》	<b>指</b>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
《公司章程》	<b>指</b>	2015年10月16日创立大会暨第一次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无锡三立轴承股份有限公司章程》。
意玖投资	<b>指</b>	无锡意玖投资企业（有限合伙）。
天衡会计师	<b>指</b>	天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普欣评估	<b>指</b>	无锡普欣资产评估有限公司。
无锡市工商局	<b>指</b>	江苏省无锡工商行政管理局。
热处理	<b>指</b>	将金属材料放在一定的介质内加热、保温、冷却，通过改变材料表面或内部的金相组织结构，来控制其性能的一种金属热加工工艺。
车加工	<b>指</b>	在车床上车削加工毛坯，把它们加工成符合图样要求的各种不同形状规格的零件。
保持架	<b>指</b>	部分包裹滚动体，并与之一起运动的轴承零件。
轴承	<b>指</b>	现代机械设备中应用十分广泛的一种基础零部件，其主要功能是支撑旋转轴或其他运动体，引导转动或移动运动并轴承由轴或轴上零件传递而来的载荷，被称为“机械的关节”。
国务院	<b>指</b>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务院。
IATF	<b>指</b>	IATF(International Automotive Task Force)国际汽车工作组，是由世界上主要的汽车制造商及协会于1996年成立

		的一个专门机构。在和ISO 9001：2000版标准结合的基础上，在ISO/TC 176的的认可下，制定出了ISO/TS 16949 :2002 规范。目前执行的最新标准为：ISO/TS 16949:2009。
DAKKS	指	德国实验室认可资质为DAKKS，DAKKS是德国认可委员会Deutsche Akkreditierungsstelle GmbH的德文缩写，是德国认可制度的协调管理机构。
ISO/TS 16949	指	ISO/TS 16949:2009是对汽车生产及相关配件组织应用ISO 9001:2008的特殊要求，其适用于汽车生产供应链的组织形式。
ISO 9001：2008	指	ISO是国际标准化组织的英文缩写,ISO 9001:2008 是由国际标准化组织组织编写的9001《质量管理体系要求》2008版标准,已于2009年发布并实施。
GB/T 19001-2008	指	GB/T 19001-2008标准是由我国全国质量管理和质量保证标准化技术委员会（CSBT/TC151）针对ISO 9001:2008标准翻译而来的中文版国家推荐性标准，标准的内容保持一致。目的是为了国内组织更好地理解和实用国际标准。
《劳动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法》。
报告期	指	2013年、2014年、2015年1-8月。
“十二五”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二个五年规划纲要。
“十三五”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三个五年规划纲要。
机床	指	对金属或其他材料的坯料或工件进行加工，使之获得所要求的几何形状、尺寸精度和表面质量的机器。机床是制造机器的机器，故又称作工业母机或工具机。

## 第一章 基本情况

### 一、公司基本情况

公司中文名称：无锡三立轴承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英文名称：Wuxi Sanli Bearing Co.,Ltd.

注册资本：人民币2,160万元

实收资本：人民币2,160万元

法定代表人：沈立言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202001362031064

有限公司成立日期：1985年07月11日

整体变更为股份公司日期：2015年10月16日

营业期限：长期

注册地址/办公地址：无锡市锡山经济开发区春笋西路9号

邮政编码：214101

电话：0510-88266802

传真：0510-88266811

信息披露负责人：宣妍

电子信箱：sanli@wuxi-bearing.com

所属行业：

根据中国证监会发布的《上市公司行业分类指引（2012年修订）》，公司所属行业是C34通用设备制造业。

根据《国民经济行业分类》（2011）公司所处行业属于轴承、齿轮和传动部件制造业所属范围下的轴承制造（C3451）。

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发布的《挂牌公司管理型行业分类指引》(2015)，公司所属行业属于轴承、齿轮和传动部件制造所属范围下的轴承制造(C 3451)。

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发布的《挂牌公司投资型行业分类指引》(2015)，公司所属行业属于机械制造所属范围下的工业机械(12101511)。

经营范围：轴承、传动部件、汽车零配件的制造、加工；通用机械及零配件的销售；自营和代理各类商品及技术的进出口(国家限定公司经营或禁止进出口的商品及技术除外)。

主营业务：轴承及其零部件的研发、生产、销售及出口业务。

## 二、股票挂牌情况

### (一) 股票挂牌基本情况

股票代码：【】

股票简称：三立股份

股票种类：人民币普通股

每股面值：1元

股票总量：21,600,000股

挂牌后股票转让方式：协议转让

挂牌日期：2016年【】月【】日

### (二) 股东所持股份的限售安排及股东对所持股份自愿锁定的承诺

#### 1、公司股份分批进入股转系统公开转让的时间和数量

根据《公司法》第一百四十一条规定：“发起人持有的本公司股份，自公司成立之日起一年内不得转让。公司公开发行股份前已发行的股份，自公司股票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之日起一年内不得转让。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应当向公司申报所持有的本公司的股份及其变动情况，在任职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

不得超过其所持有本公司股份总数的百分之二十五；所持本公司股份自公司股票上市交易之日起一年内不得转让。上述人员离职后半年内，不得转让其所持有的本公司股份。公司章程可以对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转让其所持有的本公司股份作出其他限制性规定”。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试行）》第2.8条规定：“挂牌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在挂牌前直接或间接持有的股票分三批解除转让限制，每批解除转让限制的数量均为其挂牌前所持股票的三分之一，解除转让限制的时间分别为挂牌之日、挂牌期满一年和两年”、“挂牌前十二个月以内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股票进行过转让的，该股票的管理按照前款规定执行，主办券商为开展做市业务取得的做市初始库存股票除外”、“因司法裁决、继承等原因导致有限售期的股票持有人发生变更的，后续持有人应继续执行股票限售规定。”

《公司章程》第二十五条规定：“发起人持有的本公司股份，自公司成立之日起1年内不得转让。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应当向公司申报所持有的本公司的股份及其变动情况，在任职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得超过其所持有本公司股份总数的25%。上述人员离职后半年内，不得转让其所持有的本公司股份。”

公司现有股东所持股份情况及本次可进入股转系统公开转让的股份数量如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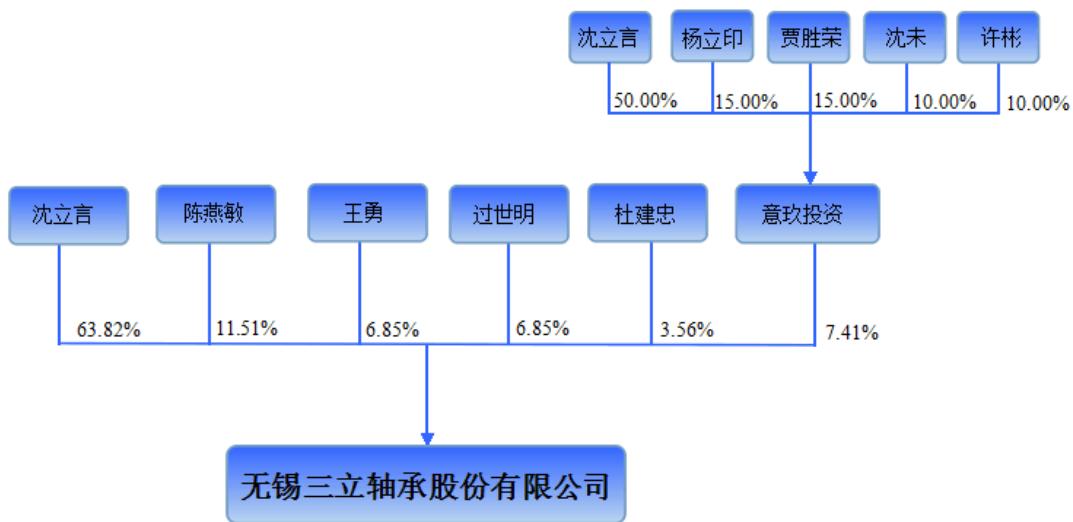
序号	股东姓名/名称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是否存在冻结或质押	进入股转系统本次可公开转让数量(股)	职务
1	沈立言	13,784,040	63.82	否	0	董事、经理
2	陈燕敏	2,485,960	11.51	否	0	董事、副经理、财务负责人
3	王勇	1,480,000	6.85	否	0	董事、副经理
4	过世明	1,480,000	6.85	否	0	-
5	杜建忠	770,000	3.56	否	0	-
6	意玖投资	1,600,000	7.41	否	0	-
合计		<b>21,600,000</b>	<b>100.00</b>	-	<b>0</b>	-

## 2、股东对所持股份自愿锁定的承诺

公司股东未就所持股份做出严于相关法律法规及监管规则规定的自愿锁定承诺。

## 三、公司股权结构及变化情况

### (一) 股权结构图



### (二) 前 10 名股东情况

序号	股东姓名/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是否存在质押或其他争议
1	沈立言	境内自然人	13,784,040	63.82	无
2	陈燕敏	境内自然人	2,485,960	11.51	无
3	王勇	境内自然人	1,480,000	6.85	无
4	过世明	境内自然人	1,480,000	6.85	无
5	杜建忠	境内自然人	770,000	3.56	无
6	意玖投资	境内其他组织	1,600,000	7.41	无
<b>合计</b>			<b>21,600,000</b>	<b>100.00</b>	-

注：公司现有股东不存在需要根据《证券投资基金法》、《私募监督管理暂行办法》及《私募投资基金管理人登记和基金备案办法（试行）》等有关规定履行备案登记程序的私募投资基金管理人或私募投资基金。

### （三）主要股东情况

#### 1、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基本情况

截至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沈立言先生直接持有三立股份13,784,040股股份，占三立股份总股本的63.82%，并通过意玖投资间接持有三立股份7.41%的股份，以上总计占公司总股本的71.23%。

沈立言先生能够依其所持表决权对公司董事会、监事会、高级管理人员半数以上成员的选任产生重大影响，并且始终掌握公司的核心资源，能够对公司的经营决策产生重大影响，从而实际支配公司行为。此外公司其他股东持股比例较为分散，陈燕敏、王勇、过世明、杜建忠与沈立言签订了《一致行动人协议》，约定对于公司经营过程中须经股东大会、董事会等机构决策的事项，须经各方事先协商并形成一致意见，并由各方在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上根据各方达成的一致意见投票表决。就公司股东大会任何议案进行表决时，各方应确保各方持有的全部有效表决权保持一致行动。因此，认定沈立言先生为公司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沈立言，男，1978年3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2004年毕业于英国肯特大学，硕士研究生学历。2004年9月至2006年4月，任铁姆肯（无锡）轴承有限公司物料部国际采购员；2006年5月至2007年9月，任时硕科技（无锡）有限公司事业一部销售经理；2007年10月至2012年9月，任无锡市三立轴承有限公司经理助理；2012年10月至2015年9月，任无锡市三立轴承有限公司经理、董事；2015年10月至今任无锡三立轴承股份有限公司董事、经理。

#### 2、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最近两年一期内是否发生变化

截至2015年10月，沈立言先生直接持有三立股份13,784,040股股份，占三立股份总股本的63.82%，并通过意玖投资间接持有三立股份7.41%的股份，并担任董事、经理职务，为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报告期内，沈立言先生所持有公司股份（股权）比例均稳定超过51%，并在实际经营、管理、决策层面持续、稳定形成有效控制。

因此，最近两年一期内公司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均为沈立言先生，未发生变化。

### 3、其他股东基本情况

除沈立言外，公司的其他股东共计 5 位，具体情况如下：

#### （1）陈燕敏

女，1970 年 8 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90 年毕业于中央农业广播学校，大专学历。1990 年 7 月至 1991 年 6 月，在无锡市第二工业学校参加继续教育；1991 年 7 月至 1993 年 2 月，任无锡市牡丹毛毯厂记账会计；1993 年 3 月至 1997 年 10 月任无锡市第三轴承厂财务经理；1997 年 11 月至 2002 年 6 月，任无锡市第三轴承厂董事、财务经理；2002 年 7 月至 2015 年 9 月，任无锡市三立轴承有限公司董事、财务经理；2015 年 10 月至今任无锡三立轴承股份有限公司董事、副经理、财务负责人。

#### （2）王勇

男，汉族，1976 年 10 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96 年毕业于中国纺织大学，大专学历。1996 年 7 月至 2001 年 2 月，任无锡市第三轴承厂销售部销售员；2001 年 3 月至 2002 年 6 月，任无锡市第三轴承厂销售部部长；2002 年 7 月至 2015 年 9 月，任无锡市三立轴承有限公司销售部部长、监事；2015 年 10 月至今任无锡三立轴承股份有限公司董事、副经理、销售部部长。

#### （3）过世明

男，1957 年 1 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72 年毕业于无锡市社桥中学，初中学历。1972 年 2 月至 1978 年 7 月，任无锡市化工机械修配厂油漆工；1978 年 7 月至 1985 年 11 月，任无锡市玻璃钢化工设备厂采购员；1985 年 11 月至 1992 年 2 月，任无锡钛白粉厂塑料焊工；1992 年 2 月至 1997 年 10 月任无锡市第三轴承厂销售部副部长；1997 年 11 月至 2002 年 6 月，任无锡市第三轴承厂销售部副部长、监事；2002 年 7 月至 2015 年 9 月，任无锡市三立轴承有限公司销售部副部长；2015 年 10 月至今，任无锡三立轴承股份有限公司销售部副部长。

司销售部副部长。

(4) 杜建忠

男, 1965 年 10 月生, 中国籍, 无境外永久居留权, 初中学历。1988 年 8 月至 2002 年 6 月, 任无锡市第三轴承厂生产部经理、主任; 2002 年 7 月至 2010 年 5 月, 任无锡市三立轴承有限公司董事、生产部经理、主任; 2010 年 6 月至 2015 年 9 月, 任无锡市三立轴承有限公司生产部经理、主任; 2015 年 10 月至今, 任无锡三立轴承股份有限公司生产部经理、主任。

(5) 意玖投资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20200MA1M9D5L74

主要经营场所: 无锡市锡山经济开发区春笋西路 9 号

执行事务合伙人: 沈立言

注册资本: 200 万元

成立时间: 2015 年 10 月 13 日

经营范围: 利用自有资产对外投资。(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 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意玖投资为公司员工持股平台, 2015 年 11 月 7 日公司召开 2015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关于股权激励的议案》。本次激励对象为意玖投资全体合伙人, 激励股权持有方式为间接持有方式, 由全体合伙人以各合伙人自有货币资金对意玖投资全额出资, 意玖投资以全体合伙人的出资总额对公司进行增资, 全体合伙人通过意玖投资间接持有公司股份。

根据全体合伙人签署股权激励协议, 约定将自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以下简称“新三板”)挂牌完成之日起 2 年作为考察期。全体合伙人在上述期限内不得主动申请退伙、不得要求意玖投资转让公司股份, 不得转让意玖投资财产份额。考察期内全体合伙人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强制退伙:

①触犯国家刑事法律, 被处以刑罚的;

- ②因严重违反公司的规章制度被公司开除的；
- ③存在严重失职，营私舞弊等损害意玖投资或者公司利益的行为，经执行事务合伙人书面同意强制清退的；
- ④同时与其他单位建立劳动关系，对完成意玖投资或公司的工作任务造成严重影响，或者经意玖投资或公司提出，拒不改正的；
- ⑤患病或者非因工负伤，在规定的医疗期满后不能从事原工作，也不能从事由意玖投资或公司另行安排的工作的；或不能胜任工作，经过培训或者调整工作岗位，仍不能胜任工作的；或劳动合同订立时所依据的客观情况发生重大变化，致使劳动合同无法履行，经意玖投资或公司与合伙人协商，未能就变更劳动合同内容达成协议的；
- ⑥单方提出解除劳动合同的，或劳动合同到期后公司主张不再续约的。

全体合伙人约定的限售期如下：考察期届满之日起1年内有权转让其持有的合伙企业财产份额，但不得指示执行事务合伙人处置其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有权转让其持有的合伙企业财产份额之日起1年后，可向执行事务合伙人发出指示，要求意玖投资部分或全部转让其持有的合伙企业财产份额对应的公司股份数额。全体合伙人每年要求意玖投资转让公司股份总额不得超过意玖投资持有公司股份数额的三分之一。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意玖投资合伙人的出资情况如下：

序号	姓名	合伙人性质	出资额（元）	出资方式	财产份额比例（%）
1	沈立言	普通合伙人	1,000,000.00	货币	50.00
2	沈未	有限合伙人	200,000.00	货币	10.00
3	许彬	有限合伙人	200,000.00	货币	10.00
4	杨立印	有限合伙人	300,000.00	货币	15.00
5	贾胜荣	有限合伙人	300,000.00	货币	15.00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上述股东持有的公司股份不存在质押或其他有争议的情况。

#### 4、其他争议事项的具体情况及股东之间的关联关系

公司无其他争议事项。

公司股东沈立言持有公司股东意玖投资 50%的财产份额，并担任其执行事务合伙人。

除此之外，股东之间无其他关联关系。

#### （四）公司股本的形成、变化情况

##### 1、公司（校办集体企业）成立

###### （1）1985年07月11日，校办集体企业设立

1985年03月26日，无锡市郊区计划委员会出具《关于同意建办“无锡市金星燃器用具厂”等企业的批复》（锡郊计企（85）第153号），同意广益尤渡里小学办“无锡市广益尤育五金厂”，主要经营生产五金加工业务，企业为校办集体企业，经济独立核算、自负盈亏。

根据无锡市郊区广益乡信用合作社出具的《工商企业注册资金信用证明书》，证明无锡市广益尤育五金厂的注册资金总额为4万元，“固定资金”为1.5万元，“自有流动资金”为2.5万元。

1985年07月11日，经无锡市郊区工商局注册登记，无锡市广益尤育五金厂持有注册号为工商集字D2.0005的《营业执照》，根据营业执照记载，“企业名称为无锡市广益尤育五金厂，住所为广益乡尤渡村，资金总额：4万元，核算形式为独立，经济性质为集体，生产经营方式为加工，生产经营范围：主营：五金加工”。

设立时，公司股权结构如下：

公司名称	出资人	注册资金（万元）
无锡市广益尤育五金厂	无锡市尤渡实业总公司	4.00
合计		4.00

###### （2）1988年05月23日，第一次增资/第一次更名

1988年05月17日，无锡市郊区计划委员会出具了《关于同意“无锡市郊区尤育五金厂”更名为“无锡市靖海纺织轴承厂”的批复》（锡郊计企（88）第307号），同意“无锡市郊区尤育五金厂”更名为“无锡市靖海纺织轴承厂”，主要经

营：纺织轴承，企业更名后其经济性质、隶属关系，厂址均不变。

1988年05月20日，公司向无锡市郊区工商局提交《工商企业变更申请登记表》，其中，名称由“无锡市郊区尤育五金厂”更名为“无锡市靖海纺织轴承厂”，“注册资金”由4万元变更为13万元，生产经营方式由加工变更为制造，生产经营范围由五金加工变更为纺织轴承。

1988年05月23日，无锡市靖海纺织轴承厂取得由无锡市郊区工商局颁发的《营业执照》（编号：工商集字8514092号），其中，企业名称为：无锡市靖海纺织轴承厂，资金总额为13万元。

根据《工商企业登记管理条例》（1982.8）第十一条规定：工商企业改变企业名称、经济性质、生产经营范围、生产经营方式，应当按照有关规定于批准后三十日内，向市、县工商行政管理局办理变更登记。其他登记事项如有变更，应当在年终向市、县工商行政管理局书面报告。无锡市靖海纺织轴承厂本次厂名变更已经取得批准并办理了工商变更手续，资金总额变更不属于需要批准的事项，仅需年终向工商行政管理局书面报告。

本次变更完成后，公司的股权结构如下：

公司名称	出资人	注册资金（万元）
无锡市靖海纺织轴承厂	无锡市尤渡实业总公司	13.00
合计		13.00

### （3）1990年05月25日，第二次增资

1990年04月19日，无锡公证会计师事务所第二分所出具《关于无锡市靖海纺织轴承厂注册资金验证报告》（锡郊会验（89）第670号），载明，无锡市靖海纺织轴承厂实有资金总额为45.19万元，其中，“固定资金”39.77万元，“流动资金”5.42万元。

1990年05月25日，无锡市靖海纺织轴承厂取得无锡市郊区行政管理局颁发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注册号：13620310-6），其中，注册资金为45万元人民币。

本次变更完成后，公司的股权结构如下：

公司名称	出资人	注册资金（万元）
无锡市靖海纺织轴承厂	无锡市尤渡实业总公司	45.00

公司名称	出资人	注册资金（万元）
合计		45.00

#### （4）1991 年 06 年 18 日，第三次增资/第二次更名

1991 年 05 月 09 日，无锡市计划委员会出具《关于同意无锡市靖海纺织轴承厂更名为无锡市第三轴承厂的批复》（锡计社【1991】第 37 号），同意“无锡市靖海纺织轴承厂”更名为“无锡市第三轴承厂”。企业名称变更后，其校办集体企业性质、经营范围、核算形式、隶属关系、厂址均不变。

1991 年 05 月 25 日，无锡市郊区工商行政管理局出具《企业登记调查呈报表》，确认公司注册资金由 45 万元变更为 51 万元。

根据无锡市郊区工商局于 1991 年 06 月 18 日向无锡市第三轴承厂核发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注册号：13620310-6），其中，企业名称为无锡市第三轴承厂，法定代表人：沈炳兴，注册资金为 51 万元整。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法人登记管理条例施行细则》（1988.12）第四十一条规定：企业法人实有资金比原注册资金数额增加或者减少超过 20% 时，应持资金信用证明或者验资证明，向原登记主管机关申请变更登记。无锡市第三轴承厂原注册资本为 45 万元，本次增加至 51 万元，增加数额为 6 万元，未超过原注册资本的 20%，因而根据当时有效的法律法规，无需提交验资证明。

本次变更完成后，公司的股权结构如下：

公司名称	出资人	注册资金（万元）
无锡市第三轴承厂	无锡市尤渡实业总公司	51.00
合计		51.00

#### 2、1997 年 11 月 15 日，公司改制为股份合作制企业

##### （1）改制批复

1997 年 10 月 31 日，无锡市郊区经济体制改革委员会出具了《关于同意无锡市第三轴承厂改组为股份合作制企业的批复》，同意无锡市第三轴承厂改组为股份合作制企业。股本总额为 610 万元，每股面值 1,000 元，共计 6,100 股。设个人股一种。个人股为 610 万元，折 6,100 股，占股本的 100%，由本企业职工以货币方式入股。

##### （2）审计报告

1997年10月28日，广益乡经营管理办公室出具以1997年07月31日为基准日的《审计报告》，载明截止1997年07月31日，无锡市第三轴承厂账面所有者权益为810.35万元，现改制需要划出厂房及在建工程合计200万元，仍为村有租赁给厂，其他资产实行股份合作制，现企业结存所有者权益610.35万元。

### （3）资产评估报告

1997年09月15日，无锡市郊区乡镇企业资产评估事务所出具编号为“锡郊乡资（97）第32号”《资产评估报告》，以1997年08月31日为评估基准日对无锡市第三轴承厂资产状况进行评估，其中，机器设备账面价值为3,034,867.70，评估值为4,009,275.62，长期投资原值为14,500.00，评估值为13,000.00，其他项目账面价值与评估价值均一致。评估价值高于账面价值。

### （4）资产确认书

1997年10月20日，无锡市郊区广益乡尤渡村民委员会和无锡市郊区广益乡人民政府资产管理委员会共同出具《资产确认书》，确认无锡市第三轴承厂所有者权益认定为610万元，其中，以原投入314万元为依据，截止1997年7月底期末权益合计为810万元，期末权益增值为496万元，其中276万元增值部分由经营者按照贡献大小，责任多少来量化到个人。企业原厂房及建筑物200万元，在原企业账上剥离，由无锡市尤渡实业总公司收回。

### （5）签署股份合作制协议书

1997年10月16日，无锡市尤渡实业总公司（出资方）与无锡市第三轴承厂签署了《无锡市第三轴承厂改制股份合作制企业协议书》，约定无锡市尤渡实业总公司同意原集体企业无锡市第三轴承厂改制为股份合作制企业。

1997年11月11日，无锡市第三轴承厂职工沈炳兴、陈燕敏、华爱珠、许伟荣、过世明、沈浩宇等共同协商，签订了《改制协议书》，约定由各方出资，将原来集体企业无锡市第三轴承厂改为股份合作制企业。

### （6）股东代表会议

1997年11月05日，无锡市第三轴承厂召开首届股东代表大会，通过如下内容：

- 1) 通过《无锡市第三轴承厂股份合作制章程》；

2) 选举王荣法、华爱珠、许伟荣、沈炳兴、陈燕敏为董事，选举王雪芬、过世明、吴晓娟为监事。

(7) 监事会会议

1997年11月05日，无锡市第三轴承厂召开首届监事会，通过如下内容：

选举王雪芬为监事会主任、过世明、吴晓娟为监事。

(8) 董事会

1997年11月05日，无锡市第三轴承厂召开首届董事会，通过如下内容：

- 1) 选举沈炳兴为董事长，聘请沈炳兴为厂长；
- 2) 董事会决定无锡市第三轴承厂的注册资本为413.49万元，尚遗196.51万元，分两期出资到位，第一期于1998年10月到位98.20万元，第二期于1999年10月份到位98.31万元。

(9) 签署认股协议书

1997年10月05日，无锡市第三轴承厂与沈炳兴等96名职工签署了《认股协议书》并制备了《第三轴承厂股东自愿认缴股金清单》。

(10) 验资

1997年11月11日，无锡市立信审计事务所出具编号为“锡立审所(97)第151号”《验资报告》，载明拟改制为股份合作制申请的注册资金为610万元，截止1997年07月31日，无锡市第三轴承厂已收到股东投入股本413.49万元，其中：经广益乡资产管理部门界定原企业净资产增值部分的276万元归沈炳兴等96名股东所有，并作为其投入股本；沈炳兴等96名股东又以货币投入137.49万元，以上合计投入股本413.49万元，占申请股本总额的67.79%。据此认定无锡市第三轴承厂的注册资本为413.49万元。

(11) 工商变更登记

1997年11月15日，无锡市第三轴承厂向无锡市工商行政管理局郊区分局提交《申请企业法人变更登记注册书》并提交了《要求改制为股份合作制企业的申请报告》申请变更为股份合作制企业的工商变更登记事项。

1997年11月15日，无锡市工商行政管理局郊区分局出具了编号为“第98203号”《核准变更登记通知书》，确认核准企业变更登记。

(12) 营业执照

根据无锡市工商行政管理局郊区分局于 1997 年 11 月 15 日向无锡市第三轴承厂核发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注册号：13620310-6），其中，经济性质：股份合作制，注册资金：413.40 万元。

本次变更完成后，公司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姓名	认缴出资额 (万元)	实缴出资额 (万元)	出资比例 (%)	出资方式
1	沈炳兴	126.60	101.60	30.63	净资产
			25.00		货币
2	陈燕敏	30.90	21.90	7.48	净资产
			9.00		货币
3	华爱珠	26.30	18.30	6.36	净资产
			8.00		货币
4	许伟荣	30.90	21.90	7.47	净资产
			9.00		货币
5	过世明	16.50	12.00	3.99	净资产
			4.50		货币
6	沈浩宇	14.80	12.00	3.58	净资产
			2.80		货币
7	高绍元	8.00	5.60	1.94	净资产
			2.40		货币
8	杜建忠	8.00	5.60	1.94	净资产
			2.40		货币
9	凌锡伟	4.50	3.00	1.09	净资产
			1.50		货币
10	安维群	4.80	3.00	1.16	净资产
			1.80		货币
11	许惠明	4.50	3.00	1.09	净资产
			1.50		货币
12	王勇	3.00	3.00	0.73	净资产
13	徐齐	1.80	1.20	0.44	净资产
			0.60		货币
14	朱晓棠	1.80	1.80	0.44	净资产
15	朱琰	2.80	1.80	0.68	净资产
			1.00		货币

序号	股东姓名	认缴出资额 (万元)	实缴出资额 (万元)	出资比例 (%)	出资方式
16	毛志兴	3.00	1.80	0.73	净资产
			1.20		货币
17	吴锡良	3.30	1.80	0.80	净资产
			1.50		货币
18	席宏声	3.90	2.70	0.94	净资产
			1.20		货币
19	金霞萍	7.20	3.00	1.74	净资产
			4.20		货币
20	宗秋红	3.20	1.20	0.77	净资产
			2.00		货币
21	王立新	3.20	1.20	0.77	净资产
			2.00		货币
22	王钢	1.70	1.20	0.41	净资产
			0.50		货币
23	张玉英	1.90	1.20	0.46	净资产
			0.70		货币
24	王军	3.20	1.20	0.77	净资产
			2.00		货币
25	杜炳南	1.80	1.20	0.44	净资产
			0.60		货币
26	张建国	2.20	1.20	0.53	净资产
			1.00		货币
27	张正一	2.80	1.20	0.68	净资产
			1.60		货币
28	邵刚果	2.00	1.20	0.48	净资产
			0.80		货币
29	朱卫东	3.20	1.20	0.77	净资产
			2.00		货币
30	王静珍	2.20	1.20	0.53	净资产
			1.00		货币
31	周琴华	2.40	1.20	0.58	净资产
			1.20		货币

序号	股东姓名	认缴出资额 (万元)	实缴出资额 (万元)	出资比例 (%)	出资方式
32	陶敏	1.80	1.20	0.44	净资产
			0.60		货币
33	杨泉根	1.00	0.50	0.24	净资产
			0.50		货币
34	吴英妹	1.00	0.50	0.24	净资产
			0.50		货币
35	周明霞	1.50	0.50	0.36	净资产
			1.00		现金
36	过爱萍	1.00	0.50	0.24	净资产
			0.50		货币
37	管红艳	1.00	0.50	0.24	净资产
			0.50		货币
38	许惠娟	1.00	0.50	0.24	净资产
			0.50		货币
39	徐敏霞	1.00	0.50	0.24	净资产
			0.50		货币
40	安红娟	1.00	0.50	0.24	净资产
			0.50		货币
41	张永红	1.00	0.50	0.24	净资产
			0.50		货币
42	曹玉娣	1.00	0.50	0.24	净资产
			0.50		货币
43	庄文钧	1.10	0.50	0.27	净资产
			0.60		货币
44	许和娣	1.50	0.50	0.36	净资产
			1.00		货币
45	程玉龙	1.00	0.50	0.24	净资产
			0.50		货币
46	顾惠娟	1.30	0.50	0.31	净资产
			0.80		货币
47	陈康	0.60	0.24	0.15	净资产
			0.36		货币

序号	股东姓名	认缴出资额 (万元)	实缴出资额 (万元)	出资比例 (%)	出资方式
48	袁锡明	0.70	0.20	0.17	净资产
			0.50		货币
49	杨美华	0.50	0.20	0.12	净资产
			0.30		货币
50	汪茂珍	0.70	0.20	0.17	净资产
			0.50		货币
51	沈建妹	0.70	0.20	0.17	净资产
			0.50		货币
52	许玉琴	0.70	0.20	0.17	净资产
			0.50		货币
53	强晓玲	0.70	0.20	0.17	净资产
			0.50		货币
54	王桂珍	0.70	0.20	0.17	净资产
			0.50		货币
55	王雪芬	0.70	0.20	0.17	净资产
			0.50		货币
56	王丽英	0.70	0.20	0.17	净资产
			0.50		货币
57	吴晓娟	0.70	0.20	0.17	净资产
			0.50		货币
58	吴志英	0.70	0.20	0.17	净资产
			0.50		货币
59	王丽萍	0.50	0.12	0.12	净资产
			0.38		货币
60	吴蕙芳	0.50	0.12	0.12	净资产
			0.38		货币
61	徐宏峰	0.40	0.10	0.10	净资产
			0.30		货币
62	夏同存	0.50	0.12	0.12	净资产
			0.38		货币
63	秦玉珍	0.50	0.12	0.12	净资产
			0.38		货币

序号	股东姓名	认缴出资额 (万元)	实缴出资额 (万元)	出资比例 (%)	出资方式
64	范文萍	0.50	0.12	0.12	净资产
			0.38		货币
65	毛惠芬	0.40	0.10	0.10	净资产
			0.30		货币
66	李菊英	0.50	0.12	0.12	净资产
			0.38		货币
67	刘菊妹	0.50	0.12	0.12	净资产
			0.38		货币
68	王荷珍	0.50	0.12	0.12	净资产
			0.38		货币
69	王伟	0.50	0.12	0.12	净资产
			0.38		货币
70	颜绮贞	0.50	0.12	0.12	净资产
			0.38		货币
71	陆小萍	0.50	0.12	0.12	净资产
			0.38		货币
72	刘梅华	0.40	0.10	0.10	净资产
			0.30		货币
73	沈继勋	2.80	1.80	0.68	净资产
			1.00		货币
74	黄锡荣	2.80	1.80	0.68	净资产
			1.00		货币
75	王荣法	12.00	7.00	2.90	净资产
			5.00		货币
76	张小兴	3.80	1.80	0.92	净资产
			2.00		货币
77	王炳兴	3.20	1.20	0.77	净资产
			2.00		货币
78	沈寿良	3.20	1.20	0.77	净资产
			2.00		货币
79	张浩良	2.20	1.20	0.53	净资产
			1.00		货币

序号	股东姓名	认缴出资额 (万元)	实缴出资额 (万元)	出资比例 (%)	出资方式
80	马雪芬	2.80	1.80	0.68	净资产
			1.00		货币
81	杜惠增	1.50	0.50	0.36	净资产
			1.00		货币
82	强汉良	1.50	0.50	0.36	净资产
			1.00		货币
83	陆齐兴	0.70	0.20	0.17	净资产
			0.50		货币
84	凌锡琴	2.80	1.80	0.68	净资产
			1.00		货币
85	叶惠珠	1.00	0.30	0.24	净资产
			0.70		货币
86	刘宇明	0.70	0.20	0.17	净资产
			0.50		货币
87	夏爱军	0.70	0.20	0.17	净资产
			0.50		货币
88	苏阿兴	0.70	0.20	0.17	净资产
			0.50		货币
89	贡涛	0.70	0.20	0.17	净资产
			0.50		货币
90	尤志伟	0.70	0.20	0.17	净资产
			0.50		货币
91	张琪兴	0.70	0.20	0.17	净资产
			0.50		货币
92	冯旭	0.70	0.20	0.17	净资产
			0.50		货币
93	陈泉兴	0.70	0.20	0.17	净资产
			0.50		货币
94	沈瑞丰	0.70	0.20	0.17	净资产
			0.50		货币
95	张汉祥	0.50	0.15	0.12	净资
			0.35		货币

序号	股东姓名	认缴出资额 (万元)	实缴出资额 (万元)	出资比例 (%)	出资方式
96	王盘生	1.90	1.20	0.46	净资产
			0.70		货币
	合计	413.40	413.40	100.00	—

注：1997年10月31日，无锡市郊区经济体制改革委员会出具了《关于同意无锡市第三轴承厂改组为股份合作制企业的批复》，同意无锡市第三轴承厂改组为股份合作制企业。股本总额为610万元，每股面值1,000元，共计6,100股。

1997年11月05日，无锡市第三轴承厂召开首届董事会，董事会决定无锡市第三轴承厂的注册资本为413.49万元，尚遗196.51万元，分两期出资到位，第一期于1998年10月到位98.20万元，第二期于1999年10月份到位98.31万元。

公司在改制成有限责任公司之前尚存196.51万元并未缴纳。

但，①股份合作制企业的出资表述为注册资金，不能等同于《公司法》所设置的“注册资本”概念，且《公司法》所设置的“认缴出资”、“实缴出资”的目的是为了规范股东法定的出资义务，故注册资金的实质所指仅为资本构成。无锡市郊区经济体制改革委员会《批复》中所述610万元类似于认购出资的概念，而公司实际注册资金413.40万元类似实缴出资的概念。②《批复》中写明：股本总额为人民币610万元，每股面额1,000元，共计6,100股，由本企业职工以现金认购形式入股。当时的董事会考虑到员工个人资产的实际情况，无法一时间将610万元全部实缴到位，故决定采取分期缴纳的方式，并先以实缴部分即413.40万元作为实缴资本进行登记。③根据当时的《审计报告》、《资产评估报告》、《资产确认书》、《验资报告》等文件，可以确定企业员工的413.40万元出资真实、资本明晰，不存在股权争议，不存在资本构成方面的瑕疵。④企业员工未按照董事会的约定支付剩余的196.51万元，属于未及时履行出资义务的瑕疵，但此瑕疵并未违反《国家体改委关于发展城市股份合作制企业的指导意见》中关于出资真实、出资明晰的原则，且该指导意见亦未对出资期限进行强制性要求。⑤2002年，公司根据当时经确认的净资产改制为有限责任公司，存在未及时履行出资义务的瑕疵。

综上，公司本次股份合作制改制过程中存在的差额部分，属于未及时履行出资义务的瑕疵，但该瑕疵仅超出当时董事会决议所作的决议，并未违反当时

关于规范股份合作制企业《国家体改委关于发展城市股份合作制企业的指导意见》关于确保出资真实，资本明晰的原则要求，不属于公司本次申请挂牌的实质性障碍。

### 3、2002年07月16日，由股份合作制改制为有限责任公司/第三次更名

#### （1）名称预核准

2002年06月04日，无锡市第三轴承厂取得江苏省无锡工商行政管理局颁发的编号为“（2002）锡工商名称第01002002060400063号”《名称预先核准通知书》，同意预先核准无锡市三立轴承有限公司名称。

#### （2）股东代表大会

2002年04月05日，无锡市第三轴承厂召开股东代表大会通过如下决议：审议通过董事会于2002年04月03日提出的关于将本厂改为有限责任公司后收购部分股份的决议。

#### （3）审计报告

2002年01月28日，无锡诚意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出具编号为“锡诚会内审【2002】第014号”《审计报告》，截止2001年12月31日，公司净资产为7,237,187.80元。

#### （4）资产评估报告

2002年06月22日，无锡宝光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出具编号为“锡宝评报字（2002）第070号”《资产评估报告》，以2002年05月31日为评估基准日对无锡市第三轴承厂的资产状况进行评估，评估后无锡市第三轴承厂的净资产为378.05万元，增资12.46万元，增值率为3.41%。

#### （5）股权转让

2002年06月28日，无锡市第三轴承厂出具《关于股权转让的说明》，确认沈炳兴接收了华爱珠等14位股东的股权共84.40万元，陈燕敏接收了王立新等2位股东的股权共10.40万元，许伟荣接收了张玉英等5位股东的股权共10.60万元，杜建忠接收了杨泉根等10位股东的股权共计8.90万元，王勇接收了王雪芬等39位股东的股权共计27.90万元，安德馨接收了沈继勋等14位股东的股权共41万元，并制作了股权转让明细表。

#### （6）验资

2002年06月26日，无锡宝光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出具了编号为“锡宝会内验（2002）第151号”《验资报告》，载明截止2002年06月26日，公司已收到股东投入的注册资本合计人民币380万元，股东以净资产出资374万元，货币资金出资6万元。其中，沈炳兴以净资产出资195万元，陈燕敏以净资产出资42万元，许伟荣以净资产出资42万元，过世明以净资产出资25万元，杜建忠以净资产出资13万元，安德馨以净资产出资38万元，以货币出资6万元，王勇以净资产出资25万元。

#### （7）住所

2002年06月22日，公司与无锡市尤渡实业总公司签署了《租房协议》，约定无锡市尤渡实业总公司将坐落在无锡市尤渡里219号厂房面积5200平方米出租给公司使用，租金为416000元每年。租赁期限为15年，自2002年6月23日至2017年6月22日。

#### （8）股东会决议

2002年07月03日，公司召开第一次股东会通过如下内容：

选举沈炳兴、陈燕敏、安德馨、许伟荣、杜建忠为董事；选举王勇为监事。

2002年06月26日，公司全体股东签署了《公司章程》。

#### （9）董事会决议

2002年07月03日，公司召开董事会通过如下决议：

选举沈炳兴为公司董事长，聘任沈炳兴为公司经理，聘任安德馨为副经理。

#### （10）工商变更登记

2002年07月02日，公司向江苏省无锡工商行政管理局提交《公司改制登记申请书》及《申请报告》，申请变更为有限责任公司事项。

2002年07月16日，江苏省无锡工商局出具《核准变更登记通知书》，确认公司变更已经我局登记。

#### （11）营业执照

2002年07月16日，江苏省无锡工商行政管理局向公司核发《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注册号：3202832117536），其中，公司名称为：无锡市三立轴承有限公司，公司类型为：有限责任公司，注册资本为380万元，实收资本为380万元。

本次改制完成后，公司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姓名	认缴出资额(万元)	实缴出资额(万元)	持股比例	出资方式
1	沈炳兴	195.00	195.00	51.32%	净资产
2	陈燕敏	42.00	42.00	11.05%	净资产
3	许伟荣	42.00	42.00	11.05%	净资产
4	过世明	25.00	25.00	6.58%	净资产
5	杜建忠	13.00	13.00	3.42%	净资产
6	安德馨	38.00	32.00	10.00%	净资产
			6.00		货币
7	王勇	25.00	25.00	6.58%	净资产
合计		380.00	380.00	100.00%	—

#### 4、2010年05月28日，有限公司第一次股权转让

2010年05月26日，公司召开股东会，同意公司股东安德馨将其持有的公司10%的股权计38万元以38万元的价格转让给沈炳兴。

2010年05月26日，安德馨与沈炳兴签署《股权转让协议》，约定安德馨将其持有的公司10%的股权计38万元以38万元的价格转让给沈炳兴。

本次股权转让完成后，公司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姓名	认缴出资额(万元)	实缴出资额(万元)	持股比例	出资方式
1	沈炳兴	233.00	227.00	61.32%	净资产
			6.00		货币
2	陈燕敏	42.00	42.00	11.05%	净资产
3	许伟荣	42.00	42.00	11.05%	净资产
4	过世明	25.00	25.00	6.58%	净资产
5	杜建忠	13.00	13.00	3.42%	净资产
6	王勇	25.00	25.00	6.58%	净资产
合计		380.00	380.00	100.00%	—

三立有限就上述股权转让事项办理了工商变更登记，并于2010年05月26日取得了无锡市锡山工商行政管理局出具的《公司准予变更核准通知书》并换领了新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

## 5、2012年11月07日，有限公司第二次股权转让

2012年10月18日，公司召开股东会，同意公司股东沈炳兴将其持有的公司61.32%的股权计233万元以233万元的价格转让给沈立言。

2012年10月18日，沈炳兴与沈立言签署《股权转让协议》，约定沈炳兴将其持有的公司61.32%的股权计233万元以233万元的价格转让给沈立言。

本次股权转让完成后，公司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姓名	认缴出资额(万元)	实缴出资额(万元)	持股比例	出资方式
1	沈立言	233.00	227.00	61.32%	净资产
			6.00		货币
2	陈燕敏	42.00	42.00	11.05%	净资产
3	许伟荣	42.00	42.00	11.05%	净资产
4	过世明	25.00	25.00	6.58%	净资产
5	杜建忠	13.00	13.00	3.42%	净资产
6	王勇	25.00	25.00	6.58%	净资产
合计		380.00	380.00	100.00%	—

三立有限就上述股权转让事项办理了工商变更登记，并于2012年11月07日取得了无锡市锡山工商行政管理局出具的《公司准予变更核准通知书》并换领了新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

## 6、2014年04月02日，有限公司第三次股权转让

2014年03月12日，公司召开股东会，同意公司股东许伟荣将其持有的公司7.6%的股权计28.9万元以28.9万元的价格转让给沈立言；许伟荣将其持有的公司1.38%的股权计5.23万元以5.23万元的价格转让给陈燕敏；许伟荣将其持有的公司0.82%的股权计3.12万元以3.12万元的价格转让给王勇；许伟荣将其持有的公司0.82%的股权计3.12万元以3.12万元的价格转让给过世明；许伟荣将其持有的公司0.43%的股权计1.63万元以1.63万元的价格转让给杜建忠。

2014年03月12日，许伟荣与沈立言、陈燕敏、王勇、过世明、杜建忠签署《股权转让协议》，约定许伟荣将其持有的公司7.6%的股权计28.9万元以28.9万元的价格转让给沈立言；许伟荣将其持有的公司1.38%的股权计5.23万元以5.23万元的价格转让给陈燕敏；许伟荣将其持有的公司0.82%的股权计3.12万元以3.12万元的价格转让给过世明；

万元以 3.12 万元的价格转让给王勇；许伟荣将其持有的公司 0.82% 的股权计 3.12 万元以 3.12 万元的价格转让给过世明；许伟荣将其持有的公司 0.43% 的股权计 1.63 万元以 1.63 万元的价格转让给杜建忠。

本次股权转让后，公司股权结构为：

序号	股东姓名	认缴出资额（万元）	实缴出资额(万元)	持股比例	出资方式
1	沈立言	261.90	255.90	68.92%	净资产
			6.00		货币
2	陈燕敏	47.23	47.23	12.43%	净资产
3	过世明	28.12	28.12	7.40%	净资产
4	杜建忠	14.63	14.63	3.42%	净资产
5	王勇	28.12	28.12	7.40%	净资产
合计		380.00	380.00	100.00%	—

三立有限就上述股权转让事项办理了工商变更登记，并于 2014 年 04 月 02 日取得了无锡市锡山工商行政管理局出具的《公司准予变更核准通知书》并换领了新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

## 7、有限公司整体变更为股份公司

2015 年 9 月 30 日，三立有限召开临时股东会，审议通过将有限公司依据经审计的净资产整体变更为股份公司等议案。

根据天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 2015 年 8 月 31 日为审计基准日出具的“天衡审字（2015）02131 号”《审计报告》，经审计的账面净资产值为 20,725,804.43 元。根据普欣评估出具的“锡普评报字（2015）第 47 号”《资产评估报告》，净资产评估值为 4,241.67 万元，公司评估后的净资产不低于审计确定的净资产。

2015 年 9 月 30 日，股东沈立言、陈燕敏、王勇、过世明、杜建忠签署了《发起人协议》，根据《发起人协议》，全体发起人自愿以 2015 年 8 月 31 日经审计的公司净资产额认购股份有限公司的发起人股份，股份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20,000,000.00 元，超过注册资本部分的 725,804.43 元人民币计入资本公积金。

2015年10月16日，天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就有限公司整体变更为股份公司出具《验资报告》（天衡验字（2015）02116号）。根据该《验资报告》，截至2015年10月16日止，股份公司已收到全体发起人缴纳的股本合计人民币2,000万元，出资方式为依据审计后的无锡市三立轴承有限公司的净资产及股东所占其股权比例计算的各股东应享有的净资产。

2015年10月16日，股份公司召开创立大会暨第一次股东大会，全体股东审议通过了《关于有限公司整体变更设立股份公司的议案》、《股份公司章程（草案）》、选举沈炳兴、沈立言、陈燕敏、王勇、杨立印组成股份公司第一届董事会，选举沈未、许美红为股份公司股东代表监事与职工代表监事陈康组成股份公司第一届监事会。

2015年10月16日，股份公司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会议选举沈炳兴为股份公司董事长；聘任沈立言为股份公司经理；聘任陈燕敏、王勇为股份公司副经理；聘任陈燕敏为股份公司财务负责人；同日，股份公司召开第一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会议选举沈未为股份公司监事会主席。

2015年11月23日，三立股份取得无锡市工商局换发的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913202001362031064的《营业执照》。

整体变更后股份公司股东的持股数量和持股比例如下表：

序号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出资方式
1	沈立言	13,784,040	68.92	净资产折股
2	陈燕敏	2,485,960	12.43	净资产折股
3	王勇	1,480,000	7.40	净资产折股
4	过世明	1,480,000	7.40	净资产折股
5	杜建忠	770,000	3.85	净资产折股
合计		20,000,000	100.00	--

注：本次股改，自然人股东暂未缴纳个人所得税，公司也暂未履行代扣代缴义务。自然人股东承诺：“如果未来税务机关追缴上述个人所得税，本人应当及时足额地缴纳税金、滞纳金、罚款等；若公司因此被追缴上述税款、被税收机关进行处罚等产生任何支出、费用或损失，本人同意全额向公司进行补偿，保证公司不因此遭受任何经济损失。”

## 8、股份公司第一次增资

2015年11月8日，三立股份召开2015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并通过同意无锡意玖投资企业（有限合伙）以现金增资200万元，其中160万元进入注册资本，40万元计入资本公积，并制定了公司章程修正案。

2015年12月3日，天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验资报告》（天衡验字（2015）02141号），截至2015年12月3日止，贵公司已收到无锡意玖投资企业（有限合伙）缴纳的认购款200万元，其中计入实收资本（股本）160万元，计入资本公积40万元。

2015年11月27日，公司就本次增资依法办理了工商变更登记并取得变更后的《营业执照》，公司注册资本2,160万元。

本次增资后，公司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姓名/名称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出资方式
1	沈立言	13,784,040	63.82	净资产
2	陈燕敏	2,485,960	11.51	净资产
3	王勇	1,480,000	6.85	净资产
4	过世明	1,480,000	6.85	净资产
5	杜建忠	770,000	3.56	净资产
6	意玖投资	1,600,000	7.41	货币
合计		21,600,000	100.00	—

## （五）重大资产重组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无重大资产重组情况。

## （六）子公司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未对外投资，无任何直接或间接控股、参股子公司。

## （七）分公司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未设立分公司。

## 四、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信息披露负责人情况

### （一）董事基本情况

公司本届董事会共由5名董事组成。董事沈炳兴、沈立言、陈燕敏、王勇、杨立印均由公司创立大会暨第一次股东大会选举产生。第一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选举沈炳兴为公司董事长。

公司现董事会成员任职情况如下：

序号	姓名	在公司任职	任期
1	沈炳兴	董事长	2015年10月16日至2018年10月15日
2	沈立言	董事	2015年10月16日至2018年10月15日
3	陈燕敏	董事	2015年10月16日至2018年10月15日
4	王勇	董事	2015年10月16日至2018年10月15日
5	杨立印	董事	2015年10月16日至2018年10月15日

沈炳兴，男，1948年2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82年毕业于江苏广播电视台大学，大专学历。1968年8月至1970年8月在无锡市郊区广益乡尤渡村务农；1970年8月至1971年1月在无锡师范学校红师班学习；1971年2月至1977年2月在无锡市第六中学任教；1977年3月至1988年4月在无锡市广瑞中学任教；1988年5月至1997年10月，任无锡市第三轴承厂厂长；1997年11月至2002年7月任无锡市第三轴承厂董事长、厂长；2002年7月至2012年9月任无锡市三立轴承有限公司董事长、经理；2012年10月至2015年9月任无锡市三立轴承有限公司董事长；2015年10月至今，任无锡三立轴承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

沈立言，董事，基本情况详见公开转让说明书“第一章 基本情况”之“三、（三）主要股东情况”之“3、其他股东基本情况”。

陈燕敏，董事，基本情况详见公开转让说明书“第一章 基本情况”之“三、（三）主要股东情况”之“3、其他股东基本情况”。

王勇，董事，基本情况详见公开转让说明书“第一章 基本情况”之“三、（三）主要股东情况”之“3、其他股东基本情况”。

杨立印，男，1974年8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98年毕业

于洛阳工学院，本科学历。1998年7月至2000年7月，任无锡新威机械集团有限公司技术员；2000年7月至2002年6月，任无锡市第三轴承厂技术部技术员；2002年7月至2015年9月，任无锡市三立轴承有限公司技术部部长；2015年10月至今，任无锡三立轴承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技术部部长。

## （二）监事基本情况

本届监事会共有3名监事构成，股东监事沈未、许美红由公司创立大会暨第一次股东大会选举产生、职工监事陈康由公司职工代表大会选举产生。第一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选举沈未为公司监事会主席。

公司现监事会成员任职情况如下：

序号	姓名	在公司任职	任期期限
1	沈未	监事会主席	2015年10月16日至2018年10月15日
2	许美红	监事	2015年10月16日至2018年10月15日
3	陈康	职工监事	2015年10月16日至2018年10月15日

沈未，男，1980年1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2011年毕业于江苏大学，本科学历。2002年7月至2003年12月，任无锡小天鹅家用电器有限公司工艺员；2004年1月至2015年9月，任无锡市三立轴承有限公司物料部部长。2015年10月至今任无锡三立轴承股份有限公司监事、物料部部长，现任公司监事会主席。

许美红，女，1982年12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住权，2007年毕业于南京农业大学，大专学历。2003年4月至2006年5月，任无锡市华德美居购物中心有限责任公司资深客服专员；2006年6月至2008年8月就读于南京农业大学；2008年9月至2013年9月，任无锡家居乐建材超市有限公司客服主管；2014年2月至2015年9月，任无锡市三立轴承有限公司任物料部采购员；2015年10月至今任无锡三立轴承股份有限公司物料部采购员、监事。

陈康，男，1977年11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住权，2004年，毕业于上海理工大学无锡分部，大专学历。1996年8月至2002年6月，任无锡市第三轴承厂设备科科长；2002年7月至2015年9月，任无锡市三立轴承有限公司设备科科长；2015年10月至今，任无锡三立轴承股份有限公司设备科

科长、职工监事。

### （三）高级管理人员基本情况

根据本公司章程规定，公司经理、副经理、财务负责人为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公司现有3名高级管理人员，均由公司董事会聘任，其中经理一名、副经理两名、财务负责人一名。

公司高级管理人员任职情况如下：

序号	姓名	在公司任职
1	沈立言	经理
2	陈燕敏	财务负责人、副经理
3	王勇	副经理

沈立言，经理，基本情况详见公开转让说明书“第一章 基本情况”之“三、（三）主要股东情况”之“3、其他股东基本情况”。

陈燕敏，财务负责人，基本情况详见公开转让说明书“第一章 基本情况”之“三、（三）主要股东情况”之“3、其他股东基本情况”。

王勇，副经理，基本情况详见公开转让说明书“第一章 基本情况”之“三、（三）主要股东情况”之“3、其他股东基本情况”。

### （四）信息披露负责人基本情况

宣妍 信息披露负责人

女，1982年6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2003年毕业于河海大学，大专学历。2004年3月至2007年2月，任无锡广荣纸箱有限公司品技课课长；2007年3月至2009年3月，任无锡天力轴承有限公司物料及外协；2009年3月至2012年6月，任无锡锦泓针纺织品有限公司跟单员；2012年6月至今，任无锡市三立轴承有限公司财务。

## 五、最近两年及一期的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简表

项目	2015年08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资产总计（万元）	5,326.41	5,469.63	5,206.76
股东权益合计（万元）	2,072.58	2,175.53	2,038.25
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股东权益合计（万元）	2,072.58	2,175.53	2,038.25
每股净资产（元/股）	5.45	5.73	5.36
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元）	5.45	5.73	5.36
资产负债率(母公司)(%)	61.09	60.23	60.85
流动比率(倍)	1.08	1.08	1.04
速动比率(倍)	0.49	0.43	0.54
项目	2015年1-8月	2014年	2013年
营业收入（万元）	2,969.21	4,766.97	4,607.36
净利润（万元）	93.36	137.27	158.03
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万元）	93.36	137.27	158.03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万元）	98.33	131.95	146.10
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万元）	98.33	131.95	146.10
毛利率(%)	23.49	22.60	25.26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4.20	6.52	7.99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净资产收益率(%)	4.42	6.27	7.41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25	0.36	0.42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26	0.35	0.38
应收账款周转率(次)	2.51	4.28	4.91
存货周转率(次)	1.11	1.98	2.2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万元）	-76.53	23.98	-20.88
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股)	-0.20	0.06	-0.05

注：上述财务指标的计算方法如下：

1、资产负债率=期末负债总额/期末资产总额

- 2、流动比率=期末流动资产/期末流动负债
- 3、速动比率=（期末流动资产-期末存货）/期末流动负债
- 4、毛利率=（当期营业收入-当期营业成本）/当期营业收入
- 5、应收账款周转率=当期营业收入/((期初应收账款余额+期末应收账款余额)/2)
- 6、存货周转率=当期营业成本/（期初存货+期末存货）/2)
- 7、每股净资产=期末净资产/期末注册资本
- 8、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当期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期末注册资本
- 9、净资产收益率和每股收益的计算根据中国证监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9号—净资产收益率和每股收益的计算及披露》（2010年修订）要求计算。

## 六、中介机构情况

### （一）主办券商

- 1、名称：西部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 2、法定代表人：刘建武
- 3、住所：陕西省西安市东新街232号信托大厦16层
- 4、联系电话：029-87406130
- 5、传真：029-87406134
- 6、项目小组负责人：宁丁
- 7、项目小组成员：宁丁、刘璐、鲍昶安

### （二）律师事务所

- 1、名称：上海市协力律师事务所
- 2、负责人：马晨光
- 3、住所：上海市陆家嘴环路958号华能联合大厦31层
- 4、联系电话：021-68866151
- 5、传真：021-58871151

6、经办律师：祁新、徐浩清

### （三）会计师事务所

1、名称：天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2、执行事务合伙人：余瑞玉

3、住所：南京市建邺区江东中路 106 号 1907 室

4、联系电话：0510-81807696

5、传真：0510-82726957

6、经办注册会计师：朱敏杰、柏从江

### （四）资产评估机构

1、名称：无锡普欣资产评估有限公司

2、法定代表人：贺应建

3、住所：无锡市南湖家园133号

4、联系电话：0510-81807687

5、传真：0510-82726957

6、经办注册资产评估师：贺应建、陈彦

### （五）证券登记结算机构

1、名称：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北京分公司

2、住所：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26号金阳大厦5层

3、联系电话：010-58598980

4、传真：010-58598977

### （六）申请挂牌证券交易场所

1、名称：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

2、法定代表人：杨晓嘉

3、住所：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丁26号

4、联系电话：010-63889512

## 第二章 公司业务

### 一、业务、产品介绍

#### （一）主要业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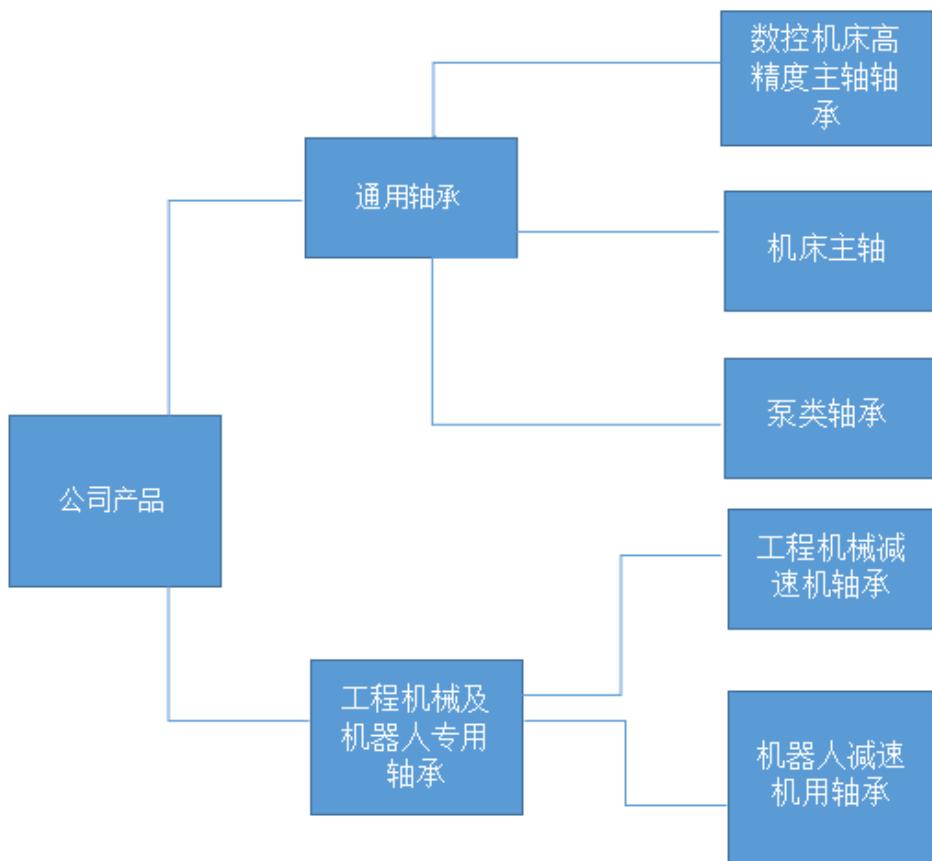
公司主营业务是轴承及其零部件的研发、生产、销售及出口业务。

公司的经营范围为：轴承、传动部件、汽车零配件的制造、加工；通用机械及零配件的销售；自营和代理各类商品及技术的进出口（国家限定公司经营或禁止进出口的商品及技术除外）。

根据中国证监会发布的《上市公司行业分类指引（2012 年修订）》，公司所属行业是 C34 通用设备制造业；根据《国民经济行业分类》（2011）公司所处行业属于轴承、齿轮和传动部件制造业所属范围下的轴承制造（C3451）。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发布的《挂牌公司管理型行业分类指引》（2015），公司所属行业属于轴承、齿轮和传动部件制造所属范围下的轴承制造（C 3451）；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发布的《挂牌公司投资型行业分类指引》（2015），公司所属行业属于机械制造所属范围下的工业机械（12101511）。

#### （二）主要产品及其用途

公司生产的产品主要分为数控机床高精度主轴轴承、机床主轴、泵类轴承、工程机械减速机轴承、机器人减速机用轴承，具体情况如下：



公司主要产品、功能及其用途如下表所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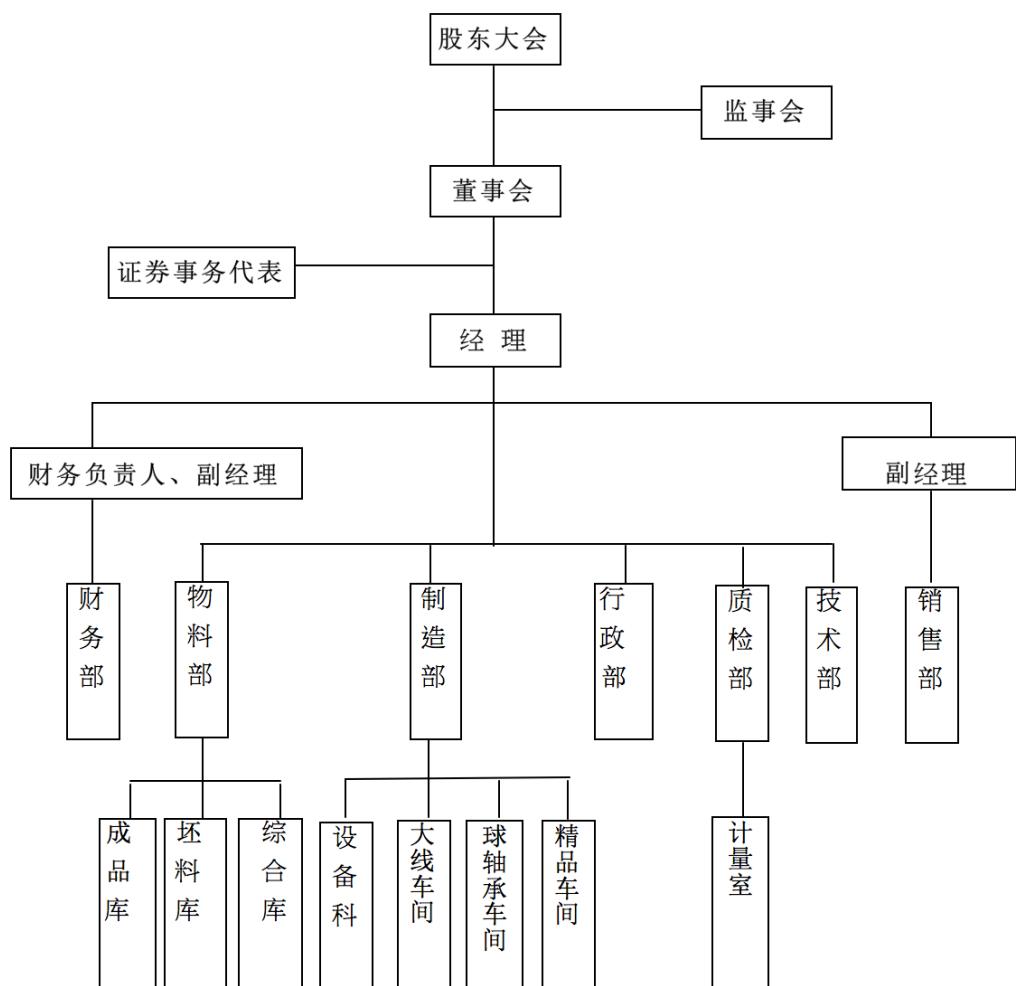
序号	产品名称	产品视图	功能及用途
1	数控机床高精度主轴轴承		<p>功能：采用适于高速运转的设计，将客户的使用要求设计到产品中去，密封结构设计、万能组配结构形式，满足不同客户不同档次的要求。</p> <p>用途：广泛应用于高精度的数控机床主轴。</p>

序号	产品名称	产品视图	功能及用途
2	机床主轴		<p>功能：采用外引导结构设计，同时加强加工设备的精度，保证产品精度。</p> <p>用途：高精度高转速砂轮轴。</p>
3	泵类轴承		<p>功能：采用企业标准优化设计，满足泵类产品的精度、长寿命及高可靠性的要求。</p> <p>用途：广泛应用于水泵及各种化工泵。</p>
4	工程机械减速机轴承		<p>功能：采用加强型设计，满足高负荷的要求，同时根据客户的使用要求，将几项指标进行极大的压缩，满足装配需要。</p> <p>用途：工程机械。</p>

序号	产品名称	产品视图	功能及用途
5	机器人减速机用轴承		<p>功能：采用特殊的设计，满足机器人应用对于高刚性、高精度和高可靠性的要求。</p> <p>用途：工业机器人减速器轴承。</p>

## 二、主要服务流程及方式

### (一) 公司内部组织结构



## (二) 业务流程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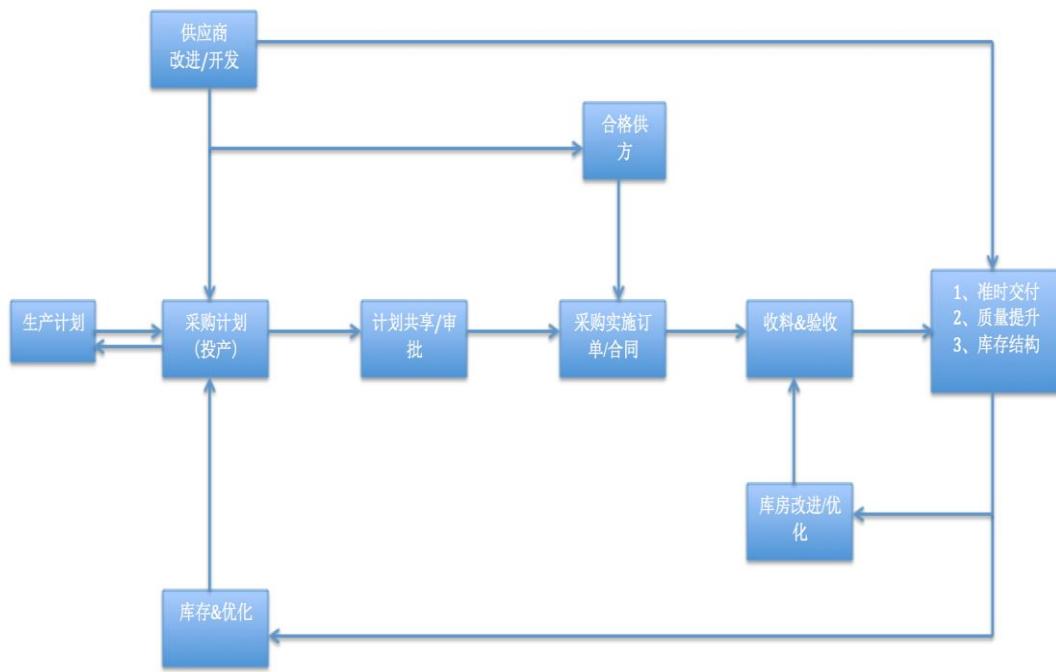
公司的业务流程可以依次分为采购、服务、生产三大环节。公司对整个业务流程进行全过程管理。

### 1、采购流程

公司采用以销定购的采购模式。公司根据生产计划和库存水平编制采购计划。采购流程主要细分为五个阶段：采购计划的编制、采购计划的审批、与合格供应商签订采购合同、收料和验收、采购业绩监控与持续改进阶段。

其中，采购业绩监控与持续改进阶段包括对采购品的交付时间的监控、采购品质量的监控和库存结构改善三个内容。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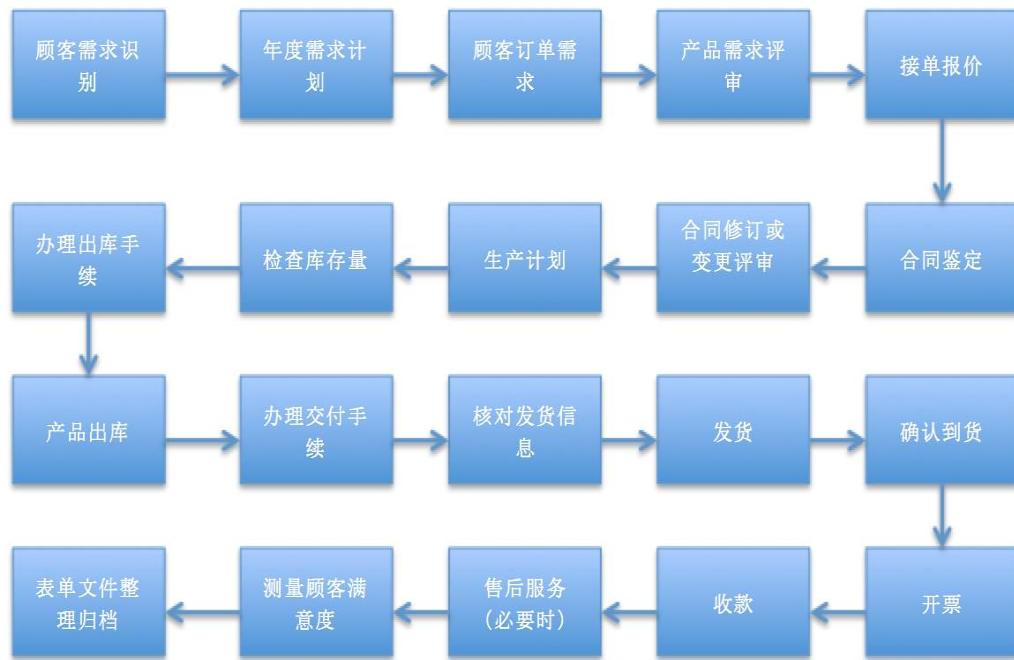
公司采购流程图如下：



### 2、服务流程

公司的服务的具体流程包括顾客需求识别、年度需求计划、顾客订单需求、产品需求评审、接单报价、合同鉴定、合同修订或变更评审、生产计划、检查库存量、办理出库手续、产品出库、办理减负手续、核对发货信息、发货、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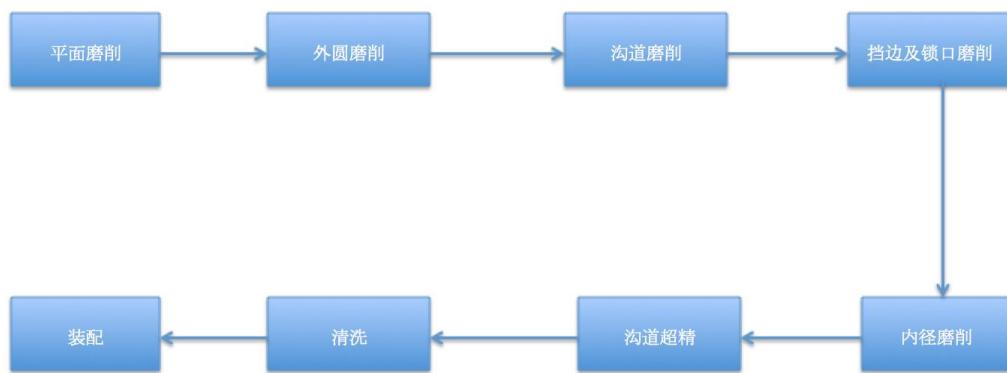
认到货、开票、收款、售货服务（必要时）、测量顾客满意度、表单文件整理归档。具体流程如下：



### 3、生产流程

公司的生产流程包括平面磨削、外圆磨削、沟道磨削、挡边及锁口磨削、内径磨削、沟道超精、清洗和装配。

公司的成产流程如下：



### 三、业务关键资源要素

#### (一) 产品运用的主要技术

公司产品使用的主要核心技术如下表所示：

序号	关键技术名称	取得方式	所有权人	技术先进性	技术特点
1	沟锁一体磨削加工方法	自主研发	无锡市三立轴承有限公司	本方法已获得实用新型专利 ZL 2012 2 0430593.1 本公司最早提出采用沟锁一体磨削的厂家，经过不断改进现已经在中小型号轴承中广泛采用，与正常生产的同行业相比，在生产中减少粗精磨锁口两道工序，同时避免了在单个磨削时的零件变形问题	目前普通品小型号全部采用，节省两道磨削，减少产品变形，提高产品精度。
2	沟锁一体磨削	自主研发	无锡市三立轴承有限公司	通过中小型号采用沟锁一体磨削，在大型号的产品中经过创新，采用粗磨沟锁一体，精磨不采用，避免了大型号产品采用沟锁一体加工后的表面质量不良问题，此为目前已知的国内首创	目前大型号产品 120 以上全部采用这种方法，节省一次锁口磨加工，提高效率，降低成本。
3	机器人谐波减速器柔性轴承拆装工装	自主研发	无锡市三立轴承有限公司	本工装已获得实用新型专利 ZL 2012 2 0549507.9 本工装结构简单，操作方便，能有效的实现柔性轴承的快速拆装，大提高装配效率与装配质量。	提高装配质量，提高装配效率。
4	工程机械类轴承装配方法	自主研发	无锡市三立轴承有限公司	本方法已获得实用新型专利 ZL 2012 2 0430538.2 本方法解决了工程机械采用分离型保持架（隔离块）装配过程相当复杂，采用此方法，对轴承无损伤，提高轴承使用寿命。	目前工程机械产品全部采用这种方法，提高装配效率，提高轴承使用寿命
5	密封轴承注脂	自主研发	无锡市三立轴承有限公司	本装置已获得实用新型专利 ZL 2012 2 0430589.5 本装置结构简单，安装方便，能有效的将油脂压入轴承空腔内部，对于轴承的漏脂有很大改善，原方法易造成加脂量不均匀，不容易注入内部，容易漏脂。	解决柴油机用轴承的注脂，提高产品质量，避免漏脂。
6	精密品装配方法	自主研发	无锡市三立轴承有限公司	本方法已获得实用新型专利 ZL 2012 2 0549509.8 应用于精密品单列角接触球轴承上，此种方法解决装配困难的问题，提高装配	解决 B 类精品 H 类精品的装配装配效率，节省人力，节省成本。

序号	关键技术名称	取得方式	所有权人	技术先进性	技术特点
				效率。原装配为采用油脂将一个个钢球固定于保持架上的方法，一方面导致钢球装配时容易损伤，另一方面装配后需要进行清洗，由于油脂的存在，清洗耗费大量人力与清洗介质。	
7	精密品锁口结构	自主研发	无锡市三立轴承有限公司	本结构处于业内领先地位，采用滚道+直锁口+斜面结构，加工过程磨削锁口中直面，由于锁口较窄，磨削效率高，不产生变形及烧伤等问题。	精品采用这种结构后，变形问题解决，同时提高了生产效率，提高产品精度。
8	机器人谐波减速机用轴承加工方法	自主研发	无锡市三立轴承有限公司	本方法已取得实用新型专利 ZL 2012 2 0549508.3，本方法解决了薄壁轴承的加工困难的问题，加工中保证了轴承滚道与外径同心度的问题，避免了原加工方法采用直接坯料进行加工，加工中容易变形的问题，提高了轴承的精度。	提高柔性轴承的产品质量。
9	免磨削方法	自主研发	无锡市三立轴承有限公司	国内最早提出并进行批量生产的公司，目前处于领先地位，采用此方法可以有效的解决原来采用成品轴承进行磨削配对的方法对轴承质量造成的损伤问题，同时提高了配对的效率，成品轴承磨削容易造成清洗困难的问题同时得到解决。	目前公司全系列产品全部采用免磨削配对的方法进行加工，节省了配对人员的工作量，提高配对产品精度，提高效率。
10	高精度机床主轴	自主研发	无锡市三立轴承有限公司	本主轴为公司自主研发，主要解决原主轴精度差，装配后不能第一时间检测装配或轴承质量的问题，同是时原轴、防水较低问题，基本上在一个月内水就进入轴承内部，造成轴损坏，同时也造成生产的轴承零件质量下降，本装配已经申请发明专利，目前正在申请过程中。	本公司精密品采用这种新型轴，目前精品的精度合格率提高，稳定性提高，精度储备达到 80% 以上。

## （二）主要无形资产情况

2015年11月23日，有限公司整体变更为股份公司，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除对外贸易经营者备案表外，公司正在对有限公司阶段所取得的知识产

权、业务资质等权利办理所有权变更。

## 1、注册商标

截至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已获得注册商标3项，具体参见下表：

商标	商标注册号	商标注册人	核定使用商品	商标情况	取得方式	有效期限
	1803008	无锡市三立轴承有限公司	滚珠轴承 传动轴轴承 轴承用滚珠 滚珠 轴承（机器零件） 滑轮	使用中	原始取得	2012.07.07 至 2022.07.06
	3563780	无锡市三立轴承有限公司	自动加油轴承 滚珠轴承 机器轴承托架 轴承（机器零件） 传动轴轴承 滚动轴承（滚柱） 轴承用滚珠 滚珠用轴承 轴承滚珠圈 机器用耐磨轴承	使用中	原始取得	2015.01.14 至 2025.01.13
	3563781	无锡市三立轴承有限公司	自动加油轴承 滚珠轴承 机器轴承托架 轴承（机器零件） 传动轴轴承 滚动轴承（滚柱） 轴承用滚珠 滚珠用轴承 轴承滚珠圈 机器用耐磨轴承	使用中	原始取得	2015.01.14 至 2025.01.13

## 2、专利技术

### ①已获得授权的专利

序号	权利名称	专利号	专利类型	申请日期	授权日期	截止期日	专利权人	取得方式
1	金刚石修整滚轮	ZL 2012 2	实用	2012.	2013.	2022.	无锡市三立轴承有	原始

序号	权利名称	专利号	专利类型	申请日期	授权日期	截止期日	专利权人	取得方式
		0430593.1	新型	08.28	08.28	08.27	限公司	取得
2	一种用于柔性轴承拆装的工装	ZL 2012 2 0549507.9	实用新型	2012.10.25	2013.04.17	2022.10.24	无锡市三立轴承有限公司	原始取得
3	轴承装球器	ZL 2012 2 0430538.2	实用新型	2012.08.28	2013.03.13	2022.08.27	无锡市三立轴承有限公司	原始取得
4	轴承注脂工装	ZL 2012 2 0430589.5	实用新型	2012.08.28	2013.03.13	2022.08.27	无锡市三立轴承有限公司	原始取得
5	一种用于角接触球轴承装备的工装结构	ZL 2012 2 0549509.8	实用新型	2012.10.25	2013.03.27	2022.10.24	无锡市三立轴承有限公司	原始取得
6	一种用于加工轴承外圈内孔的工装	ZL 2012 2 0549508.3	实用新型	2012.10.25	2013.06.12	2022.10.24	无锡市三立轴承有限公司	原始取得

## ②正在申请的专利

序号	申请号	专利名称	当前状态	申请人	申请日
1	2015105015648	一种用于高精度机床的主轴结构	等待初审	无锡市三立轴承有限公司	2015.08.14
2	2012205495100	一种轴承内圈	等待答复	无锡市三立轴承有限公司	2012.10.25

## 3、土地使用权

截至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拥有的土地使用权，公司名下土地使用权情况如下：

序号	权证编号	坐落位置	面积	取得方式	地号	用途	取得日期	是否抵押	有效期限
1	锡锡国用(2004)字第0708号	无锡市锡山经济开发区工业园区	10524.6m <sup>2</sup>	原始取得	41-17-64	工业用地	2004.03.30	注1	2052.10.30
2	锡锡国用(2007)第0110号	无锡市锡山经济开发区春笋西路9号	3803m <sup>2</sup>	原始取得	41-17-241	工业用地	2007.01.08	注1	2055.09.19

注1：2013年08月05日，三立有限与江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无锡广益支行签订合同编号为苏银锡（广益）高抵合字第2013080541号的《最高额抵押合同》，约定三立有限以公司不动产（房屋所有权证号：锡房权证字第XS1000746262号、锡房权证字第XS1000746263号；土地使用权证号：锡锡国用(2004)字第0708号、锡锡国用(2007)第0110号）一并提供最高额抵押担保，抵押期限为2013年8月5日至2016年8月4日；最高融资限额

为 21,014,400 元。

### (1) 土地出让金支付情况

①针对面积为 10,524.6 平方米的土地使用权，土地出让金支付情况为：

项目	金额（元）	支付时间	收款单位
土地出让金	236,804.00	2001-12-26	江苏省锡山经济开发区国土资源局
土地出让金	710,410.00	2004-12-24	江苏省锡山经济开发区国土资源局
小计	947,214.00	—	—
契税	69,462.00	2004-12-30	江苏省锡山经济开发区财政局
<b>合计</b>	<b>1,016,676.00</b>	—	—

②针对面积为 3,803 平方米的土地使用权，土地出让金支付情况为：

项目	金额（元）	支付时间	收款单位
土地出让金	285,225.00	2005-10-27	江苏省锡山经济开发区国土资源局
<b>合计</b>	<b>285,225.00</b>	—	—

针对上述两块土地，公司实际支付的土地出让金与《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合同》中规定的数额存在差异。

### (2) 关于土地出让金差额部分的声明承诺

2015 年 11 月 30 日，公司全体股东出具承诺如下：“若日后有关政府主管部门因公司未能缴足土地使用权出让金而要求公司支付相应差额部分及滞纳金/或要求公司承担其它任何经济处罚，全体股东将按持股比例代公司支付该等差额部分及滞纳金/或承担其它任何经济处罚。”

### (3) 守法证明

根据无锡市国土资源局锡山分局于 2015 年 10 月 23 日出具的证明，公司自 2013 年 01 月 01 日至证明出具之日，不存在因违反土地法律法规而受到行政处罚的情形。

基于以上，公司的土地使用权权属清晰，但存在被主管部门要求补缴土地

使用权出让金及支付相应滞纳金/或被要求承担其他经济处罚的风险。鉴于公司股东已经做出相关承诺，因此，公司欠缴土地出让金的行为对本次挂牌不构成重大影响。

### （三）业务许可资格（资质）情况

#### 1、公司业务许可资格（资质）情况

截止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所持有业务资质情况如下：

序号	证书名称	证书编号	发证部门	所有权人	发证日期/有效期限
1	对外贸易经营者备案表	备案登记表编号：01331678	无锡市商务局	无锡三立轴承股份有限公司	2013.01.04至长期
2	IATF 认证证书	IATF 证书号码：0179438	TÜV Rheinland Cert GmbH	无锡市三立轴承有限公司	2014.02.12至2017.02.11
3	DAKKS 认证证书	011001325441	TÜV Rheinland Cert GmbH	无锡市三立轴承有限公司	2015.02.16至2017.11.02
4	采用国际标准产品标志证书	执行标准编号：GB/T307.3-2005	中国国家标准化管理委员会	无锡市三立轴承有限公司	2012.06.01至2017.05.30
5	采用国际标准产品标志证书	执行标准编号：GB/T4604-2006	中国国家标准化管理委员会	无锡市三立轴承有限公司	2012.06.01至2017.05.30
6	安全生产标准化证书	苏AQBJXIII201402368	无锡市安全生产监督管理局	无锡市三立轴承有限公司	2014.11至2017.11
7	中华人民共和国海关进出口货物收发货人报关登记证书	海关注册编码：3202968127	中华人民共和国无锡海关	无锡市三立轴承有限公司	2015.06.24至长期
8	自理报检企业备案登记证明书	备案登记号：3208004054	中华人民共和国无锡出入境检验检疫局	无锡市三立轴承有限公司	2005.08.03至长期

## 2、公司环境影响评价核查情况

### （1）环境影响评价

2011年04月，公司提交了年产120万套轴承扩建项目项目的《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2011年06月22日，公司提交的环评报告取得江苏省锡山经济开发区安全环保局的批复，同意公司进行的轴承扩建项目，项目建成后公司生产规模为220万套/年。

2015年11月20日，锡山经济技术开发区安全环保局出具验收意见，同意公司“生产120万套轴承扩建”项目通过环保验收。

### （2）排水许可证

2014年6月10日，公司取得无锡市市政和园林局颁发的《排水许可证》（编号：苏锡山建排可字第1114号），排水许可内容：生活污水，排水总量：17立方米/日，排水口数量：1，有效期自2014年6月10日至2019年6月10日。

### （3）日常环保排污情况

公司的经营产品为通用设备制造类，行业为轴承制造行业，不属于国家规定的重污染行业，生产工艺系外购轴承钢委外进行金加工后进行磨加工、装配、清洗后即得成品。在生产工艺环节所产生的废水系生活废水，由专业处理机构处理；所产生的废气系食堂油烟，达标排放；所产生的异味系专用清洗煤油造成，符合标准（臭气浓度 $\leq 20$ ）；所产生的固体废弃物系乳化液及清洗废液，已委托有资质单位处理；所产生噪声达标。

### （4）环境保护合法合规

2015年11月24日，无锡市锡山区环境保护局出具书面证明，确认自2013年01月01日至2015年08月31日期间，公司在生产经营活动中未发生环境污染事故，未发现环境违法行为记录，无环境行政处罚记录。

## 3、公司获得荣誉情况

序号	荣誉项	发证机构	发证时间	编号
1	无锡市知名商标证书	江苏省无锡工商行政管理局	2013.11.29	2013211
2	江苏省著名商标证书	江苏省工商行政管理局	2012.12.28	【2012】0313

#### 4、安全生产情况

根据《安全生产许可证条例》（国务院令第397号），国家对矿山、建筑施工企业和危险化学品、烟花爆竹、民用爆破器材生产企业实施安全生产许可制度，公司的主营业务为轴承及其零部件的研发、生产、销售及出口业务，无需取得安全生产许可。

2014年11月03日，公司取得无锡市安全生产监督管理局出具编号为“苏AQBJXIII201402368”的《安全生产标准化证书》，确认公司为安全生产标准化达标三级企业（机械），证书有效期至2017年11月。

报告期内，公司为创造安全的生产环境，严格遵守《生产管理制度》，且定期对生产设备、厂房进行维护升级，确保生产安全。

根据无锡市锡山区安全生产监督管理局2015年10月23日出具的证明，自2013年01月01日以来，未接到无锡市三立轴承有限公司发生生产安全事故的报告，也未对该企业进行过行政处罚。

#### （四）特许经营权情况

公司生产经营过程中不涉及特许经营权。

#### （五）主要固定资产情况

##### 1、固定资产情况

###### ① 主要固定资产

公司的固定资产包括房屋建筑物、机器设备、运输设备及电子设备及其他设备。截至2015年8月31日，其账面价值占比分别为50%、44.29%和4.13%、1.58%。

公司固定资产详细情况详见下表：

单位：元

项目	金额(元)	占比(%)
<b>一、固定资产账面原值合计</b>	<b>37,050,306.84</b>	<b>100.00</b>
房屋建筑物	13,485,042.16	36.40
机器设备	19,051,008.06	51.42
运输设备	2,310,814.36	6.23
电子设备及其他	2,203,442.26	5.95
<b>二、固定资产账面价值合计</b>	<b>16,937,209.26</b>	<b>100.00</b>
房屋建筑物	8,467,723.20	50.00
机器设备	7,501,303.06	44.29
运输设备	700,287.58	4.13
电子设备及其他	267,895.42	1.58

## ② 生产用固定资产

公司主要生产服务设备的名称、原值、净值、成新率等情况参见下表：

单位：元

序号	投入日期	名称	期末原值	累计折旧	期末净值	成新率%
1	2015年5月	高精度双端面研磨机	320,512.84	7,612.18	312,900.66	99.00
2	2015年3月	内圆磨床	128,205.13	5,074.79	123,130.34	98.00
3	2014年9月	角接触磨加工连线	199,273.50	21,672.38	177,601.12	92.00
4	2014年9月	小线装配连线	190,170.94	16,560.72	173,610.22	93.00
5	2014年9月	大线装配连线	270,085.48	23,519.94	246,565.54	93.00
6	2014年3月	高精度无心磨	363,247.86	48,887.11	314,360.75	92.00
7	2014年2月	数控球轴承外圈沟磨床	341,880.34	48,717.95	293,162.39	92.00
8	2013年8月	轴承内圈沟道磨床	162,393.16	30,854.70	131,538.46	89.00
9	2012年4月	轴承零件清洗机	126,495.73	40,056.98	86,438.75	76.00
10	2011年10月	数控球轴承内圈沟道磨床	230,769.23	84,038.46	146,730.77	79.00
11	2011年9月	高精度卧轴圆台平面磨床	192,307.70	73,076.93	119,230.77	78.00
12	2011年8月	数控轴承内圆磨床	312,820.51	118,871.79	193,948.72	78.00
13	2011年4月	超精清洗油过滤机	102,564.10	42,222.22	60,341.88	69.00

序号	投入日期	名称	期末原值	累计折旧	期末净值	成新率%
14	2011 年 2 月	无心磨床	129,914.52	55,538.46	74,376.06	75.00
15	2011 年 1 月	双端面磨床	119,658.12	52,101.14	67,556.98	75.00
16	2008 年 8 月	超精机	150,000.00	99,750.00	50,250.00	61.00
17	2008 年 4 月	履带式超声清洗机	162,256.41	113,038.63	49,217.78	48.00
18	2008 年 4 月	轴承内圈滚道磨床	243,000.00	169,290.00	73,710.00	59.00
19	2007 年 10 月	半自动双盘研磨机	212,500.00	158,135.42	54,364.58	56.00
20	2007 年 5 月	内圈沟道超精机	90,000.00	78,375.00	11625.00	51.00

## 2、机动车辆

序号	投入日期	车辆型号	原值	累计折旧	净值	成新率%
1	2006 年 6 月	别克 SGM7302GS	438,936.51	416,989.68	21,946.83	56.00
2	2009 年 11 月	奥迪牌 FV7281FCVTG	657,577.00	624,698.15	32,878.85	73.00
3	2001 年 4 月	别克牌 SGM6529ATA	248,000.00	204,186.84	43,813.16	71.00
4	2014 年 4 月	江淮 HFC6510A1C7R3F	109,174.36	27,657.44	81,516.92	91.00
5	2014 年 4 月	奥迪牌 FV7203BBCWG	250,239.32	63,393.92	86,845.4	98.00

## 3、主要房屋建筑物

公司房屋建筑物情况如下表：

序号	权证编号	建筑物名称	建成年月	结构	计量单位	建筑面积体积	是否抵押	权属情况
1	锡房权证字第 XS1000746263 号	第 1 幢 门卫	2005.6	混合	m <sup>2</sup>	30.20	注 1	无锡市三立轴承有限公司
2	锡房权证字第 XS1000746263 号	第 2 幢 办公楼	2005.6	混合	m <sup>2</sup>	1,174.40	注 1	无锡市三立轴承有限公司
3	锡房权证字第 XS1000746263 号	第 3 幢 车间	2005.6	钢混	m <sup>2</sup>	3,890.20	注 1	无锡市三立轴承有限公司
4	锡房权证字第 XS1000746262 号	第 4 幢 食堂	2005.6	钢混	m <sup>2</sup>	578.10	注 1	无锡市三立轴承有限公司
5	锡房权证字第 XS1000746262 号	第 5 幢 车间	2005.6	钢混	m <sup>2</sup>	4,483.20	注 1	无锡市三立轴承有限公司
6	锡房权证字第 XS1000746262 号	第 6 幢 宿舍楼	2005.6	混合	m <sup>2</sup>	833.16	注 1	无锡市三立轴承有限公司
7	无证	第 7 幢 仓库	2005.6	简易	m <sup>2</sup>	809.00	-	无锡市三立轴承有限公司

序号	权证编号	建筑物名称	建成年月	结构	计量单位	建筑面积体积	是否抵押	权属情况
8	无证	第 8 檐设备房	2005.6	混合	m <sup>2</sup>	140.00	-	无锡市三立轴承有限公司
9	无证	第 9 檐机房	2006.6	混合	m <sup>2</sup>	258.00	-	无锡市三立轴承有限公司

注 1：2013 年 08 月 05 日，三立有限与江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无锡广益支行签订合同编号为苏银锡（广益）高抵合字第 2013080541 号的《最高额抵押合同》，约定三立有限以公司不动产（房屋所有权证号：锡房权证字第 XS1000746262 号、锡房权证字第 XS1000746263 号；土地使用权证号：锡锡国用（2004）字第 0708 号、锡锡国用（2007）第 0110 号）一并提供最高额抵押担保，抵押期限为 2013 年 8 月 5 日至 2016 年 8 月 4 日；最高融资限额为 21,014,400 元。

### ① 无证房产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共有三处无证厂房，建筑面积共计 1,207 平方米，始建于 2005 年 6 月，主要用于非生产用途的工装库库房、空压机机房、附房。

公司于 2005 年前将已建造好的房屋办理了房产证，而以上无证房产证厂房建于 2005 年后，由于未办理规划及建设手续，因此无法取得房产证。

### ② 无违法违规情况的证明

无锡市锡山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和无锡市国土资源局锡山分局分别于 2015 年 10 月 29 日出具了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因违反住房和城乡建设管理方面的法律法规而受到行政处罚的情形的证明。

公司上述无房产证厂房因未办理规划及建设手续且未取得房产证，该部分厂房确有被认定为违章建筑而存在罚款、限期拆除等法律风险。但鉴于该部分自建房屋用途仅为附属用房，非生产车间，不属于生产经营过程中的重要环节；建筑面积为 1,207 平方米，占公司在用房产的比重较小；前述房屋位于公司“锡锡国用（2004）字第 0708 号”和“锡锡国用（2007）第 0110 号”土地之上，符合该土地的工业规划；公司共有 5 处仓库、设备房和机房，前述无房产证厂房若因被认定为违章建筑而被拆除，公司其他处仓库、设备房和机房可以满足公司日常生产需求；但，如需更多场所，以满足仓储要求，则公司实际控制人承诺将积极寻找符合规定的替代场所，以保证日常经营的正常开展。同时，公司控

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承诺以自身财产承担上述无房产证厂房因拆迁可能给公司造成的损失。

综上，公司部分厂房无房产证问题不对公司持续经营产生重大不利影响，不构成本次股份挂牌的实质性障碍。

## （六）房屋租赁情况

截至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不存在房屋租赁的情况。

## （七）员工情况

### 1、员工基本情况

截至2015年11月01日，公司员工共计182人，具体情况如下：

#### （1）按年龄划分

30岁以下 37人，30岁至39岁 59人，40岁至49岁 73人，50岁以上 13人。具体结构如下图：

年龄区间	人数	占员工总数的比例 (%)
30岁以下	37	20.00
30-39岁	59	32.41
40-49岁	73	40.10
50岁以上	13	7.49
合计	182	100.00

#### （2）按部门划分

管理人员 11人，研发人员 5人，采购及销售 13人，生产人员 124人，质检人员 19人，财务人员 3人，其他人员 7人。具体结构如下图：

专业	人数	占员工总数的比例 (%)
管理人员	11	6.04
研发人员	5	2.75
采购及销售	13	7.14
生产人员	124	68.14
质检人员	19	10.44

专业	人数	占员工总数的比例 (%)
财务人员	3	1.65
其他人员	7	3.84
合计	<b>182</b>	<b>100.00</b>

### (3) 按教育程度划分

硕士及以上学历1人，本科学历10人，大专及以下171人。具体结构如下图：

学历	人数	占员工总数的比例 (%)
硕士	1	0.55
本科	10	5.50
大专及以下	171	93.95
合计	<b>182</b>	<b>100.00</b>

## 2、执行社会保障制度、住房制度改革、医疗制度改革情况

公司实行劳动合同制，员工按照与公司签订的劳动合同履行相应的义务和享受权利。公司按照《劳动法》的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执行劳动合同制度，未因违反劳动管理的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而受到处罚。

公司按国家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为全体员工办理了基本养老保险、医疗保险、失业保险、工伤保险、生育保险等社会保险。报告期内，公司存在部分员工未缴纳住房公积金的情况。

公司存在被有关部门或个别员工要求补缴住房公积金的风险。对此，公司实际控制人沈立言承诺：“如国家有关主管部门要求公司补缴应缴而未缴纳的住房公积金，承诺全额补缴该等住房公积金及相关费用，并承担连带责任，同时，对公司因补缴而遭受的经济损失给予全额补偿。”

## 3、核心技术（业务）人员情况

公司核心技术（业务）人员有5人，其主要职责是：负责新产品的研发以及对现有产品的功能性改进和生产线的技术优化与升级。公司作为老牌的轴承生产企业，经过多年的生产经营，在实践中积累了丰富的生产经验和技术水平。公司的核心技术（业务）团队虽然规模相对较小，但技术水平过硬，人员与业务具有高度相关性。

公司核心技术（业务）人员的具体情况如下：

杨立印，男，1974年8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98年毕业于洛阳工学院，本科学历。1998年7月至2000年7月，任无锡新威机械集团有限公司技术员；2000年7月至2002年6月，任无锡市第三轴承厂技术部技术员；2002年7月至2015年9月，任无锡市三立轴承有限公司技术部部长；2015年10月至今，任无锡三立轴承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技术部部长。

吴星照，男，1986年5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2013年毕业于中央广播电视台大学，本科学历。2008年2月至今，任无锡市三立轴承有限公司技术部技术员。

席宏声，男，1974年5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2005年毕业于江南大学，本科学历。1996年7月至今，任无锡市三立轴承有限公司技术部技术员。

王珏康，男，1986年3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2012年毕业于中央广播电视台大学，本科学历；2007年7月至今，任无锡市三立轴承有限公司技术部技术员。

薛祖雄，男，1975年12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94年毕业于无锡市机电技校，中专学历。2000年6月至2009年10月，任无锡市三立轴承有限公司球轴承车间班长；2009年11月至2011年2月，任无锡化工设备总厂设备科机修员；2011年3月至今，任无锡市三立轴承有限公司技术部技术员。

#### 4、核心技术（业务）团队在近两年内发生重大变动的情况和原因

最近两年内，公司核心技术人员保持稳定，未发生重大变化。

#### 5、核心技术人员持股情况

公司核心技术人员持股情况如下表：

姓名	持股数量	持股比例	持股方式	出资形式
杨立印	240,000.00	1.11%	间接持股	货币

### （八）其他体现所属行业或业态特征的资源要素

公司不存在其他体现所属行业或业态特征的资源要素。

## 四、业务经营情况

### （一）业务收入构成及产品销售情况

公司业务收入包括主营业务收入和其它业务收入，其中主营业务收入来自通用轴承、工程机械及机器人专用轴承的产品销售；其它业务收入主要为边角废料的处置收入。其中主营业务收入占公司收入的 99%以上。

#### 1、营业收入构成

单位：元

项目	2015 年 1-8 月			2014 年度		
	收入	成本	收入占比 (%)	收入	成本	收入占比 (%)
主营业务小计	29,685,129.86	22,718,761.52	99.98	47,656,546.97	36,898,338.27	99.97
其他业务小计	6,969.23	-	0.02	13,179.49	-	0.03
合计	<b>29,692,099.09</b>	<b>22,718,761.52</b>	<b>100.00</b>	<b>47,669,726.46</b>	<b>36,898,338.27</b>	<b>100.00</b>

（续）

项目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收入	成本	收入占比 (%)	收入	成本	收入占比 (%)
主营业务小计	47,656,546.97	36,898,338.27	99.97	46,069,297.22	34,436,607.51	99.99
其他业务小计	13,179.49	-	0.03	4,273.50	-	0.01
合计	<b>47,669,726.46</b>	<b>36,898,338.27</b>	<b>100.00</b>	<b>46,073,570.72</b>	<b>34,436,607.51</b>	<b>100.00</b>

#### 2、主要产品规模及销售收入

公司主营业务收入来自通用轴承、工程机械及机器人专用轴承的产品销售。

报告期内公司产品的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如下表所示：

单位：元

项 目	2015 年 1-8 月			2014 年度		
	收入	成本	收入占比(%)	收入	成本	收入占比(%)
通用轴承	24,152,672.32	18,961,389.00	81.34	38,954,363.25	30,946,653.62	81.72
工程机械及机器人专用轴承	5,532,457.54	3,757,372.52	18.63	8,702,183.72	5,951,684.65	18.26
主营业务小计	29,685,129.86	22,718,761.52	99.98	47,656,546.97	36,898,338.27	99.97
废料收入	6,969.23	-	0.02	13,179.49	-	0.03
其他业务小计	6,969.23	-	0.02	13,179.49	-	0.03
合计	<b>29,692,099.09</b>	<b>22,718,761.52</b>	<b>100.00</b>	<b>47,669,726.46</b>	<b>36,898,338.27</b>	<b>100.00</b>

(续)						
项 目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收入	成本	收入占比(%)	收入	成本	收入占比(%)
通用轴承	38,954,363.25	30,946,653.62	81.72	41,410,579.42	31,316,704.75	89.88
工程机械及机器人专用轴承	8,702,183.72	5,951,684.65	18.26	4,658,717.80	3,119,902.76	10.11
主营业务小计	47,656,546.97	36,898,338.27	99.97	46,069,297.22	34,436,607.51	99.99
废料收入	13,179.49	-	0.03	4,273.50	-	0.01
其他业务小计	13,179.49	-	0.03	4,273.50	-	0.01
合计	<b>47,669,726.46</b>	<b>36,898,338.27</b>	<b>100.00</b>	<b>46,073,570.72</b>	<b>34,436,607.51</b>	<b>100.00</b>

## (二) 产品主要消费群体及报告期内前五大客户情况

### 1、产品消费群体

公司生产的各类产品主要应用于机械制造工业，主要消费群体为精密仪器、设备的制造厂商。

## 2、前五大客户情况

公司与前 5 名客户不存在任何关联关系，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核心技术人员、主要关联方或持有公司 5% 以上股份的股东没有在公司主要客户中享有权益。报告期内，公司前五大客户情况如下：

**2015 年 1-8 月销售前五名客户明细表**

单位：元

序号	客户名称	金额	占销售总额比例 (%)
1	德国 IBC 轴承公司	3,576,926.14	12.05
2	临清市恒佳机电有限公司	2,528,189.33	8.52
3	临西县恒信轴承销售有限公司	2,062,587.21	6.95
4	无锡市儒豪轴承有限公司	1,818,469.45	6.13
5	玉环洛普轴承有限公司	1,774,229.15	5.98
<b>合计</b>		<b>11,760,401.28</b>	<b>39.63</b>

**2014 年销售前五名客户明细表**

单位：元

序号	客户名称	金额	占销售总额比例 (%)
1	布雷维尼（盐城）行星减速机有限公司	5,131,187.85	10.77
2	临清市恒佳机电有限公司	4,281,274.01	8.98
3	临西县恒信轴承销售有限公司	3,891,221.85	8.17
4	德国 IBC 轴承公司	3,785,401.30	7.94
5	无锡市儒豪轴承有限公司	2,731,837.09	5.73
<b>合计</b>		<b>19,820,922.10</b>	<b>41.59</b>

**2013 年销售前五名客户明细表**

单位：元

序号	客户名称	金额	占销售总额比例 (%)
1	临清市恒佳机电有限公司	5,017,881.95	10.89
2	德国 IBC 轴承公司	3,957,803.49	8.59
3	临西县恒信轴承销售有限公司	3,854,502.59	8.37
4	布雷维尼(盐城)行星减速有限公司	3,083,910.00	6.69
5	无锡市儒豪轴承有限公司	2,330,976.05	5.06
<b>合计</b>		<b>18,245,074.08</b>	<b>39.60</b>

### (三) 产品原材料情况及近两年前五大供应商情况

#### 1、主要原材料及其供应情况

公司上游原材料为钢铁生产企业，所用原材料市场供应充足，且同一类型材料的不同品牌供应商众多，可选范围广，无需考虑替代材料，亦无其他更低成本材料可替代。因此，公司在采购上具有议价优势，不存在对单一供应商的重大依赖。

#### 2、公司主要供应商情况

公司 2015 年 1-8 月、2014 年及 2013 年，对前五大供应商的采购金额及占当期采购金额的比例分别如下：

##### 2015 年 1-8 月公司前五名供应商基本情况

单位：元

序号	供应商名称	采购金额	占当期采购金额的比例 (%)
1	江苏力星通用钢球股份有限公司	1,542,111.55	11.71
2	新昌县城关宇翔轴承厂	1,462,463.63	11.11
3	常州市通盛热处理有限公司	1,446,699.85	10.99
4	山东东阿钢球集团有限公司	901,304.06	6.84
5	新昌县中瑞轴承厂	803,870.82	6.10
合计		6,156,449.91	46.75

##### 2014 年度公司前五名供应商基本情况

单位：元

序号	供应商名称	采购金额	占当期采购金额的比例 (%)
1	江苏力星通用钢球股份有限公司	4,327,084.27	13.75
2	常州市通盛热处理有限公司	3,881,806.00	12.33
3	新昌县城关宇翔轴承厂	3,016,783.77	9.59
4	新昌县中瑞轴承厂	2,710,776.76	8.61
5	无锡市源通轴承有限公司	2,454,222.34	7.80
合计		16,390,673.14	52.08

##### 2013 年度公司前五名供应商基本情况

单位：元

序号	供应商名称	采购金额	占当期采购金额的比例(%)
1	常州市通盛热处理有限公司	4,387,997.50	16.92
2	江苏力星通用钢球股份有限公司	3,056,660.72	11.79
3	新昌县中瑞轴承厂	2,635,183.00	10.16
4	新昌县城关宇翔轴承厂	2,071,017.65	7.99
5	哈尔滨森宇轴承配件制造有限责任公司	1,586,006.44	6.12
合计		13,736,865.31	52.98

公司不存在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核心技术人员、主要关联方或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在上述前五名供应商中占有权益。

#### （四）重大业务合同及履行情况

##### 1、销售合同

报告期内，公司与客户之间签订的销售合同以框架合同为主，产品定价由销售时的市场价格确定。

公司 2013 年度、2014 年度、2015 年 1-8 月发生的主要境内销售合同（250 万元以上）情况如下：

序号	合同标的	交易方	签订时间	标的额(元)	履行情况
1	SLC 品牌轴承产品	临清市恒佳机电有限公司	2013 年	5,017,881.95	履行完毕
2	SLC 品牌轴承产品	临西县恒信轴承销售有限公司	2013 年	3,854,502.59	履行完毕
3	工程机械类轴承	布雷维尼(盐城)行星减速机有限公司	2013 年	3,090,560.00	履行完毕
4	工程机械类轴承	布雷维尼(盐城)行星减速机有限公司	2014 年	4,966,811.00	履行完毕
5	SLC 品牌轴承产品	临清市恒佳机电有限公司	2014 年	4,164,589.39	履行完毕
6	SLC 品牌轴承产品	临西县恒信轴承销售有限公司	2014 年	3,806,678.17	履行完毕
7	SLC 品牌轴承产品	无锡市儒豪轴承有限公司	2014 年	2,548,164.11	履行完毕
8	SLC 品牌轴承产品	临清市恒佳机电有限公司	2015 年	2,785,594.11	履行完毕

公司 2013 年度、2014 年度、2015 年 1-8 月发生的主要境外销售合同(40 万欧元以上)情况如下：

序号	合同标的	交易方	签订时间	标的额(欧元)	履行情况
1	通用轴承及配件	德国 IBC 轴承公司	2013 年	410,190.70	履行完毕
2	通用轴承及配件	德国 IBC 轴承公司	2014 年	484,661.57	履行完毕
3	通用轴承及配件	德国 IBC 轴承公司	2015 年	502,566.66	正在履行

## 2、采购合同

公司与供应商之间签订的采购合同以框架合同为主，产品定价均由供货时的市场价格确定。

公司 2013 年度、2014 年度、2015 年 1-8 月发生的主要采购(40 万元以上)订单情况如下：

## 借款合同

序号	合同标的	交易方	签订时间	标的额(元)	履行情况
1	外圈毛坯、内圈毛坯	无锡市源通轴承有限公司	2013年	774,420.539	履行完毕
2	圆钢	常州市通盛热处理有限公司	2013年	444,679.043	履行完毕
3	圆钢	常州市通盛热处理有限公司	2013年	434,141.788	履行完毕
4	内圈车坯、外圈车坯	新昌县中瑞轴承厂	2013年	410,058.908	履行完毕
5	圆钢	常州市通盛热处理有限公司	2013年	403,989.915	履行完毕
6	内圈毛坯、外圈毛坯	无锡市源通轴承有限公司	2014年	453,474.690	履行完毕
7	内圈毛坯、外圈毛坯	新昌县宇翔轴承厂	2014年	432,007.593	履行完毕
8	圆钢	常州市通盛热处理有限公司	2014年	415,846.905	履行完毕
9	内圈车坯、外圈车坯	新昌县宇翔轴承厂	2014年	401,538.893	履行完毕
10	圆钢	常州市通盛热处理有限公司	2015年	570,114.661	履行完毕

截止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正在履行中的借款合同情况如下：

(1) 流动资金借款合同（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无锡分行）

2015年03月03日，公司与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无锡分行签订合同编号为WXZX0810120150019的《流动资金借款合同》，约定公司向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无锡分行借款300万元整；借款期限为2015年03月03日至2015年09月15日，借款利率为7.0%（年利率）。

前述《流动资金借款合同》已于2015年09月15日到期，公司与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无锡分行于2015年09月14日签订了编号为“WXZX0810120150096”《流动资金借款合同》，将原贷款展期并将额度提升为500万元，借款期限为2015年09月15日至2016年09月15日，借款利率为6.6%（年利率），该借款协议正在履行之中。

(2) 流动资金借款合同（江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无锡广益支行）

2015年07月20日，公司与江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无锡广益支行签订《流

动资金借款合同》（苏银锡（广益）借合字第 2015072041 号），约定公司向江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无锡广益支行借款 1000 万元整；借款期限自 2015 年 07 月 20 日至 2016 年 07 月 19 日，借款利率为 6.0625%（年利率）。

该流动资金借款合同以抵押物：锡国用（2004）字第 0708 号土地（无锡市锡经济开发区工业园区）、锡国用（2007）字第 0110 号（无锡市锡山经济开发区春笋西路 9 号）；锡房权证字第 XS1000746263 号（无锡市锡山经济开发区春笋西路 9 号）、锡房权证字第 XS1000746262 号（无锡市锡山经济开发区春笋西路 9 号）作为担保。

### （3）借款合同（韩建荣）

2013 年 08 月公司因资金周转需求，向非关联方韩建荣借款 24 万元。2013 年 08 月 10 日，公司与韩建荣签署《借款合同》，双方约定：借款期限为 2013 年 08 月 10 日至 2016 年 08 月 09 日，借款利息为每年 6%。该借款协议正在履行中。

2015 年 04 月公司因资金周转需求，向非关联方韩建荣借款 80 万元。2015 年 04 月 22 日，公司与韩建荣签署《借款合同》，双方约定：借款期限为 2015 年 04 月 23 日至 2017 年 04 月 22 日，借款利息为每年 6%。该借款协议正在履行中。

### （4）借款合同（陈毅敏）

2013 年 09 月公司因资金周转需求，向关联方陈毅敏借款 30 万元。2013 年 09 月 15 日，公司与陈毅敏签署《借款合同》，双方约定：借款期限为 2013 年 09 月 15 日至 2016 年 09 月 14 日，借款利息为每年 6%。该借款协议正在履行中。

## 4、担保合同

截止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正在履行中的担保合同情况如下：

### （1）接受担保

2015 年 09 月 14 日，无锡市冠峰机械有限公司与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签订《最高额保证合同》（编号：WX2X08（高保）20150059），约定：无锡市无锡三立轴承股份有限公司公开转让说明书

冠峰机械有限公司为三立有限与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签订的多个流动资金借款合同提供保证，被担保的最高债权为：伍佰万元人民币整，被担保的主债权的发生时间为 2015 年 09 月 14 日至 2016 年 09 月 14 日。

2015 年 09 月 14 日，沈立言与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签订《个人最高额保证合同》（编号：WX2X08（高保）20150058），约定：沈立言为三立有限与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签订的多个流动资金借款合同提供保证，被担保的最高债权为：伍佰万元人民币整，被担保的主债权的发生时间为 2015 年 09 月 14 日至 2016 年 09 月 14 日。

## 五、公司商业模式

公司的商业模式为：公司研发、生产通用轴承和工程机械及机器人专用轴承，并通过销售公司的产品，以满足工程机械、水泵、机床、电机行业的客户需求，从而获取收入和利润。

公司自设立以来始终致力于为客户提供优质的轴承产品，拥有丰富的行业经验与较强的品牌影响力。针对当前竞争激烈的市场环境和出于企业自身发展需要，公司在扩大目前产品市场占有率的前提下，在未来2年内，将逐步进入附加值较高的精密轴承市场，参与该细分市场的竞争，从而进一步提高产品市场份额和竞争力。

### （一）研发模式

公司的研发部门由具备丰富经验的5名技术人员组成，详情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之“第二章 公司业务”之“三、业务关键资源要素”之“（七）员工情况”中的“3、核心技术（业务）人员情况”。

公司多年来坚持自主创新，在学习国内外先进技术的基础上，把握市场方向，对加工工艺进行了多项改造，在提高生产效率的同时，也保证了产品质量。公司现有的专利技术均为本公司自主研发，不存在研发的依赖性。未来，公司计划提高科研经费，根据客户的要求和市场导向，研发出更符合市场需求的产品。

#### ① 研发投入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的具体研发投入如下：

项目	2015年1-8月	2014年度	2013年度
	金额（元）	金额（元）	金额（元）
营业收入	29,692,099.09	47,669,726.46	46,073,570.72
研发费用	320,002.80	461,192.49	1,379,874.53
研发费用占营业收入比重（%）	1.08	0.97	2.99

## ② 研发项目成果

最近二年来，公司研发部门顺应行业发展方向，集中力量对生产工艺进行了优化。该项技术优化促进了产品精度的提升，为公司2016年新设的产品线做好了生产准备。经测试，公司已经具备了生产具有高附加值的双列圆柱滚子轴承、工业机器人RV减速器轴承以及工业机器人斜坡减速器轴承的技术条件。

除此之外，公司于2015年8月14日，申报了一项实用新型专利技术，详细情况如下：

序号	申请号	专利名称	当前状态	申请人	申请日
1	2015105015648.00	一种用于高精度机床的主轴结构	等待初审	无锡市三立轴承有限公司	2015.08.14

## （二）采购模式

公司采用“以销定购”的采购模式，并保证一定量的安全库存。原材料的采购与订单严格匹配，大大降低了过量采购的可能性。公司的采购模式不但能防止原材料价格变化带来的成本风险，也防止了产品采购周期内生产原材料不足导致的停产风险。

在采购质量方面，公司定期对供应商的产品质量、交货周期、供应服务、价格优惠程度、信用等方面进行评价，保证供应商名录拥有最佳供应商。且公司会对每一批次原材料进行抽检，确保原材料质量合格，减少质量不合格带来的损失。

## （三）生产模式

公司生产采用“以销定产”的生产模式，制造部与物料部会根据销售部所提供的订单信息，合理配置资源，分工协作，安排生产。质检部在产品出库前进

行抽样评测，以确保产品质量符合客户要求。对委外加工的产品，多年来，公司与外协单位已形成了良好的合作伙伴关系，双方均按照国家规定的质量标准，对产品质量进行把关，同时，在接收供应商、外协单位的物料和产品时，公司会进行统一的检测和验收。

公司有一套完整的质量管理文件，其中，对公司的产品质量管理体系、流程均做出明确要求，保证了产品的品质。

#### （四）销售模式

公司的销售部门由副经理负责，下设销售部。公司在销售模式上采取直销及经销商销售的双重模式：在国内市场上，公司采取经销商销售和直供配套客户销售的模式，产品销售覆盖除西藏、吉林、海南、青海、宁夏的各大省、市、自治区；在国外市场上，公司采取自营出口的销售模式。

公司与重要经销商均签有框架协议，在协议所约定的范围内，客户按照自身需求制定订单，公司根据客户确定的订货量和交货时间，安排生产。

##### ① 经销商销售模式

以无锡市儒豪轴承有限公司为例，首先，公司与客户签订框架协议，在协议规定的范围内，对产品名称、规格型号、计划供货量、技术要求和质量要求等下达常年滚动销售计划，然后公司与客户确定年度价格。最后，公司根据客户所需的订单，安排相关的生产计划，并形成滚动发货的库存。

##### ② 直销销售、自营出口的销售模式

以布雷维尼（盐城）行星减速机有限公司和德国 IBC 轴承公司为例，公司与客户签订销售订单，根据订单中对产品规格型号、供货量、技术要求和质量要求、供货时间安排相关的生产计划。

#### （五）售后模式

公司目前有覆盖广泛的运营服务体系，保证客户获得快速及时的服务，为客户提供全方位、多层面的售前、售后类服务支撑，为客户提供专业的培训、技术咨询等服务。且公司为确保客户满意度，提升自身品牌的建设，定期安排

销售员对客户进行回访。

## 六、公司所处行业基本情况

### (一) 行业概况

#### 1、公司所处行业背景概述

根据中国证监会发布的《上市公司行业分类指引（2012年修订）》，公司所属行业是C34通用设备制造业；根据《国民经济行业分类》（2011）公司所处行业属于轴承、齿轮和传动部件制造业所属范围下的轴承制造（C3451）。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发布的《挂牌公司管理型行业分类指引》（2015），公司所属行业属于轴承、齿轮和传动部件制造所属范围下的轴承制造（C3451）；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发布的《挂牌公司投资型行业分类指引》（2015），公司所属行业属于机械制造所属范围下的工业机械（12101511）。

#### 2、轴承行业概况

轴承是当代机械设备中的一种重要零部件，主要功能是支撑机械旋转体，降低其运动过程中的摩擦系数，并保证其回转精度。轴承被广泛应用于机械装备。近年来，我国轴承工业飞速发展，轴承品种由少到多，产品质量和技术水平由低到高，行业规模从小到大，已经形成了产品门类基本齐全、生产布局较为合理的专业生产体系。

##### ①行业监管机构及协会

我国对轴承行业的管理采取政府宏观调控与行业自律相结合的方式，政府部门及行业协会对轴承行业进行宏观管理和政策指导。目前，行业的政府主管部门是工业和信息化部，其主要职责是负责行业发展规划的研究、产业政策的制定，指导行业结构调整、技术进步和改造等工作。行业的自律管理机构为中国轴承工业协会，其主要职责是在轴承行业范围开展行业调查、制定技术标准和行规行约等。

##### ②行业相关法律法规

序号	法律法规及政策	发布时间	主要内容
1	《国务院关于加快振兴装备制造业的若干意见》	2006年2月	我国装备制造业经过50多年的发展,取得了令人瞩目的成就,形成了门类齐全、具有相当规模和一定水平的产业体系,成为我国经济发展的重要支柱产业。但我国装备制造业还存在自主创新能力弱、对外依存度高、产业结构不合理、国际竞争力不强等问题。为加快装备制造业的振兴,国务院提出了一些列宏观指导意见。
2	《装备制造业调整和振兴规划》	2009年5月	提出重点发展大功率电力电子元件、功能模块,大型、精密轴承,高精度齿轮传动装置,高强度紧固件,高压柱塞泵/电动机、液压阀、液压电子控制器、液力变速箱,气动元件,轴承密封系统、橡塑密封件等。加快发展工业自动化控制系统及仪器仪表、中高档传感器等。
3	《机械基础零部件产业振兴实施方案》	2010年10月	指明了轨道交通、汽车、风电/水电、核电、飞机、工程机械、冶金、机床8个子行业轴承的重点发展方向。政策的导向将引导资本投向轴承行业的重点领域,带动轴承行业向高精度、高技术含量和高附加值产品倾斜,加速轴承行业的升级。
4	《工业转型升级投资指南》	2011年12月	指出机械基础零部件行业的不足,还需在高端轴承和高端轴承零部件方面提升企业在市场的竞争力。
5	《重大技术装备自主创新指导目录(2012年版)》	2012年1月	将轨道交通设备轴承、大型精密高速数控机床轴承、大型薄板冷热连轧及涂镀层设备轴承、大功率工程机械主轴承、中高档轿车轴承、超精密级医疗机械轴承等关键基础零部件列入该指导目录。上述关键基础零部件可优先列入政府有关科技及产品开发计划,优先给予产业化融资支持,享受国家关于鼓励使用首台(套)政策;产品开发成功后,经认定为国家自主创新产品的,优先纳入《政府采购自主创新产品目录》,享受政府采购政策支持。
6	《全国轴承行业“十二五”发展规划》	2011年5月	轴承行业在“十二五”期间要坚持以科学发展观统领行业发展全局,走新型工业化道路。以市场为导向、企业为主体,推进自主创新和设计制造技术升级,推进大集团、“小巨人”企业建设,提高核心竞争力,提高生产集中度,实现从规模增长型向质量效益型的转变,到2020年实现由轴承生产大国迈入世界轴承强国行列的奋斗目标。

### 3、轴承行业发展现状

改革开放以来，我国轴承行业持续发展，形成了独立完整的工业体系，成为销售额和轴承产量位居世界第三的轴承生产大国。伴随着科技水平的提高和生产工艺的进步，我国轴承产品的自主创新能力得到极大加强。通过引进高科技人才，进口先进的成产设备，以及对国外先进技术的学习，部分行业领军企业已经走出国门，积极参与国际竞争。在微、小型轴承领域，我国轴承企业开始与日本企业全面竞争，并逐步占领了该领域的中低端及部分高端市场。

虽然我国已经迈入了世界轴承大国行列，但从产品结构来看，我国离轴承强国仍有很长的一段差距。行业的生产集中度低、高端产品相配套的轴承研发能力低、轴承行业制造技术水平低等现象仍然存在，进出口贸易逆差不断扩大。

全行业历年主营业务收入如下表：

年份	2000	2001	2002	2003	2004	2005
收入(亿元)	240	250	271	320	446	520
同比增长(%)		4.1	8.4	18.5	39.4	16.6
平均递增(%)				16.72		

年份	2006	2007	2008	2009	2010
收入(亿元)	620	760	880	920	1260
同比增长(%)	19.2	22.6	15.8	4.5	37.0
平均递增(%)			19.36		

年份	2011	2012	2013	2014
收入(亿元)	1420	1398	1535	1649
同比增长(%)	12.7	-1.55	9.8	7.4
平均递增(%)		6.93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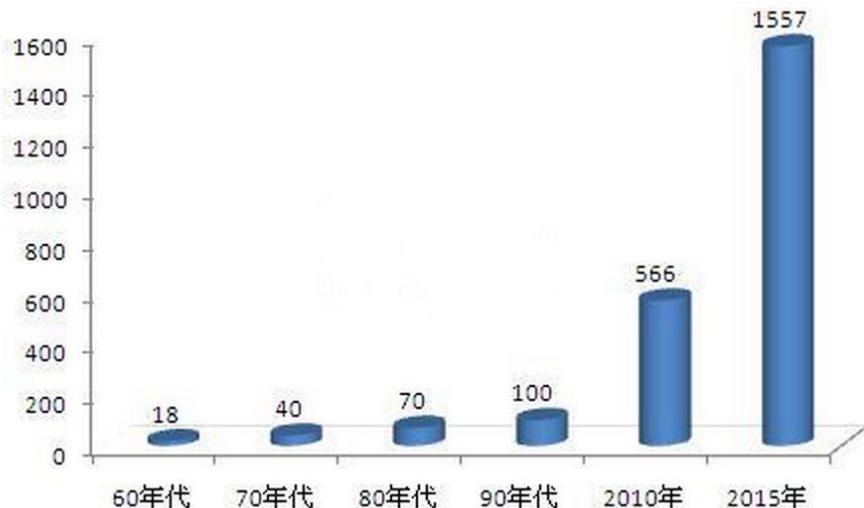
数据来源：金蜘蛛轴承网

### 4、轴承行业发展趋势

### ①全球轴承行业发展趋势

轴承是装备制造业中重要的、关键的基础零部件，直接决定着重大装备和主机产品的性能、质量和可靠性，被誉为装备制造的“心脏”部件。因此随着上世纪 90 年代起，制造业的发展推进了轴承行业的快速进步。全球轴承产量从上世纪的 18 亿套增长到 2010 年的 566 亿套。

近年来全球轴承总产量详细情况如下图：



数据来源：前瞻研究院

前瞻研究院分析数据表明，截至 2015 年底，全球轴承总产量将达到 1557 亿套，比 2010 年增长 175.09%。

### ②我国轴承行业发展趋势

中国轴承行业经过多年发展，已具备了较强的实力和较大的生产能力，可生产从微型到特大型，从“0”类到“9”类各种精度等级的轴承及关节轴承、带座外球面轴承、直线运动轴承、薄壁轴承、汽车等速万向节和轴承单元等。形成了产品门类齐全，生产布局基本合理，具有大中小厂相结合、科研生产相结合、内销出口相结合、各种所有制相结合等特点的较完整的工业体系。

#### (1) 产品质量的技术水平将进一步提高

在产品精度和可靠性方面，和国外顶尖的轴承产品相比，我国的轴承企业

在产品寿命和精密性尚存在一定差距。在提高产品寿命最为关键的热处理工艺环节，国内企业普遍面对一系列技术难题。而在产品原材料方面，由于钢材质量的差异，在生产高附加值的轴承产品时，国内企业基本依靠原材料的进口。未来，我国轴承行业的发展趋势是提高产品的精度和稳定性。

### （2）产品的产量和销售额增速将趋于稳定

在产量和销售额增速方面，我国轴承行业“十三五”将以 6%~7%， “十四五”将以 5%~6%的中速增长。

2015 年、2020 年、2025 年底轴承产量和销售收入的预测数量，见下表：

2013年达到		2015年预测		2020年预测		2025年预测	
产量 (亿套)	销售收入 (亿元)	产量 (亿套)	销售收入 (亿元)	产量 (亿套)	销售收入 (亿元)	产量 (亿套)	销售收入(亿元)
190	1535	210	1800	290	2480	370	3180

数据来源：金蜘蛛轴承网

### （3）产品结构的提升将促进出口业务进一步拓展

进出口方面，随着政策的开放，越来越多的国内优质企业开展出口业务，积极参与国际竞争。根据中国轴承工业网的数据显示，我国的轴承出口额逐年稳定增长，且增速高于进口，进出口贸易顺差逐年加大，出口产品的档次也由中低档逐渐向中高档发展。

详细情况如下表：

年份	出口		进口		顺差 (亿美元)
	金额 (亿美元)	年递增 (%)	金额 (亿美元)	年递增 (%)	
2005	14.4		13.6		0.8
2006	16.5	14.6	16.9	24.3	-0.4
2007	21.5	30.3	21.5	27.2	0
2008	29.7	38.1	26.9	25.1	2.8
2009	20.2	-47.0	25.0	-7.60	-4.8
2010	33.0	63.4	33.0	32.0	0
2011	45.1	36.7	36.2	9.7	8.9
2012	43.7	-3.2	34.5	-4.9	9.2
2013	46.1	5.5	33.7	-2.4	12.4
2014	50.9	10.4	37.7	11.9	13.2

年份	出口创汇 (亿美元)	出口数量 (亿套)	平均单价 (美元/套)	规划期 平均单价 (美元/套)
2005	11.69	25.14	0.465	0.465
2006	13.07	28.47	0.458	
2007	16.24	32.99	0.492	
2008	21.59	33.89	0.637	0.555
2009	15.35	26.98	0.569	
2010	24.68	41.46	0.595	
2011	34.57	48.99	0.706	
2012	33.59	44.59	0.753	
2013	35.41	48.02	0.738	
2014	39.30	54.32	0.723	

数据来源：中国轴承工业网

我国出口轴承平均单价的大幅提高，折射出我国出口轴承附加值的提升，释放出我国轴承行业突破多年固化在国际轴承产业低端的困境，逐步进入轴承产业链的中高端的趋势。

## （二）市场规模

轴承行业“十二五”规划指出：轴承行业在“十二五”期间要坚持以科学发展观同理行业发展全局，走轻型化工业道路。到 2015 年发展的目标总量为：主营业务年收入 2220 亿元，年平均增长率达到 11.99%；轴承产量达到 280 亿套，年平均增长 13.30%；轴承工业增加值达到 700 亿元，年平均增长 14.22%；轴承增加值率达到 30%；轴承利润额达到 130 亿元，年平均增长 14.87%。此外，随着国家对装备制造业的重视以及轴承国产化趋势日益明显，我国轴承市场规模将进一步扩展。

### 1、轴承行业上下游产业链分析



轴承行业上游企业为钢铁的生产、供应商。公司所处行业上游的制造商、供应商众多，竞争激烈，因此轴承生产企业不存在对单一供应商的依赖。由于钢材的质量会直接影响轴承的强度和使用寿命，轴承企业会根据生产产品的用途对原材料进行选择，从而在成本上进行控制。

## 2、下游行业需求分析

轴承行业的下游客户为机械制造企业。由于轴承是机械装备的关键基础零部件，在机械装备中起着承受载荷和传递运动的作用，是机械装备中不可或缺的部分。因此，机械制造企业的成长对轴承需求量起到连带作用。2000 年我国轴承消费量为 240 亿元，2014 年，轴承消费量已经达到 1,649 亿元，同比增长 587.01%。机械制造企业将进行进一步的产品结构升级，未来，精密轴承的需求将被进一步放大。

“十二五”期间，国家宏观经济政策将会继续显现，国民经济的发展将拉动基础建设的投资，从而促进基础设施的增长，进而带动制造业的发展，间接推动轴承行业的繁荣。

### （三）行业特征

#### 1、行业进入壁垒

轴承行业已进入成熟转型期，具备成熟生产工艺和领先技术水平的轴承生产企业成为该行业的发展趋势，对于新进入者来讲资金、品牌及技术人才将成为行业的进入壁垒。

### （1）资金壁垒

轴承行业是一个集资本密集型、劳动密集型和技术密集型为一体的特殊行业。轴承的生产，需要企业具备较强的资金实力，以保证生产场地、生产设备、质检设备、人力资源和原材料的采购。同时，该行业对生产设备要求较高，设备更新换代较为频繁，而小规模厂家无法发挥规模生产的成本优势，因此资金壁垒是进入本行业的天然屏障。

### （2）品牌壁垒

品牌认知度和品牌信赖度已经成为轴承行业发展的基础。行业知名品牌是企业质量、品牌文化、管理文化、市场口碑等多方面因素的综合体现。建立具有一定知名度的品牌需要投入较大的资源要素，且需经过较长时间的发展与沉淀。对于新进入本行业的企业而言，打造品牌需要耗费高昂的成本，且面临市场不确定性的风险，新进企业短时间内无法与已有知名企业开展竞争。

### （3）技术壁垒

轴承行业属于机械行业的分支行业，其生产需要采用锻造、车加工、热处理、磨加工、装备等各类机械加工工艺。随着下游企业对轴承质量和精度要求的提高，生产上对技术的要求也日趋严格。而高端轴承的生产环境更为复杂，因此，新入的轴承生产企业如果要适应市场竞争，不仅需要较高的技术水平，还对研发能力、创新能力以及持续改进能力有严格要求。

## 2、影响行业发展的有利及不利因素

### （1）有利因素

#### ①国家政策的支持

国家积极推进制造业的产业结构升级转型促进了轴承行业的发展。2010年10月，工业和信息化部印发《机械基础零部件产业振兴实施方案》，提出要“突破一批基础零部件制造关键技术，产品技术水平达到21世纪初国际先进水平；研发一批关键基础零部件，掌握一批拥有自主知识产权的核心技术，重大装备基础零部件配件管理提高70%以上；调整产业和产品结构，发展一批高附加值

的产品，培育一批具有国际竞争力的专业化强的基础零部件企业及知名品牌；加大技术改造支持力度，着重加强工艺装备及检测能力建设，创建若干行业技术服务平台，完善技术创新体系，夯实技术创新基础。”中国轴承行业协会提出：“从 2000 年起，经过 3-4 年五年规划的努力，把我们建成世界轴承强国的目标。”

《轴承行业“十二五”发展规划》中对制造行业总体要求优化结构、改善品种质量、增强产业配套能力、淘汰落后产能，发展先进装备制造业，调整优化原材料工业，改造提升消费品工业，促进制造业由大变强。

上述政策的支持，体现了国家对基础零部件的重视，有利于促进轴承行业的发展升级壮大。

### ②下游行业的发展为轴承行业提供了巨大的成长空间

机械工业保持着高速增长，汽车、高铁、机床、机器人等产业的发展，为轴承行业提供了广阔的市场空间。科技的进步，使得机械的性能、寿命不断改善和提高，从而对轴承的精密度、可靠性提出了更高要求，进而推动了轴承行业技术进步。

### ③高端产品缺口较大

目前，在高端轴承产品这一细分市场上，我国产品依然存在着竞争力不足的情况。在各类专用、精密、高可靠性、高耐用性轴承上，我国主要依赖进口。随着我国行业内企业科研投入的加大和科技水平的提高，未来势必将出现可以在该领域与国外一流产品一较高下的轴承生产企业。国产化替代进口产品的市场前景十分广阔。

## （2）不利因素

### ①低端轴承产能过剩

轴承行业经过 60 多年的发展，孵化出了庞大的生产群体。其中，大量的企业由于研发水平低下，创新能力不足，而扎堆在低端轴承的细分行业中。这一现象迫使各大生产商为了争取生存空间而大打价格战。利润的大幅降低导致了企业研发投入的缩水，从而不利于整体行业的进步。进而导致了我国轴承产品

呈现出“低质高量”的局面。

## ②高端产品的竞争压力较大

国外高端产品生产厂商依托其成熟的技术和精度，长期占领着我国的高端轴承市场。国外厂商近年来为了降低生产成本，已经实施了全球化布局，采购和生产已经全面实施异地化、异国化。国内生产企业要在成本和技术上，赶超国外对手，依旧面对着较大的竞争压力。

## （四）风险特征

### 1、行业竞争导致的风险

国内轴承行业的特征为：低端市场竞争激烈，高端市场竞争力匮乏。我国低研发能力、低创新能力以及低制造水平的轴承企业过多，重复生产的现象较为严重，低附加值产品比例较高。国内生产成本的不断上涨和市场竞争的日益激烈，将导致大批企业被市场淘汰。

### 2、政策变化的风险

国家的宏观经济政策和产业结构的政策对轴承行业起到直接影响。目前国家的政策有利于轴承行业的发展进步。未来，一旦政策出现变动，势必会带来生产要素价格的变化，企业将面对极为严峻的成本压力。

## （五）公司在行业中的竞争地位

### 1、行业竞争格局

国内轴承行业进入成熟转型期，低端轴承产品市场竞争激烈，轴承企业为了适应市场变化，提高企业竞争力，已经逐步对生产线和生产工艺进行升级改造。国内一些大型轴承企业积极整合资源，大幅提高研发投入，与高校、研究所进行深度合作，推动产品向高科技、高品质方向发展。

#### （1）国内主要上市公司

国内主要轴承行业上市公司营业收入、净利润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公司简称	2015年1-6月		2014年		2013年	
	营业收入	净利润	营业收入	净利润	营业收入	净利润
天马股份	108,764.61	3,558.60	217,580.32	3,532.28	203,168.12	2,895.43
襄阳轴承	65,297.53	-985.75	126,674.91	769.84	91,903.78	414.38
南方轴承	15,194.75	3,947.04	30,135.35	6,526.82	26,780.19	4,719.49
龙溪股份	33,051.41	1,390.22	73,045.62	2,830.40	70,510.59	4,295.58
西北轴承	13,225.26	-4,443.16	44,499.58	2,058.65	32,487.36	-11,961.59
轴研科技	18,898.79	-2,514.54	51,262.59	1,535.41	65,110.71	3,872.70
申科股份	10,888.59	-1,644.90	26,789.82	-3,768.46	25,000.67	-2,739.40
公司简称	2015年1-8月		2014年		2013年	
	营业收入	净利润	营业收入	净利润	营业收入	净利润
三立股份	2,969.21	93.36	4,766.97	137.27	4,607.36	158.03

资料来源：各上市公司相关年报

注：上述数据均取自公开数据，因无法取得 2015 年 1-8 月数据，故上表中 2015 年 1-6 月数据仅作例示。

与轴承行业上市公司相比，公司的营业收入相对较小，但是公司的净利润率同这些上市公司相比，具有一定优势。

## （2）国内主要竞争对手

### ①无锡第二轴承有限公司

无锡市第二轴承有限公司是以生产向心深沟球轴承、角接触轴承、低噪音电机(空调)轴承、圆柱、圆锥滚子轴承、汽车轮毂轴承以及各类外球面、英制、非标轴承、凸缘外圈轴承和不锈钢轴承的生产型企业。目前主要产品外径为Φ22~260mm，现有各类品种 600 多个。

### ②哈尔滨轴承集团公司

哈尔滨轴承集团公司拥有国家级企业技术中心，研发完成了多项国家级重点科研项目，哈轴开发研制生产的铁路提速客车轴承被铁道部确认为定点生产厂家。研制开发的 YRT 系列精密数控机床主轴轴承，填补了国内空白。在超高

低温、防腐防锈、高速耐磨等多个轴承技术领域方面取得突破，先后有 5 大类 600 多种产品获得国家、省、市科学进步奖和优质产品奖。

### ③天马轴承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天马轴承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主营各类轴承的研发、生产和销售，产品涉及铁路轴承、圆柱滚子轴承、深沟球轴承等十大类型，尺寸从外径 5 毫米到 5 米，共 4,000 余个品种，产品被广泛应用于铁路、航空、船舶、汽车、机床、机械等众多领域。其中，短圆柱滚子轴承、铁路轴承和“齐一”牌重型立、卧式车床的国内市场占有率第一，成为细分市场冠军。

### ④洛阳轴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洛阳轴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重点为国民经济和国防建设关键主机研制高性能轴承产品，批量生产内径 0.6 毫米至外径 6.8 米的各种类型的轴承产品和组件。主要业务为精密及特种轴承、高速机床主轴、轴承专用装备和检测仪器、轴承试验机以及轴承特种材料的研究、开发、生产和销售。产品广泛应用于航空航天、舰船兵器、机床工具、风力发电、矿山冶金、石油化工、医疗器械、汽车与轨道交通、工程机械等各个领域。

## 2、竞争优势

### （1）管理优势

公司设立于 1985 年，是无锡较早成立的轴承生产企业之一。经过 30 年的成长，公司管理层积累了丰富的管理经验。公司具有严格的内控制度，对生产经营各方面都做出了明确规定。多年来，公司贯彻执行这些制度，各部门职责明确，达到了生产标准化、员工规范化。除此之外，公司设有销售人员回访制度，定期对客户进行满意度调查，进行需求分析，把握市场方向，确保产品质量符合客户要求。

### （2）品牌优势

公司自设立以来，始终秉承“立诚、立信、立业”的经营理念，公司于 2012、2013 年分别获得由江苏省工商行政管理局、江苏省无锡工商行政管理局颁

发的《江苏省著名商标证书》、《无锡市知名商标证书》。

### （3）质量优势

公司获得多项质量体系认证，产品从设计、生产、销售、服务各方面都在相应认证体系下运营，产品质量得到有效保证。

#### ①公司认证情况如下：

序号	日期	质量认证	证书编号	认证产品	认证机构
1	2015 .2	《IATF 认证证书》	179438	角接触球轴承的设计和制造符合 ISO/TS 16949:2009 标准	TÜV Rheinland Cert GmbH
2	2015 .2	《DAKKS 认证证书》	11001325441	角接触球轴承的设计和制造符合 GB/T 19001-2008/ ISO 9001:2008 标准	TÜV Rheinland Cert GmbH
3	2012 .6	《采用国际标准产品标志证书》	-	确认公司产品角接触球轴承系列经审查符合使用采用国际标准产品标志条件，业已备案。执行标准编号：GB/T 307.3-2005，国际标准或国外先进标准编号：ISO 492-2002（修改采用）	中国国家标准化管理委员会
4	2012 .6	《采用国际标准产品标志证书》	-	确认公司产品角接触球轴承系列经审查符合使用采用国际标准产品标志条件，业已备案。执行标准编号：GB/T 4604-2006，国际标准或国外先进标准编号：ISO 5753-1991（修改采用）	中国国家标准化管理委员会

#### ②产品检验报告

截至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的下述产品已经江苏省轴承产品质量监督检验中心检验，被认定为合格，并获得相应《检验报告》：

序号	颁发日期	产品名称/型号	证书编号	认证机构	证书单位
1	2014.1	轴承 (DAC165210)	2014GJW0003	江苏省轴承产品质量监督检验中心	三立有限
2	2015.3	轴承 (7211AZ)	2015GQWC00001	江苏省轴承产品质量监督检验中心	三立有限
3	2015.3	轴承 (7206CTN/P5)	2015GQWC00002	江苏省轴承产品质量监督检验中心	三立有限
4	2014.5	轴承 (7013PACTA/P5)	2014GJW0061	江苏省轴承产品质量监督检验中心	三立有限

序号	颁发日期	产品名称/型号	证书编号	认证机构	证书单位
5	2014.5	角接触球轴承 (7205 ACTNP5)	-	江苏省轴承产品质量监督检验中心	三立有限

### ③企业标准

根据无锡市锡山质量技术监督局出具的“0142号”《无锡市企业产品执行标准证书》，确认公司执行下述标准：

序号	日期	产品名称	标准名称	标准代号
1	2015.11	深沟球轴承、角接触轴承	滚动轴承 向心轴承 公差	GB/T 307.1-2005
2	2015.11	深沟球轴承、角接触轴承	滚动轴承 通用技术规则	GB/T 307.3-2005
3	2015.11	深沟球轴承、角接触轴承	滚动轴承 游隙 第1部分：向心轴承的径向游隙	GB/T 4604.1-2012

## 3、竞争优势

### (1) 融资渠道单一

公司是民营企业，目前只能通过自身内部积累、股东投入及银行贷款获得资金支持，缺乏多样化的融资渠道在一定程度上限制了公司的发展。随着市场对于高精度、高稳定性轴承需求的快速增长，为了提高产品科技含量，提高市场占有率，公司研发投入将逐渐扩大，因此对于资金的需求也将更加迫切。

公司现逐步开始了解资本市场，学习相关法律法规及业务规则。希望通过此次挂牌获得多样化融资渠道，吸引专业人才，满足公司长远发展的需求。

### (2) 专业技术能力不足

公司现有研发团队仅能满足当前的生产需求，目前具有较强专业知识和丰富研发、生产经验的科研人员数量难以满足下游市场不断增长的需求。公司专业研发人员规模有待扩大。

公司根据这种现状将从两方面入手解决，一是以各生产线为单位积极对在职员工进行专业技能培训，定期汇报学习情况，鼓励员工取得专业技能证书或相应岗位资格证书；二是对外招聘具有过硬技术知识、研发能力的专家，增强企业科技含量与研发能力。

## （六）公司未来发展规划

### 1、总体战略

随着新型工业化、信息化、城镇化的逐步推进，超大规模内需潜力不断释放，为我国制造业发展提供了广阔空间。“十三五”期间，我国轴承行业也将平稳快速发展。国务院发布的《中国制造 2025》指出：坚持走中国特色新型工业化道路，以促进制造业创新发展为主题，以提质增效为中心，以加快新一代信息技术与制造业深度融合为主线，以推进智能制造为主攻方向，以满足经济社会发展和国防建设对重大技术装备的需求为目标，强化工业基础能力，提高综合集成水平，促进产业转型升级，实现制造业由大变强的历史跨越。并进一步制定了创新驱动、质量为先、绿色发展、结构优化，人才为本的发展方针。

这一纲领性文件为制造业转型升级指明了发展方向。也为轴承行业的发展提供了重大机遇和挑战。基于对宏观环境、国内外轴承行业的发展现状、市场机遇、市场竞争状况和公司综合实力的系统分析，公司的发展战略为：

以市场为导向，专注轴承主业，坚持技术创新，质量为先，推动企业运营从传统制造型向科技驱动型转化。巩固提升现有产品市场份额，做精做专高端轴承产品，形成高精度、高可靠性轴承产品的核心技术优势，将公司建成设计、制造、销售、技术服务一体的专业化、国际化的轴承产品供应商。

### 2、经营战略

中低端轴承巩固提升，高精度、高稳定性轴承重点突破，由低附加值轴承产品制造商向具有国际竞争力的专业化高附加值轴承生产商转变。

以成本领先策略巩固提升现有产品市场份额，以市场聚焦策略发展高端产品，做专做强精密机械类轴承，延伸至军工、航天、海洋工程装备领域。继续大力推进高精度轴承方面前瞻性研究及其产业化，占领该领域行业的制高点。

### 3、经营目标及计划

#### （1）近期目标（2-3 年）

未来三年，围绕公司发展战略，按照“坚持市场导向，持续扩大产销规模，提升运营效率，改善经营效益”的经营方针，大力推动管理规范、产品创新，通过开展工艺优化、技改扩能，节材降耗，进一步降低生产成本。在巩固现有市场的基础上，不断开拓国内外新市场，提高市场覆盖面和占有率，实现销售规模和效益的稳步增长。

## (2) 中长期目标 (5-10 年)

从中长期来看，公司将紧跟国家政策的指引，主动适应轴承行业“十三五”发展规划，依托自身优势，大力推动管理创新、技术创新及业务创新。不断优化和调整产品和业务结构布局，避免产品同质化。在产品创新方向上：集中主要资源重点发展高附加值、高技术含量的轴承产品，形成并巩固该领域的核心竞争力并占领该细分领域的市场领先地位。

在主营业务方向上：加大国内外轴承销售业务的市场拓展和布局。通过业务和产品两方面的不断调整优化、扩展，使得企业核心竞争力进一步增强。通过 5-10 年的市场耕耘，逐步将公司建设成为国际知名品牌。同时借助资本市场提供的机遇，以实体经营及资本运作的双轮驱动，使得公司进入国内一流轴承企业的前列。

## 第三章 公司治理

### 一、最近两年以来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的建立健全及运行情况

#### （一）最近两年以来公司三会的建立健全及运行情况

三立有限时期公司依法建立了公司治理基本架构，先后设置了股东会、董事会及 1 名监事。公司治理存在未严格按时召开三会，关联交易存在未履行回避制度、未通过必要的决策程序等情形，部分三会文件存在不完整及未归档保存等不规范之处。但上述瑕疵不影响决策机构的决议效力，也未损害公司、股东及第三方的利益。

2015 年 10 月 16 日，有限公司整体变更为股份有限公司。为积极完善法人治理结构，建立现代企业管理制度，促进公司的规范运作，根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公司设立了股东大会、董事会和监事会，并聘请经理、副经理、财务负责人等高级管理人员，公司治理结构健全。公司现已制定了《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监事会议事规则》、《经理工作细则》、《关联交易决策制度》、《对外担保管理制度》、《对外投资融资管理制度》及《防止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占用公司资金管理制度》、《合同管理制度》、《内控管理制度》、《存货管理制度》、《财务管理制度》等适用股份公司运作的管理制度。目前，公司严格遵守法律、行政法规及规章制度，公司治理结构运作规范，“三会”议事程序与决议内容及签署合法、合规、真实、有效。

同时，为了提高公司运行透明度，加强和规范公司与投资者和潜在投资者之间的信息沟通，促进投资者对公司的了解，公司建立了《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并由证券事务代表全面负责公司投资者关系管理工作。在此基础上，公司为适应股份公司运作及其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的要求，公司建立了《信息披露管理制度》，公司管理层积极贯彻落实，提高规范治理意识，完善公

司治理机制，执行相关内控制度。

### 1、股东大会建立健全及运行情况

2015年09月30日，三立有限召开股东会，审议通过有限公司整体变更为股份公司的相关议案。2015年09月30日，有限公司全体5名股东签署《发起人协议》，约定股份公司本次发行的全部股份由有限公司原5名股东足额认购。2015年10月16日，股份公司召开创立大会暨第一次股东大会。公司股东大会由5名发起人股东组成。

自股份公司设立至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共召开4次股东大会，均按照《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规定的程序召开，股东大会提案、表决程序及决议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规定，会议记录、决议内容齐备，股东大会决议均得以有效执行。

### 2、董事会建立健全及运行情况

最近两年以来，三立有限设置董事会，董事会成员由沈炳兴（董事长）、陈燕敏、过世明、许伟荣、沈立言变更为沈炳兴（董事长）、陈燕敏、过世明、沈立言。

2015年10月16日，股份公司召开创立大会暨第一次股东大会，选举沈炳兴、沈立言、陈燕敏、王勇、杨立印5名董事组成公司第一届董事会，任期三年。同日，公司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选举沈炳兴为董事长，聘任沈立言为经理，聘任陈燕敏、王勇为副经理，聘任陈燕敏为财务负责人，任期三年。

自股份公司设立至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共召开4次董事会，均按照《公司章程》、《董事大会议事规则》规定的程序召开，董事会提案、表决程序及决议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董事大会议事规则》的规定，会议记录、决议内容齐备，决议均得以有效执行。

### 3、监事会建立健全及运行情况

最近两年以来，三立有限时期仅设置一名监事（王勇）。

2015年10月16日，股份公司召开创立大会暨第一次股东大会，选举沈未、许美红为股东代表监事，与公司职工代表大会选举的职工代表监事陈康共同组成公司第一届监事会，任期三年。同日，公司召开第一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选举沈未为监事会主席。

自股份公司设立至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共召开1次监事会，已按照《公司章程》、《监事会议事规则》规定的程序召开，监事会提案、表决程序及决议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监事会议事规则》的规定，会议记录、决议内容齐备。

## （二）关于上述机构和相关人员履行职责的情况说明

三立有限时期，公司能够遵照《无锡市三立轴承有限公司章程》规定，在涉及股权转让、增资、变更名称和经营范围、整体变更等事项上召开股东会并形成相应的股东会决议，并且决议均能够正常签署并得到有效执行。

股份公司成立后，公司能够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和《监事会议事规则》等规定和要求，按时召开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会议。会议召开程序合法合规，会议文件签署齐备，所有会议决议均能够得到有效执行。

上述机构的相关人员的任职资格均符合法律、法规和相关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增强了公司治理的规范运作意识，并注重落实公司各项规章制度，重视加强内部控制制度的完整性及制度执行的有效性，依照《公司法》、《公司章程》和三会议事规则等规章制度规范运行，未发生损害股东、债权人及第三人合法权益的情形。

## 二、董事会关于公司治理机制的说明

### （一）公司董事会对公司治理机制建设情况的评估结果

公司依据《公司法》、《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管指引第3号—章程必备条款》及其他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要求修改并于2015年10月16日召开公司创立大会暨第一次股东大会通过了《无锡三立轴承股份有限公司章程》，并依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文件制定了《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监事会议事规则》、《经理工作细则》、《关联交易决策制度》、《对外担保管理制度》、《对外投资融资管理制度》、《防止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占用公司资金制度》、《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信息披露管理办法》、《合同管理制度》、《内控管理制度》、《存货管理制度》、《财务管理制度》等内部管理制度。上述《公司章程》及各项内部管理制度完善了现有公司的治理机制，注重保护股东表决权、知情权、参与权和质询权，在制度层面切实完善和保护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的利益。

#### 1、投资者关系管理

《公司章程》第九章专门规定了投资者关系管理相关内容，包括投资者管理的工作原则、工作内容、沟通对象和沟通方式等。并且公司专门制定了《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对投资者关系管理的内容做出具体规定。

#### 2、纠纷解决机制

《公司章程》第一章第九条规定了争议解决机制，“公司、股东、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之间涉及章程规定的纠纷，应当先行通过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依法通过诉讼等方式解决。”

#### 3、关联股东和董事回避制度

《公司章程》第四章第六节规定，“股东大会审议有关关联交易事项时，关联股东不应当参与投票表决，其所代表的有表决权的股份数不计入有效表决总

数；股东大会决议应当充分说明非关联股东的表决情况。关联股东在股东大会审议关联交易事项时，应当主动向股东大会说明情况，并明确表示不参与投票表决。关联股东没有主动说明关联关系的，其他股东可以要求其说明情况并回避表决。关联股东没有说明情况或回避表决的，其所代表的股份数不计入关联交易事项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关联股东因特殊情况无法回避时，应由董事会委托律师，与有关各方充分协商，作出决定。如决定关联股东可以参加表决，公司应当在股东大会决议中做出详细说明，同时对非关联方的股东投票情况进行专门统计，并在决议公告中予以披露。”并对审议关联交易事项时关联股东的回避和表决程序做出明确规定。

《公司章程》第五章第二节规定，“董事与董事会会议决议事项所涉及的企业有关联关系的，不得对该项决议行使表决权，也不得代理其他董事行使表决权。该董事会会议由过半数的无关联关系董事出席即可举行，董事会会议所作决议须经无关联关系董事过半数通过。出席董事会的无关联董事人数不足 3 人的，应将该事项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关联交易管理制度》也对关联股东或董事在表决时的回避事宜做出明确规定。

#### 4、财务管理、风险控制相关的内部管理制度建设情况

公司建立了较为规范的财务管理制度和风险控制制度，内容涵盖资产管理、财务管理、业务管理、人事管理等方面。公司制定的各项规章制度基本适合公司的日常经营管理的各个环节，满足目前公司正常运营的各项需求。总体而言，公司的内部控制机制和内部控制制度不存在重大缺陷，实际执行过程中亦不存在重大偏差，公司内部控制制度体现了完整性、合理性和有效性。随着公司规模的扩大和公司业务的发展，公司需要按照监管部门的要求和经营发展的需要，实现公司内部控制体系的有效运行，保证公司的健康发展。

## （二）公司董事会对公司治理机制执行情况的评估结果

公司董事会对现有公司治理机制的执行情况进行了讨论与评估，分析了公司治理的现状和存在的问题，提出了解决措施。董事会认为：

1、自 2002 年 7 月改制为有限公司时期即设立了股东会、董事会和 1 名监事，但由于有限公司时期公司治理机制不健全，在日常经营管理中存在未严格按照《无锡市三立轴承有限公司章程》运行的情形，公司治理机制运作存在会议记录届次不清，会议记录不全、会议材料未及时归档、关联交易未履行回避制度和相关决策程序等不规范之处。

2、股份公司成立后，公司依法建立健全了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董事会秘书制度，制定了《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监事会议事规则》和《经理工作细则》等内部制度，对三会的职权、议事规则、召开程序、提案、表决程序等都作了相关规定。公司现有的一整套公司治理制度基本能给所有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提供合适的保护，并且保证股东充分行使知情权、参与权、质询权和表决权等权利。该套制度能够有效地提高公司治理水平和决策科学性、保护公司及股东利益，有效识别和控制经营中的重大风险，便于接受投资者及社会公众的监督，推动公司经营效率的提高和经营目标的实现，符合公司发展的要求。在完整性、有效性和合理性方面不存在重大缺陷，并能够严格有效得执行。公司虽然建立了完善的公司治理制度，但在实际运作中仍需要管理层不断深化公司治理理念，提高规范运作的意识，严格做到：依据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发布通知，并按期召开三会；公司董事会和监事会依照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及时进行换届选举；保证公司会议文件完整，会议记录中时间、地点、出席人数等要件齐备，会议文件归档保存；正常签署公司会议记录；涉及关联董事、关联股东或者其他利益相关者应当回避的，公司相关人员要严格回避表决；公司监事会正常发挥作用，具备切实的监督手段；严格执行所有会议决议，以保证公司治理机制的有效运行。

### 三、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最近两年内违法违规及受处罚的情况

#### （一）公司最近两年内存在的违法违规及受处罚情形

公司已取得无锡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无锡市锡山地方税务局第一税务分局、江苏省无锡市锡山区国家税务局、无锡市锡山区市场监督管理局、无锡市锡山区环境保护局、无锡市锡山区安全生产监督管理局、无锡市锡山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无锡市锡山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无锡市国土资源局锡山分局、中华人民共和国无锡出入境检验检疫局、无锡市住房公积金管理中心锡山分中心、中华人民共和国无锡海关、国家外汇管理局无锡市中心支局等部门出具的证明文件，证明公司最近两年不存在重大违法违规行为，且未受到工商、地税、国税、质监、环保、安监、住建、人社、国土、出入境检验检疫、住房公积金、外汇、海关等国家机构的处罚。

2015年11月30日，公司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出具《公司管理层关于公司最近二年一期内不存在重大违法违规行为的声明》，确认三立股份自2013年至声明出具之日，不存在重大违法违规行为。

综上，公司近两年内不存在重大违法违规行为。

#### （二）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最近两年内存在的违法违规及受处罚情形

2015年10月8日，无锡市公安局滨湖分局向沈立言出具《违法犯罪记录证明》，确认沈立言在最近两年以来未发现违法犯罪记录。

2015年11月30日，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沈立言出具《声明与承诺》，声明最近24个月内，其本人未收到任何行政处罚；不存在尚未了结或可预见的重大诉讼、仲裁及行政处罚案件。

综上，最近两年以来公司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不存在重大违法违规行为及因违法违规而被处罚的情况。

## 四、独立运营情况

公司成立以来，严格按照《公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要求规范运作，在业务、资产、人员、机构、财务等方面均独立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具有独立完整的供应、生产、销售、研发系统，以及面向市场自主经营的能力，完全独立运作、自主经营、独立承担责任和风险。

### （一）公司业务独立

公司的主营业务是轴承及其零部件的研发、生产、销售及出口业务。公司具有完整的业务流程，拥有独立的生产经营场所以及供应、销售部门和渠道。公司具有独立自主面向市场经营的能力，最近两年以来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仅投资并实际控制三立股份。

截至报告期末，公司不存在因与关联方之间存在关联关系而使本公司经营业务的完整性、独立性受到不利影响的情况。

### （二）公司资产独立

公司是由有限公司整体变更方式设立的股份公司，具备与生产经营业务体系相配套的资产，公司具有开展业务所需的技术、设备、设施、场所等。公司不存在以资产或信用为股东提供担保的情形，公司未将以本公司名义的借款、授信额度转给股东及其关联方，不存在损害公司和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

### （三）公司人员独立

公司的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为沈立言先生。本公司建立了独立的劳动、人事、工资管理体系，拥有独立运行的人事部门，对公司员工按照有关规定和制度实施管理。公司经理、副经理和财务负责人等高级管理人员均在三立股份全职工作，不存在在外兼职或领薪的情况。

### （四）公司财务独立

公司成立了独立的财务部门，专门处理公司有关的财务事项，并建立了独立的会计核算体系和财务管理制度；公司独立在银行开户，不存在与其他单位

共用银行账户的情况；公司在税务机关进行税务登记并依法独立进行纳税申报和履行纳税义务；公司能够独立作出财务决策，公司拥有一套完整独立的财务核算制度和体系。截至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不存在股东占用公司资产或资金的情况，未为股东或其下属单位、以及有利益冲突的个人提供担保，也没有将以本公司名义的借款、授信额度转给前述法人或个人的情形。

### （五）公司机构独立

公司下设技术部、制造部、质检部、物料部、行政部、销售部、财务部等职能部门。不存在合署办公的情况。公司各部门均已建立了较为完备的规章制度。公司设立了独立于任何其他企业的组织机构，公司不存在与任何其他企业合署办公、混合经营的情形。

## 五、同业竞争情况

### （一）公司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对外控制的其他企业之间同业竞争情况

最近两年以来，公司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均为沈立言先生。截至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沈立言先生直接持有三立股份13,784,040股股份，占三立股份总股本的63.82%，并通过意玖投资间接持有三立股份7.41%的股份，以上总计占公司总股本的71.23%，为公司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 1、公司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之间的同业竞争情况

最近两年以来，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均为自然人，不存在与公司之间构成同业竞争的情况。

#### 2、公司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对外控制的其他企业之间同业竞争情况

最近两年以来，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未对直接或间接外投资并控制的企业。

因此，公司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对外控制的其他企业之间不存在同业竞争情形。

## （二）关于避免同业竞争的措施与承诺

为避免今后出现同业竞争情形，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沈立言先生及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均出具了《避免同业竞争承诺函》，内容如下：

控股股东：

“截至本承诺函签署日，本人及本人直接或间接控制的其他公司或企业没有直接或间接从事任何与无锡三立轴承股份有限公司及其任何可能的全资、控股子公司所从事业务直接或间接构成竞争的情况；本人及本人直接或间接控制的其他公司或组织将不在中国境内外以任何形式（包括但不限于独资、合资或联营）从事与三立股份及其全资、控股子公司业务构成直接或间接竞争的业务；本人及本人直接或间接控制的其他公司或企业如违反上述承诺，本人愿向三立股份承担相应的赔偿责任；本承诺将持续有效，直至本人不再担任三立股份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为止。”

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

“截至本承诺函签署日，本人及本人直接或间接控制的其他公司或企业没有直接或间接从事任何与无锡三立轴承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全资、控股子公司所从事业务直接或间接构成竞争的情况；本人及本人直接或间接控制的其他公司或组织将不在中国境内外以任何形式（包括但不限于独资、合资或联营）从事与三立股份及其全资、控股子公司业务构成直接或间接竞争的业务；本人及本人直接或间接控制的其他公司或企业如违反上述承诺，本人愿向三立股份承担相应的赔偿责任；本承诺将持续有效，直至本人不再担任三立股份股东为止。”

## 六、最近二年内公司资金被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占用及为其提供担保的情况

### （一）最近二年内资金被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占用的情况

公司最近两年以来存在资金被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企业占用的情况，详见公开转让说明书“第四章 公司财务”之“四、（二）关联方交易”。

股份公司成立后，公司制定了《公司章程》及三会议事规则、《关联交易管理制度》及《防止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占用公司资金制度》等相关制度，健全完善了公司的资金管理制度。截至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不存在资金被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以借款、代偿债务、代垫款项或其他方式占用的情形。

## （二）最近二年内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提供担保的情况

公司最近二年内不存在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提供担保的情况。

## （三）公司为防止股东及其关联方占用或者转移公司资金、资产及其他资源行为的发生所采取的具体安排

公司最近两年以来与关联方存在资金拆借等情况，详见公开转让说明书“第四章公司财务”之“四、关联交易情况”之“（二）关联方交易”。

最近两年以来，有限公司时期公司治理结构和内控制度尚不健全，尚未制订相应的关联交易决策制度，关联交易事项存在未履行回避制度、未通过必要的决策程序等问题，但对关联交易事项的有效执行未造成任何不利影响。

公司于 2015 年 11 月 30 日召开 2015 年股份公司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对最近两年以来有限公司时期的所有的关联交易事项进行了确认，关联交易定价公允，不存在利益输送或损害公司利益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

公司于 2015 年 10 月 16 日召开创立大会暨第一次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无锡三立轴承股份有限公司章程》、《无锡三立轴承股份有限公司关联交易决策制度》，对关联关系、关联交易的认定作出明确规定，并规定了关联交易的相关决策程序。公司今后可能发生的关联交易将严格按照相关制度进行。

为防止股东及其关联方占用或者转移公司资金、资产及其他资源行为的发生，公司所采取的具体制度安排如下：

1、公司制定了相应的制度和规则，包括《公司章程》、三会议事规则、《关联交易管理制度》及《防止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占用公司资金制度》等制度，以此规范关联交易的审批程序、回避制度、违规处罚措施等。公司全体股东、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出具《关于规范和减少关联交易的承诺》，特此承诺：

- (1) 在本承诺人作为三立股份的股东、董事、监事或高级管理人员期间，将尽量减少与三立股份及其下属子公司之间的关联交易；
- (2) 对于不可避免或因合理事由与三立股份之间发生的关联交易，本承诺人承诺将遵循公平合理、价格公允的原则，按照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以及三立股份《公司章程》等的规定履行相关程序和信息披露义务，并办理有关报批事宜；
- (3) 本承诺人保证不通过关联交易损害三立股份及其他股东的合法权益；
- (4) 截至本承诺函出具之日，本承诺人不存在占用三立股份资金或资产的情形，并承诺以后不以任何形式占用三立股份资金或资产；
- (5) 本承诺人将督促本承诺人的配偶、父母、子女及其配偶、兄弟姐妹及其配偶，本承诺人配偶的父母、兄弟姐妹，子女配偶的父母，以及本承诺人投资或控制的除三立股份以外的其他企业、实体等同受本承诺的约束。

2、公司在《公司章程》和《对外担保管理制度》中明确了对外担保的审批权限和审议程序，“公司下列对外担保行为，须经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 “（一）公司及公司控股子公司的对外担保总额，达到或超过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 50% 以后提供的任何担保；
- （二）公司的对外担保总额，达到或超过最近一期经审计总资产 30% 以后提供的任何担保；
- （三）为资产负债率超过 70% 的担保对象提供的担保；
- （四）单笔担保额超过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 10% 的担保；
- （五）连续十二个月内担保金额超过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总资产的 30%；

(六) 连续十二个月内担保金额超过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 50% 且绝对金额超过 1,000 万元人民币;

(七) 对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提供的担保;

(八) 《公司章程》规定的其他担保情形。”

3、公司实际控制人已出具《实际控制人不占用公司资产的承诺函》，特此承诺：本承诺人作为无锡三立轴承股份有限公司的实际控制人，将严格执行三立股份的资金管理制度，不以任何方式占用或变相占用三立股份资产；不以利润分配、资产重组、对外投资、资金占用、借款担保及其他任何方式损害三立股份和其他股东的合法权益。本承诺人将严格履行承诺事项，如违反承诺给三立股份或其他股东造成损失的，由本人承担全部法律责任。

同时，为了进一步防止出现公司资产被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它企业占用等情形，公司承诺将不得以下列方式将资金直接或间接地提供给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关联方使用：

- 1) 有偿或无偿地拆借公司的资金给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关联方使用；
- 2) 通过银行或非银行金融机构向关联方提供委托贷款；
- 3) 委托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关联方进行投资活动；
- 4) 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关联方开具没有真实交易背景的商业承兑汇票；
- 5) 代替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关联方偿还债务；
- 6) 中国证监会认定的其他方式。

## 七、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应披露的具体情况

### (一)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直系亲属持有公司股份情况

姓名	职务	直接持股(股)	间接持股(股)	持股比例(%)
沈炳兴	董事长	-	-	-

姓名	职务	直接持股(股)	间接持股(股)	持股比例(%)
沈立言	董事、经理	13,784,040	800,000	67.52
陈燕敏	董事、副经理、财务负责人	2,485,960	-	11.51
王勇	董事、副经理	1,480,000	-	6.85
杨立印	董事	-	240,000	1.11
沈未	监事会主席	-	160,000	0.74
许美红	监事	-	-	-
陈康	职工监事	-	-	-
合计		17,750,000	1,200,000	87.73

除上述情形外，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直系亲属不存在以任何方式直接或间接持有本公司股份的情形。

## （二）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之间的关联关系

除沈炳兴与沈立言系父子关系外，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

## （三）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与公司签订重要协议或做出重要承诺的情形

公司全体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均为公司在册员工，均与公司签订劳动合同。

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做出的重要声明和承诺包括：

- 1、管理层关于规范和减少关联交易的承诺；
- 2、高级管理人员关于双重任职的书面声明；
- 3、管理层关于公司对外担保、重大投资、委托理财、关联方交易等事项合法合规的声明；
- 4、管理层关于诚信状况的书面声明；
- 5、管理层关于公司最近两年一期不存在重大违法违规行为的声明；

- 6、管理层关于公司重大诉讼、仲裁及未决诉讼、仲裁及其影响的书面声明；
- 7、根据中国证监会和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关于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公开转让的相关要求对挂牌申报文件出具的相应声明及承诺。

#### **（四）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在其他单位的兼职情况**

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均不存在在其他单位兼职的情况。公司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均为公司在册员工，均与公司签订劳动合同，在公司领取薪酬。公司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控制下的其他企业担任除董事、监事以外其他职务的情形。

#### **（五）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是否存在对外投资与公司构成利益冲突的情形**

公司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均不存在对外投资的情形。

#### **（六）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最近二年是否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公开谴责，或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的情形**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最近两年内，均不存在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公开谴责，或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的情形。

#### **（七）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是否存在其它对公司持续经营有不利影响的情形**

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其它对公司持续经营有不利影响的情形。

### **八、最近两年以来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变动情况和原因**

最近两年以来公司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任职及变动情况如下：

### (一) 公司董事变化情况

变更前	变更后	变更时间	变更原因
沈炳兴（董事长） 沈立言（董事） 陈燕敏（董事） 过世明（董事） 许伟荣（董事）	沈炳兴（董事长） 沈立言（董事） 陈燕敏（董事） 过世明（董事）	2014.03.12	公司股东内部股权转让退出，董事会成员调整。
沈炳兴（董事长） 沈立言（董事） 陈燕敏（董事） 过世明（董事）	沈炳兴（董事长） 沈立言（董事） 陈燕敏（董事） 王勇（董事） 杨立印（董事）	2015.10.16	公司整体变更为股份公司，董事会成员调整

### (二) 公司监事变化情况

变更前	变更后	变更时间	变更原因
王勇（监事）	沈未（监事会主席） 陈康（职工监事） 许美红（监事）	2015.10.16	有限公司阶段只设 1 名监事；公司整体变更为股份公司后，设立监事会

### (三) 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变化情况

变更前	变更后	变更时间	变更原因
沈立言（经理）	沈立言（经理） 陈燕敏（财务负责人、副经理） 王勇（副经理）	2015.10.16	公司整体变更为股份公司，高级管理人员调整

## 第四章 公司财务

### 一、最近两年及一期财务报表和审计意见

#### (一) 最近两年一期经审计的资产负债表、利润表、现金流量表和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 1、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项 目	2015年8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资产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1,293,265.23	1,567,207.36	1,222,045.59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	-	-
衍生金融资产	-	-	-
应收票据	1,236,900.00	1,045,975.00	3,463,447.50
应收账款	12,780,210.14	10,888,614.63	11,378,373.15
预付款项	230,405.17	67,608.65	41,914.08
应收利息	-	-	-
应收股利	-	-	-
其他应收款	173,033.32	325,475.37	620,327.87
存货	19,359,208.35	21,523,140.44	15,688,630.98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资产	-	-	-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	-	-
其他流动资产	39,407.99	54,152.48	73,422.56
流动资产合计	<b>35,112,430.20</b>	<b>35,472,173.93</b>	<b>32,488,161.73</b>
非流动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	-	-

项 目	2015 年 8 月 31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2013 年 12 月 31 日
持有至到期投资	-	-	-
长期应收款	-	-	-
长期股权投资	-	-	-
投资性房地产	-	-	-
固定资产	16,937,209.26	17,981,899.72	18,219,405.33
在建工程	-	-	-
工程物资	-	-	-
固定资产清理	-	-	-
生产性生物资产	-	-	-
油气资产	-	-	-
无形资产	1,028,439.97	1,045,798.65	1,071,836.73
开发支出	-	-	-
商誉	-	-	-
长期待摊费用	-	-	-
递延所得税资产	186,011.21	183,707.63	216,051.62
其他非流动资产		12,700.00	72,136.80
<b>非流动资产合计</b>	<b>18,151,660.44</b>	<b>19,224,106.00</b>	<b>19,579,430.48</b>
<b>资产总计</b>	<b>53,264,090.64</b>	<b>54,696,279.93</b>	<b>52,067,592.21</b>
<b>负债和所有者权益</b>	<b>2015 年 8 月 31 日</b>	<b>2014 年 12 月 31 日</b>	<b>2013 年 12 月 31 日</b>
<b>流动负债：</b>			
短期借款	13,000,000.00	12,000,000.00	10,000,000.00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 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	-	-
衍生金融负债	-	-	-
应付票据	-	-	-
应付账款	11,937,972.45	14,284,836.15	13,324,906.20
预收款项	73,981.03	116,883.63	409,013.24
应付职工薪酬	954,967.12	1,957,171.06	1,993,875.46

项 目	2015 年 8 月 31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2013 年 12 月 31 日
应交税费	3,531,591.06	3,379,948.34	3,552,749.44
应付利息	171,136.67	69,320.00	53,236.67
应付股利	1,140,000.00	-	-
其他应付款	1,458,517.88	768,654.14	1,845,950.10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负债	-	-	-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141,120.00	141,120.00	141,120.00
其他流动负债	-	-	-
<b>流动负债合计</b>	<b>32,409,286.21</b>	<b>32,717,933.32</b>	<b>31,320,851.11</b>
<b>非流动负债:</b>			
长期借款	-	-	-
应付债券	-	-	-
其中: 优先股	-	-	-
永续债	-	-	-
长期应付款	129,000.00	223,080.00	364,200.00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	-	-
专项应付款	-	-	-
预计负债	-	-	-
递延收益	-	-	-
递延所得税负债	-	-	-
其他非流动负债	-	-	-
<b>非流动负债合计</b>	<b>129,000.00</b>	<b>223,080.00</b>	<b>364,200.00</b>
<b>负债合计</b>	<b>32,538,286.21</b>	<b>32,941,013.32</b>	<b>31,685,051.11</b>
<b>所有者权益:</b>			
实收资本	3,800,000.00	3,800,000.00	3,8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	-	-
其中: 优先股	-	-	-
永续债	-	-	-
资本公积	-	-	-
减: 库存股	-	-	-

项 目	2015 年 8 月 31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2013 年 12 月 31 日
其他综合收益	-	-	-
专项储备	-	-	-
盈余公积	1,900,000.00	1,900,000.00	1,900,000.00
未分配利润	15,025,804.43	16,055,266.61	14,682,541.10
<b>所有者权益合计</b>	<b>20,725,804.43</b>	<b>21,755,266.61</b>	<b>20,382,541.10</b>
<b>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b>	<b>53,264,090.64</b>	<b>54,696,279.93</b>	<b>52,067,592.21</b>

## 2、利润表

单位：元

项 目	2015 年 1-8 月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b>一、营业收入</b>	<b>29,692,099.09</b>	<b>47,669,726.46</b>	<b>46,073,570.72</b>
减：营业成本	22,718,761.52	36,898,338.27	34,436,607.51
营业税金及附加	332,026.38	243,220.52	350,240.85
销售费用	998,103.61	1,913,010.69	1,536,480.11
管理费用	3,540,381.64	5,739,764.86	6,524,511.38
财务费用	632,054.48	1,008,503.40	779,404.69
资产减值损失	52,482.21	-18,415.52	387,793.40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	-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	-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	-	-
<b>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b>	<b>1,418,289.25</b>	<b>1,885,304.24</b>	<b>2,058,532.78</b>
加：营业外收入	3,072.00	84,536.80	175,434.99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	71.50	48,544.95	-
减：营业外支出	89,155.86	36,926.39	58,781.85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67,309.83	1,070.13	1,851.95
<b>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b>	<b>1,332,205.39</b>	<b>1,932,914.65</b>	<b>2,175,185.92</b>
减：所得税费用	398,596.37	560,189.14	594,843.85
<b>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b>	<b>933,609.02</b>	<b>1,372,725.51</b>	<b>1,580,342.07</b>
<b>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b>	<b>-</b>	<b>-</b>	<b>-</b>
(一)以后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	-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变动	-	-	-
2.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	-	-

(二) 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	-
1.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	-	-
2.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	-	-
3.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	-	-
4.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	-	-
5.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	-	-
6.其他	-	-	-
<b>六、综合收益总额</b>	<b>933,609.02</b>	<b>1,372,725.51</b>	<b>1,580,342.07</b>
每股收益：			
(一) 基本每股收益	0.25	0.36	0.42
(二) 稀释每股收益	0.26	0.35	0.38

### 3、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 目	2015 年 1-8 月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b>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b>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5,600,810.10	23,475,867.55	20,521,650.81
收到的税费返还	-	-	-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570.33	29,405.55	201,871.91
<b>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b>	<b>15,603,380.43</b>	<b>23,505,273.10</b>	<b>20,723,522.72</b>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3,825,401.84	5,043,800.68	4,508,953.58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8,901,962.89	13,372,997.32	11,187,146.78
支付的各项税费	2,523,089.72	2,441,334.76	3,017,387.23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118,227.13	2,407,370.27	2,218,864.32
<b>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b>	<b>16,368,681.58</b>	<b>23,265,503.03</b>	<b>20,932,351.91</b>
<b>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b>	<b>-765,301.15</b>	<b>239,770.07</b>	<b>-208,829.19</b>
<b>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b>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	-	-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	-	-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250.00	146,450.00	-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	-	-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
<b>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b>	<b>250.00</b>	<b>146,450.00</b>	<b>-</b>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57,991.00	278,908.32	187,312.60
投资支付的现金	-	-	-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	-	-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
<b>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b>	<b>57,991.00</b>	<b>278,908.32</b>	<b>187,312.60</b>
<b>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b>	<b>-57,741.00</b>	<b>-132,458.32</b>	<b>-187,312.60</b>
<b>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b>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	-	-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3,800,000.00	24,000,000.00	11,000,000.00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	-	-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
<b>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b>	<b>3,800,000.00</b>	<b>24,000,000.00</b>	<b>11,000,000.00</b>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2,100,000.00	22,931,600.00	10,1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1,150,899.98	830,549.98	987,965.68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
<b>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b>	<b>3,250,899.98</b>	<b>23,762,149.98</b>	<b>11,087,965.68</b>
<b>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b>	<b>549,100.02</b>	<b>237,850.02</b>	<b>-87,965.68</b>
<b>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b>			
<b>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b>	<b>-273,942.13</b>	<b>345,161.77</b>	<b>-484,107.47</b>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567,207.36	1,222,045.59	1,706,153.06
<b>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b>	<b>1,293,265.23</b>	<b>1,567,207.36</b>	<b>1,222,045.59</b>

## 4、2015年1-8月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单位：元

项目	股本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一、上年年末余额	3,800,000.00	-	-	-	-	1,900,000.00	16,055,266.61	21,755,266.61
加：会计政策变更	-	-	-	-	-	-	-	-
前期差错更正	-	-	-	-	-	-	-	-
其他	-	-	-	-	-	-	-	-
二、本期年初余额	3,800,000.00	-	-	-	-	1,900,000.00	16,055,266.61	21,755,266.61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	-	-	-	-	-	-1,029,462.18	-1,029,462.18
（一）综合收益总额							933,609.02	933,609.02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	-	-	-	-	-	-	-
1、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	-	-	-	-	-	-	-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	-	-	-	-	-	-	-
3、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	-	-	-	-	-	-	-
4、其他								-

(三) 利润分配	-	-	-	-	-	-	-	-1,963,071.20	-1,963,071.20
1、提取盈余公积	-	-	-	-	-	-	-	-	-
2、对所有者的分配	-	-	-	-	-	-	-	-1,963,071.20	-1,963,071.20
3、其他	-	-	-	-	-	-	-	-	-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	-	-	-	-	-	-	-	-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	-	-	-	-	-	-	-	-	-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	-	-	-	-	-	-	-	-	-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	-	-	-	-	-	-	-	-
4、其他	-	-	-	-	-	-	-	-	-
(五) 专项储备	-	-	-	-	-	-	-	-	-
1、本期提取	-	-	-	-	-	-	-	-	-
2、本期使用	-	-	-	-	-	-	-	-	-
(六) 其他	-	-	-	-	-	-	-	-	-
<b>四、本期期末余额</b>	<b>3,800,000.00</b>	<b>-</b>	<b>-</b>	<b>-</b>	<b>-</b>	<b>-</b>	<b>1,900,000.00</b>	<b>15,025,804.43</b>	<b>20,725,804.43</b>

## 5、2014年度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单位：元

项目	股本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一、上年年末余额	3,800,000.00	-	-	-	-	1,900,000.00	14,682,541.10	20,382,541.10
加：会计政策变更	-	-	-	-	-	-	-	-
前期差错更正	-	-	-	-	-	-	-	-
其他	-	-	-	-	-	-	-	-
二、本期年初余额	3,800,000.00	-	-	-	-	1,900,000.00	14,682,541.10	20,382,541.10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	-	-	-	-	-	1,372,725.51	1,372,725.51
(一)综合收益总额	-	-	-	-	-	-	1,372,725.51	1,372,725.51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	-	-	-	-	-	-	-
1、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	-	-	-	-	-	-	-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	-	-	-	-	-	-	-
3、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	-	-	-	-	-	-	-
4、其他	-	-	-	-	-	-	-	-

(三) 利润分配	-	-	-	-	-	-	-	-	-
1、提取盈余公积	-	-	-	-	-	-	-	-	-
2、对所有者的分配	-	-	-	-	-	-	-	-	-
3、其他	-	-	-	-	-	-	-	-	-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	-	-	-	-	-	-	-	-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	-	-	-	-	-	-	-	-	-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	-	-	-	-	-	-	-	-	-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	-	-	-	-	-	-	-	-
4、其他	-	-	-	-	-	-	-	-	-
(五) 专项储备	-	-	-	-	-	-	-	-	-
1、本期提取	-	-	-	-	-	-	-	-	-
2、本期使用	-	-	-	-	-	-	-	-	-
(六) 其他									
<b>四、本期期末余额</b>	<b>3,800,000.00</b>						<b>1,900,000.00</b>	<b>16,055,266.61</b>	<b>21,755,266.61</b>

## 6、2013年度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单位：元

项目	股本	资本公积	减: 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b>一、上年年末余额</b>	<b>3,800,000.00</b>	-	-	-	-	<b>1,900,000.00</b>	<b>13,482,199.03</b>	<b>19,182,199.03</b>
加: 会计政策变更	-	-	-	-	-	-	-	-
前期差错更正	-	-	-	-	-	-	-	-
其他	-	-	-	-	-	-	-	-
<b>二、本期年初余额</b>	<b>3,800,000.00</b>	-	-	-	-	<b>1,900,000.00</b>	<b>13,482,199.03</b>	<b>19,182,199.03</b>
<b>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b>		-	-	-	-	-	<b>1,200,342.07</b>	<b>1,200,342.07</b>
(一) 综合收益总额	-	-	-	-	-	-	<b>1,580,342.07</b>	<b>1,580,342.07</b>
(二)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	-	-	-	-	-	-	-
1、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	-	-	-	-	-	-	-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	-	-	-	-	-	-	-
3、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	-	-	-	-	-	-	-
4、其他	-	-	-	-	-	-	-	-
(三) 利润分配	-	-	-	-	-	-	<b>-380,000.00</b>	<b>-380,000.00</b>
1、提取盈余公积	-	-	-	-	-	-	-	-

2、对所有者的分配	-	-	-	-	-	-	-380,000.00	-380,000.00	
3、其他	-	-	-	-	-	-	-	-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	-	-	-	-	-	-	-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	-	-	-	-	-	-	-	-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	-	-	-	-	-	-	-	-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	-	-	-	-	-	-	-	
4、其他	-	-	-	-	-	-	-	-	
(五) 专项储备	-	-	-	-	-	-	-	-	
1、本期提取	-	-	-	-	-	-	-	-	
2、本期使用	-	-	-	-	-	-	-	-	
(六) 其他	-	-	-	-	-	-	-	-	
<b>四、本期期末余额</b>	<b>3,800,000.00</b>	<b>-</b>	<b>-</b>	<b>-</b>	<b>-</b>	<b>-</b>	<b>1,900,000.00</b>	<b>14,682,541.10</b>	<b>20,382,541.10</b>

## （二）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及变化情况

### 1、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 （1）编制基础

本公司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为基础，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及相关规定，并基于“二、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所述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编制。

#### （2）持续经营

本公司自本报告期末至少 12 个月内具备持续经营能力，无影响持续经营能力的重大事项。

### （三）最近两年及一期财务会计报告的审计意见

公司2015年1-8月、2014年、2013年的财务会计报告经具有证券期货相关业务资格的天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并出具了天衡审字（2015）02131号标准无保留意见审计报告。

## 二、报告期内的主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及其变更情况和影响

### （一）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公司所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报告期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 （二）会计期间

自公历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止为一个会计年度。

本报告期为 2013 年 1 月 1 日至 2015 年 8 月 31 日止。

### （三）营业周期

本公司以12个月作为一个营业周期，并以其作为资产和负债的流动性划分标准。

#### （四）记账本位币

本公司以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

#### （五）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 （1）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参与合并的各方在合并前后均受同一方或相同的多方最终控制且该控制并非暂时性的，为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合并方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资产和负债，以被合并方的资产、负债（包括最终控制方收购被合并方而形成的商誉）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为基础，进行相关会计处理。合并方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合并对价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面值总额）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股本溢价），资本公积（股本溢价）不足以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合并日为合并方实际取得对被合并方控制权的日期。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的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合并方在取得被合并方控制权之前持有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取得原股权之日与合并方和被合并方同处于同一方最终控制之日孰晚日与合并日之间已确认有关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分别冲减比较报表期间的期初留存收益或当期损益。

##### （2）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参与合并的各方在合并前后不受同一方或相同的多方最终控制的，为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购买方支付的合并成本是为取得被购买方控制权而支付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以及发行的权益性证券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之和。付出资产的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购买日是指购买方实际取得对被购买方控制权的日期。

购买方在购买日对合并成本进行分配，确认所取得的被购买方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的公允价值。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的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对于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

购买方的股权，按照该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其他综合收益以及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的，与其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转为购买日所属当期投资收益，由于被投资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变动而产生的其他综合收益除外。

## （六）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确定，包括本公司及本公司的子公司（指被本公司控制的主体，包括企业、被投资单位中可分割部分、以及企业所控制的结构化主体等）。子公司的经营成果和财务状况由控制开始日起至控制结束日止包含于合并财务报表中。

本公司通过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在编制合并当期财务报表时，视同被合并子公司在本公司最终控制方对其实施控制时纳入合并范围，并对合并财务报表的期初数以及前期比较报表进行相应调整。

本公司通过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在编制合并当期财务报表时，以购买日确定的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对子公司的财务报表进行调整，并自购买日起将被合并子公司纳入合并范围。

子公司所采用的会计期间或会计政策与本公司不一致时，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按本公司的会计期间或会计政策对子公司的财务报表进行必要的调整。合并范围内企业之间所有重大交易、余额以及未实现损益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予以抵消。内部交易发生的未实现损失，有证据表明该损失是相关资产减值损失的，则不予抵消。

子公司少数股东应占的权益和损益分别在合并资产负债表中股东权益项目下和合并利润表中净利润项目下单独列示。

子公司少数股东分担的当期亏损超过了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期初所有者权益中所享有的份额的，其余额应当冲减少数股东权益。

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原有子公司控制权的，对于剩余股权，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

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之间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同时冲减商誉。与原有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在丧失控制权时转为当期投资收益，由于被投资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变动而产生的其他综合收益除外。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需考虑各项交易是否构成一揽子交易，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的各项交易的条款、条件以及经济影响符合以下一种或多种情况，表明应将多次交易事项作为一揽子交易进行会计处理：（1）这些交易是同时或者在考虑了彼此影响的情况下订立的；（2）这些交易整体才能达成一项完整的商业结果；（3）一项交易的发生取决于其他至少一项交易的发生；（4）一项交易单独看是不经济的，但是和其他交易一并考虑时是经济的。

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对其中每一项交易分别按照前述进行会计处理；若各项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但是，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在合并财务报表中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 （七）现金及现金等价物

现金是指库存现金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现金等价物是指持有的期限短、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 （八）外币业务和外币财务报表折算

### （1）外币交易的会计处理

发生外币交易时，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将外币金额折算为人民币金额。

于资产负债表日，外币货币性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为人民币，所产生的折算差额，除根据借款费用核算方法应予资本化的，计入当期损益。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于资产负债表日仍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

汇率折算。

## （2）外币财务报表的折算

境外经营的资产负债表中的资产和负债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股东权益项目除未分配利润项目外，其他项目采用发生时的即期汇率折算。境外经营的利润表中的收入和费用项目，采用年平均汇率折算。上述折算产生的外币报表折算差额，在其他综合收益中单独列示。

## （九）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

### （1）金融资产

①金融资产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贷款及应收款项、持有至到期投资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金融资产的分类取决于本公司对金融资产的持有意图和持有能力。

②金融资产于本公司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按公允价值确认。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

#### ③金融资产的后续计量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贷款及应收款项和持有至到期投资，采用实际利率法，按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终止确认、减值以及摊销形成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在该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发生减值或终止确认时转出，计入当期损益。可供出售债务工具投资在持有期间按实际利率法计算的利息，计入当期损益。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的现金股利，在被投资单位宣告发放股利时计入当期损益。

对于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以成本法计量。

#### ④金融资产减值

本公司在期末对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以外的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检查，有客观证据表明该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确认减值损失，计提减值准备。

A、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的减值准备，按该金融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对单项金额重大的金融资产单独进行减值测试，对单项金额不重大的金融资产，单独或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进行减值测试。单独测试未发生减值的金融资产，无论单项金额重大与否，仍将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再进行减值测试。已单独确认减值损失的金融资产，不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进行减值测试。

对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确认资产减值损失后，如有客观证据表明该金融资产价值已经恢复，且客观上与确认该损失后发生的事项有关，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计入当期损益。

#### B、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减值：

当综合相关因素判断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下跌是严重或非暂时性下跌时，表明该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发生减值。其中“严重下跌”是指公允价值下跌幅度累计超过50%；“非暂时性下跌”是指公允价值连续下跌时间超过12个月。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发生非暂时性下跌时，即使该金融资产没有终止确认，原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因公允价值下降形成的累计损失，予以转出，计入当期损益。

对可供出售债务工具投资确认资产减值损失后，如有客观证据表明该金融资产价值已经恢复，且客观上与确认该损失后发生的事项有关，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计入当期损益。

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发生的减值损失，不通过损益转回。

## ⑤金融资产终止确认

当收取某项金融资产的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终止或将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时，本公司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

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本公司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A、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

B、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股东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之和。

## （2）金融负债

①金融负债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和其他金融负债。

②金融负债在初始确认时以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其他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

③金融负债的后续计量

A、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和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B、其他金融负债，采用实际利率法，按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

## ④金融负债终止确认

金融负债的现时义务全部或部分已经解除的，本公司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

## （3）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确定方法

公允价值，指市场参与者在计量日发生的有序交易中，出售一项资产所能收到或者转移一项负债所需支付的价格。金融工具存在活跃市场的，本公司采用活

跃市场中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活跃市场中的报价是指易于定期从交易所、经纪商、行业协会、定价服务机构等获得的价格，且代表了在公平交易中实际发生的市场交易的价格。金融工具不存在活跃市场的，本公司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估值技术包括参考计量日市场参与者在主要市场或最有利市场上使用的价格、参照实质上相同的其他金融工具当前的公允价值、现金流量折现法和期权定价模型等。

## （十）应收款项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 （1）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项金额重大的判断依据或金额标准	金额在 100 万元以上（含 100 万元）的应收款项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发生了减值，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确认减值损失，并据此计提相应的坏账准备。对单独测试未发生减值的并入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计提相应的坏账准备。

#### （2）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确定组合的依据	
账龄组合	除单项金额重大并已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之外，其余应收账款按账龄划分组合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账龄分析法	
账龄组合	根据以前年度按账龄划分的各段应收款项实际损失率作为基础，结合现时情况确定本年各账龄段应收款项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比例，据此计算本年应计提的坏账准备。

组合中，采用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

账 龄	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计提比例（%）
1 年以内（含 1 年）	5
1 至 2 年	10
2 至 3 年	30
3 年以上	100

(3)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理由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已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发生了减值的应收款项，按账龄分析法计提的坏账准备不能反映实际情况，本公司单独进行减值测试。
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确认减值损失，并据此计提相应的坏账准备。

(十一) 存货

(1) 本公司存货包括原材料、委托加工物资、包装物、半成品、产成品、发出商品等。

(2) 存货发出时采用加权平均法核算。

(3) 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定依据及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方法

存货可变现净值按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以及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

期末，按照单个存货成本高于可变现净值的差额计提存货跌价准备，计入当期损益；以前减记存货价值的影响因素已经消失的，减记的金额应当予以恢复，并在原已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金额内转回，转回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对于数量繁多、单价较低的存货，按存货类别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4) 本公司存货盘存采用永续盘存制。

(5) 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方法：低值易耗品采用一次转销法；包装物采用一次转销法。

(十二) 持有待售资产

本公司将在当前状况下根据惯常条款可立即出售，已经作出处置决议、已经与受让方签订了不可撤销的转让协议、并且该项转让将在一年内完成的固定资产、无形资产、成本模式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长期股权投资等非流动资产（不包括递延所得税资产），划分为持有待售资产。按账面价值与预计可变现净值孰低者计量持有待售资产，账面价值高于预计可变现净值之间的差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

### （十三）长期股权投资

#### （1）重大影响、共同控制的判断标准

①本公司结合以下情形综合考虑是否对被投资单位具有重大影响：是否在被投资单位董事会或类似权利机构中派有代表；是否参与被投资单位财务和经营政策制定过程；是否与被投资单位之间发生重要交易；是否向被投资单位派出管理人员；是否向被投资单位提供关键技术资料。

②若本公司与其他参与方均受某合营安排的约束，任何一个参与方不能单独控制该安排，任何一个参与方均能够阻止其他参与方或参与方组合单独控制该安排，本公司判断对该项合营安排具有共同控制。

#### （2）投资成本确定

①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按以下方法确定投资成本：

A、对于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形成的对子公司投资，以在合并日取得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投资成本。

分步实现的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在合并日根据合并后应享有被合并方净资产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确定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与达到合并前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合并日进一步取得股份新支付对价的账面价值之和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溢价），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冲减留存收益。合并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或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暂不进行会计处理，直至处置该项投资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被投资单位净资产中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所有者权益其他变动，暂不进行会计处理，直至处置该项投资时转入当期损益。其中，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根据本准则采用成本法或权益法核算的，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应按比例结转，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改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进行会计处理的，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应全部结转。

B、对于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形成的对子公司投资，以企业合并成本作为投资成本。

追加投资能够对非同一控制下的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以购买日之前所持被购买方的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与购买日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改按成本法核算的初始投资成本；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处置该项投资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的，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应当在改按成本法核算时转入当期损益。

②除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以外，其他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以下方法确定投资成本：

A、以支付现金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投资成本。

B、以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投资成本。

③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单位施加重大影响或实施共同控制但不构成控制的，应当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确定的原持有股权的公允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改按权益法核算的初始投资成本。原持有的股权投资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其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以及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应当转入改按权益法核算的当期损益。

### （3）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①对子公司投资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对子公司投资按附注三、5进行处理。

在母公司财务报表中，对子公司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在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时，确认投资收益。

②对合营企业投资和对联营企业投资

对合营企业投资和对联营企业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具体会计处理包括：

对于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包含在长期股权投资成本中；对于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成本。

取得对合营企业投资和对联营企业投资后，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的份额，分别确认投资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按照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应分得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

在计算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的份额时，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对于被投资单位的会计政策或会计期间与本公司不同的，权益法核算时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或会计期间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报表进行必要调整。与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之间内部交易产生的未实现损益按照持股比例计算归属于本公司的部分，在权益法核算时予以抵消。内部交易产生的未实现损失，有证据表明该损失是相关资产减值损失的，则全额确认该损失。

对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发生的净亏损，除本公司负有承担额外损失义务外，以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以及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减记至零为限。被投资企业以后实现净利润的，在收益分享额弥补未确认的亏损分担额后，恢复确认收益分享额。

对于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资本公积。处置该项投资时，将原计入资本公积的部分按相应比例转入当期损益。

(3)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处置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按相应比例对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部分进行会计处理。

因处置部分权益性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

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按《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核算，其在丧失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原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应当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核算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

因处置部分权益性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控制的，在编制个别财务报表时，处置后的剩余股权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改按权益法核算，并对剩余股权视同自取得时即采用权益法核算进行调整。处置后剩余股权不能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按《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其在丧失控制权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 （十四）固定资产

（1）固定资产是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

（2）本公司采用直线法计提固定资产折旧，各类固定资产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率和年折旧率如下：

类 别	折旧年限（年）	预计净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20	5	4.75
机器设备	5、10	5	19.00、9.50
电子设备	3、5	5	31.67、19.00
运输设备	5	5	19.00

本公司至少在每年年度终了对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进行复核。

#### （十五）在建工程

在建工程在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按实际发生的全部支出转入固定资产核算。

#### （十六）借款费用

（1）借款费用包括借款利息、折价或溢价的摊销、辅助费用以及因外币借

款而发生的汇兑差额等。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借款费用，予以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其他借款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2) 当资产支出已经发生、借款费用已经发生且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已经开始时，开始借款费用的资本化。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者生产过程中发生非正常中断、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 3 个月的，暂停借款费用的资本化。当所购建或者生产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时，停止借款费用的资本化，以后发生的借款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 (3) 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的计算方法

①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借入的专门借款所发生的借款费用（包括借款利息、折价或溢价的摊销、辅助费用、外币专门借款本金和利息的汇兑差额），其资本化金额为在资本化期间内专门借款实际发生的借款费用减去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

②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占用的一般借款所发生的借款费用（包括借款利息、折价或溢价的摊销），其资本化金额根据在资本化期间内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计算确定。

## (十七) 无形资产

(1) 无形资产按照取得时的成本进行初始计量。

(2) 无形资产的摊销方法

①对于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在使用寿命期限内，采用直线法摊销。

类 别	使用寿命周期
土地使用权	50年

本公司至少于每年年度终了对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进行复核。

②对于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摊销。于每年年度终了，对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进行复核，如果有证据表明其使用寿命是有限的，则估计其使用寿命，并按其使用寿命进行摊销。

### （3）内部研究开发项目

#### ①划分公司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研究阶段和开发阶段的具体标准

研究是指为获取并理解新的科学或技术知识而进行的独创性的有计划调查。开发是指在进行商业性生产或使用前，将研究成果或其他知识应用于一项或若干项计划或设计，以生产出新的或具有实质性改进的材料、装置、产品或获得新工序等。

②研究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予以资本化：

- A、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
- B、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
- C、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  
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应当证明其有  
用性；
- D、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  
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
- E、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 （十八）资产减值

本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根据内部及外部信息以确定固定资产、在建工程、无形资产等长期资产是否存在减值的迹象，对存在减值迹象的长期资产进行减值测试，估计其可收回金额。此外，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本公司至少于每年年度终了对商誉、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以及尚未达到可使用状态的无形资产进行减值测试，估计其可收回金额。

可收回金额的估计结果表明上述长期资产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其账面价值会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减值准备。

可收回金额是指资产（或资产组、资产组组合，下同）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

资产组是可以认定的最小资产组合，其产生的现金流入基本上独立于其他资产或者资产组。资产组由创造现金流入相关的资产组成。在认定资产组时，主要考虑该资产组能否独立产生现金流入，同时考虑管理层对生产经营活动的管理方式、以及对资产使用或者处置的决策方式等。

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是根据市场参与者在计量日发生的有序交易中，出售一项资产所能收到或者转移一项负债所需支付的价格减去可直接归属于该资产处置费用的金额确定。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按照资产在持续使用过程中和最终处置时所产生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选择恰当的税前折现率对其进行折现后的金额加以确定。

与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相关的减值损失，先抵减分摊至该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中商誉的账面价值，再根据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中除商誉之外的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所占比重，按比例抵减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但抵减后的各资产的账面价值不得低于该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如可确定的）、该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如可确定的）和零三者之中最高者。

前述长期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得转回。

#### （十九）长期待摊费用

长期待摊费用在受益期内采用直线法摊销。

如果长期待摊的费用项目不能使以后会计期间受益的，将尚未摊销的该项目的摊余价值全部转入当期损益。

#### （二十）职工薪酬

职工薪酬包括短期薪酬、离职后福利、辞退福利和其他长期职工福利。本公司

司在职工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应付的职工薪酬确认为负债。

本公司按规定参加由政府机构设立的职工社会保障体系，包括基本养老保险、医疗保险、住房公积金及其他社会保障制度，相应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

在职工劳动合同到期之前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或为鼓励职工自愿接受裁减而提出给予补偿的建议，本公司在下列两者孰早日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本公司不能单方面撤回因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所提供的辞退福利时；本公司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或费用时。

## （二十一）股份支付

### （1）股份支付的种类

股份支付是为了获取职工或其他方提供服务而授予权益工具或者承担以权益工具为基础确定的负债的交易。股份支付分为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和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

#### ①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

用以换取职工提供的服务的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以授予职工权益工具在授予日的公允价值计量。该公允价值的金额在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才可行权的情况下，在等待期内以对可行权权益工具数量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直线法计算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在授予后立即可行权时，在授予日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资本公积。

用以换取其他方服务的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如果其他方服务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按照其他方服务在取得日的公允价值计量，如果其他方服务的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但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按照权益工具在服务取得日的公允价值计量，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股东权益。

#### ② 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

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按照本公司承担的以股份或其他权益工具为基础确

定的负债的公允价值计量。如授予后立即可行权，在授予日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负债；如须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以后才可行权，在等待期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对可行权情况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照本公司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金额，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负债。

在相关负债结算前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及结算日，对负债的公允价值重新计量，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 (2) 实施、修改、终止股份支付计划的相关会计处理

本公司对股份支付计划进行修改时，若修改增加了所授予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按照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增加相应确认取得服务的增加。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增加是指修改前后的权益工具在修改日的公允价值之间的差额。若修改减少了股份支付公允价值总额或采用了其他不利于职工的方式，则仍继续对取得的服务进行会计处理，视同该变更从未发生，除非本公司取消了部分或全部已授予的权益工具。

在等待期内，如果取消了授予的权益工具，本公司对取消所授予的权益性工具作为加速行权处理，将剩余等待期内应确认的金额立即计入当期损益，同时确认资本公积。职工或其他方能够选择满足非可行权条件但在等待期内未满足的，本公司将其作为授予权益工具的取消处理。

## (二十二) 收入

### (1) 销售商品收入

在已将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购货方，既没有保留通常与所有权相联系的继续管理权，也没有对已售出的商品实施有效控制，收入的金额、相关的已发生或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时，确认销售商品收入。

本公司主要从事轴承的生产、销售，收入确认具体方法为：根据与客户签订的合同、订单确认的交货期安排产品配送，交货确认收入；外销于出口报关后按出口报关单确认收入。

## （2）提供劳务收入

①在交易的完工进度能够可靠地确定，收入的金额、相关的已发生或将发生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时，采用完工百分比法确认提供劳务收入。

确定完工进度可以选用下列方法：已完工作的测量，已经提供的劳务占应提供劳务总量的比例，已经发生的成本占估计总成本的比例。

②在提供劳务交易结果不能够可靠估计时，分别下列情况处理：

A、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按照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金额确认提供劳务收入，并按相同金额结转劳务成本。

B、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预计不能够得到补偿的，将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计入当期损益，不确认提供劳务收入。

## （3）让渡资产使用权收入

在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时，确认让渡资产使用权收入。

## （二十三）政府补助

政府补助是指本公司从政府无偿取得货币性资产和非货币性资产，不包括政府作为所有者投入的资本。政府补助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本公司将所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界定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其余政府补助界定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若政府文件未明确规定补助对象，则采用以下方式将补助款划分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1）政府文件明确了补助所针对的特定项目的，根据该特定项目的预算中将形成资产的支出金额和计入费用的支出金额的相对比例进行划分，对该划分比例需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进行复核，必要时进行变更；（2）政府文件中对用途仅作一般性表述，没有指明特定项目的，作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按照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政府补助为非货币

性资产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不能够可靠取得的，按照名义金额计量。

政府补助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予以确认：（1）企业能够满足政府补助所附条件；（2）企业能够收到政府补助。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如果用于补偿本公司以后期间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费用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如果用于补偿本公司已发生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相关资产使用寿命内平均分配，计入当期损益。但是，按照名义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 （二十四）所得税

本公司采用资产负债表债务法进行所得税会计处理。

除与直接计入股东权益的交易或事项有关的所得税影响计入股东权益外，当期所得税费用和递延所得税费用（或收益）计入当期损益。

当期所得税费用是按本年度应纳税所得额和税法规定的税率计算的预期应交所得税，加上对以前年度应交所得税的调整。

资产负债表日，如果纳税主体拥有以净额结算的法定权利并且意图以净额结算或取得资产、清偿负债同时进行时，那么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示。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分别根据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和应纳税暂时性差异确定，按照预期收回资产或清偿债务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暂时性差异是指资产或负债的账面价值与其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包括能够结转以后年度抵扣的亏损和税款递减。递延所得税资产的确认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

对于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的非企业合并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初始确认形成的暂时性差异，不确认递延所得税。商誉的初始确认导致的暂时性差异也不产生递延所得税。

资产负债表日，根据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的预期收回或结算方式，依据已

颁布的税法规定,按照预期收回该资产或清偿该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该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的账面金额。

资产负债表日,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在同时满足以下条件时以抵销后的净额列示:

(1) 纳税主体拥有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的法定权利;

(2) 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是与同一税收征管部门对同一纳税主体征收的所得税相关或者是对不同的纳税主体相关,但在未来每一具有重要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及负债转回的期间内,涉及的纳税主体意图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和负债或是同时取得资产、清偿负债。

## (二十五) 租赁

### (1) 经营租赁

#### 租入资产

经营租赁租入资产的租金费用在租赁期内按直线法确认为相关资产成本或费用。或有租金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 租出资产

经营租赁租出资产所产生的租金收入在租赁期内按直线法确认为收入。经营租赁租出资产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或有租金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 (2) 融资租赁

#### 租入资产

于租赁期开始日,将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的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两者中较低者作为租入资产的入账价值,将最低租赁付款额作为长期应付款的入账价值,其差额作为未确认融资费用。此外,在租赁谈判和签订租赁合同过程中发生的,可归属于租赁项目的初始直接费用也计入租入资产价值。最低租赁付款

额扣除未确认融资费用后的余额分别长期负债和一年内到期的长期负债列示。

未确认融资费用在租赁期内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确认当期的融资费用。或有租金于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 租出资产

于租赁期开始日，将租赁开始日最低租赁收款额与初始直接费用之和作为应收融资租赁款的入账价值，同时记录未担保余值；将最低租赁收款额、初始直接费用及未担保余值之和与其现值之和的差额确认为未实现融资收益。应收融资租赁款扣除未实现融资收益后的余额分别长期债权和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债权列示。

未实现融资收益在租赁期内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确认当期的融资收入。或有租金于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 （二十六）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变更

#### 1、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财政部自2014年初陆续修订及颁布了八项会计准则，修订了《企业会计准则第2号—长期股权投资》、《企业会计准则第9号—职工薪酬》、《企业会计准则第30号—财务报表列报》、《企业会计准则第33号—合并财务报表》、《企业会计准则第37号—金融工具列报》，颁布了《企业会计准则第39号—公允价值计量》、《企业会计准则第40号—合营安排》、《企业会计准则第41号—在其他主体中权益的披露》。要求自2014年7月1日起在所有执行企业会计准则的企业范围内施行，鼓励在境外上市的企业提前执行。

本公司于2014年7月1日开始执行上述8项新颁布或修订的企业会计准则，本次会计政策变更，对本公司2013年末资产总额、负债总额和净资产以及2013年度净利润未产生影响。

#### 2、重要会计估计变更

本公司本期无重要会计估计变更。

### 三、报告期内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的重大变化及说明

#### (一) 最近二年一期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简表及变化分析

##### 1、最近二年一期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简表

项 目	2015年8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资产总计(万元)	5,326.41	5,469.63	5,206.76
负债总计(万元)	3,253.83	3,294.10	3,168.51
股东权益合计(万元)	2,072.58	2,175.53	2,038.25
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股东权益合计(万元)	2,072.58	2,175.53	2,038.25
每股净资产(元/股)	5.45	5.73	5.36
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元)	5.45	5.73	5.36
资产负债率(%)	61.09	60.23	60.85
流动比率(倍)	1.08	1.08	1.04
速动比率(倍)	0.49	0.43	0.54
项 目	2015年1-8月	2014年	2013年
营业收入(万元)	2,969.21	4,766.97	4,607.36
净利润(万元)	93.36	137.27	158.03
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万元)	93.36	137.27	158.03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万元)	98.33	131.95	146.1
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万元)	98.33	131.95	146.1
毛利率(%)	23.49	22.60	25.26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4.20	6.52	7.99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净资产收益率(%)	4.42	6.27	7.41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25	0.36	0.42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每股收益(元/股)	0.26	0.35	0.38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26	0.35	0.38
应收账款周转率(次)	2.51	4.28	4.91
存货周转率(次)	1.11	1.98	2.2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万元）	-76.53	23.98	-20.88
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股）	-0.20	0.06	-0.05

注：上述财务指标的计算方法如下：

- 1、每股净资产=股东权益合计/期末发行在外普通股数
- 2、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元）=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股东权益合计/期末发行在外普通股数
- 3、资产负债率=期末负债总额/期末资产总额
- 4、流动比率=期末流动资产/期末流动负债
- 5、速动比率=（期末流动资产-期末存货）/期末流动负债
- 6、毛利率=（当期营业收入-当期营业成本）/当期营业收入
- 7、净资产收益率=归属于普通股股东的当期净利润/期末净资产
- 8、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净资产收益率=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期末净资产
- 9、基本每股收益=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 发行在外普通股加权平均数
- 10、稀释每股收益=经过稀释性调整的归属于普通股股东的当期净利润 / （发行在外的普通股加权平均数+假定稀释性潜在普通股转换为已发行普通股而增加的普通股股数的加权平均数）
- 11、应收账款周转率=当期营业收入/((期初应收账款+期末应收账款)/2)
- 12、存货周转率=当期营业成本/ (期初存货+期末存货) /2)
- 13、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发行在外普通股加权平均数
- 14、净资产收益率和每股收益按照中国证监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9 号——净资产收益率和每股收益的计算及披露（2010 年修订）》计算。

## 2、主要财务指标变化分析

### （1）盈利能力分析

公司 2015 年 1-8 月、2014 年度、2013 年度营业收入分别为 29,692,099.09 元、47,669,726.46 元、46,073,570.72 元，报告期内收入小幅度上升，2014 年收入比 2013 年增长了 3.46%，主要原因是公司近几年加大了国内外市场开拓力度，对收入增加起到积极作用。公司 2015 年因整体经济形势的影响，全年销售收入出现趋势性下降，预计全年收入 4,000 万，比去年下降 15%，为应对这种情况，公司采取了以下措施：1、提升产品精度等级，提高产品的附加；2、研发生产新品（短圆柱滚子轴承），适用于汽车、工程机械、压缩机、机床，属于轴承行业高端产品。

公司 2015 年 1-8 月、2014 年度、2013 年毛利率分别为 23.49%、22.60%、25.26%，

总体保持稳定，略有下降，其中2014年毛利率比2013年毛利率下降了2.66%；主要原因因为随着劳动力成本的提升、以及为提升产品品质而增加固定资产的投入，使得直接人工和制造费用有所增加。

公司2015年1-8月、2014年度、2013年度净利润分别为933,609.02元、1,372,725.51元、1,580,342.07元。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公司2015年1-8月、2014年度、2013年度净利润分别为983,287.39元，1,319,475.51元，1,461,013.99元。受上述营业成本上升的影响，报告期内净利润增长速度相对放缓。

公司2015年1-8月、2014年度、2013年度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分别为4.20%、6.52%及7.99%；每股收益分别为0.25、0.36、0.42元。公司盈利能力与其整体规模及发展阶段有关，随宏观经济形势转暖以及企业自身的业务结构调整，公司的盈利能力将逐步增强。

## （2）偿债能力分析

公司2015年1-8月、2014年度、2013年度资产负债率分别为61.09%、60.23%、60.85%，公司短期借款、应付账款合计数额较大，资产负债率略高，主要是公司属于传统制造业，重资产行业，长期资本相对较低，需要依靠银行贷款辅助资金周转。总体来说，公司二年一期资产负债结构基本稳定，公司无逾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偿债能力良好。

公司2015年1-8月、2014年度、2013年度流动比率分别为1.08、1.08、1.04，速动比率分别为0.49、0.43、0.54，公司资产流动性不高，短期偿债能力一般，主要是公司为提升周转能力，银行短期借款逐年增加，短期借款金额较大，考虑公司无逾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总体来说，无法偿还到期债务的风险较低。

截至2015年8月31日公司无逾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公司银行资信状况良好。公司总体负债情况处于健康、合理的水平，自成立以来尚未发生不能清偿到期债务的情况，具有较强的偿债能力。

公司资产负债结构符合公司当前所处的发展阶段，财务风险较低，公司拥有良好的财务环境。

## 3、营运能力分析

公司2015年1-8月、2014年度、2013年度应收账款周转率分别为2.51、4.28、4.91，应收账款周转率较高，货款回收情况较好。考虑到公司所处行业及自身情况，目前的应收账款周转率处于较为合理的水平。

公司2015年1-8月、2014年度、2013年度存货周转率分别为1.11、1.98、2.21，存货周转率不高。近二年一期公司存货周转率有所下降。公司2015年8月31日、2014年12月31日、2013年12月31日存货余额分别为19,359,208.35元、21,523,140.44元、15,688,630.98元。2014年底存货余额比2013年增加了37.19%，存货增加主要是公司2013年根据当时的市场行情，为扩为大销售，提高产品供应速度，增加了通用轴承产品的产量，而后期市场销售未能达到公司预期目标，造成存货增加。上述新增库存已在今年得到逐步消化，2015年8月31日存货比2014年期末下降了10.05%。

#### 4、获取现金能力

公司2015年1-8月、2014年度、2013年度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分别为-273,942.13元、345,161.77元、-484,107.47元，变化及原因具体分析如下：

① 2015年1-8月、2014年度、2013年度公司经营活动现金流量净额分别为-765,301.15元、239,770.07元、-208,829.19元，2015年1-8月及2013年经营活动现金净流量相对于2014年稍低，主要是2015年为保持市场份额，延长了部分客户的信用期限，大部分客户需到年底付款，另一方面，2015年1-8缴纳的增值税税金比去年同期大幅增加，本年1-8月累计缴纳增值税139.07万元，而去年同期仅为55.05万（全年累计99.21万）。产生这种情况的原因是，本年度消化了去年的部分库存，材料采购金额减少导致进项税金下降。

② 公司2015年1-8月、2014年度、2013年度净利润分别为933,609.02元、1,372,725.51元、1,580,342.07元。报告期内各期净利润与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相差较大，主要系由于报告期内公司垫付资金进行采购、客户回款较慢等，针对上述情况，公司将充分利用银行授信额度，增加银行贷款，另外进一步加强应收账款的催收管理并加强采购现金支付控制。

③ 2015年1-8月、2014年度、2013年度公司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分别为-57,741.00元、-132,458.32元、-187,312.60元，主要变动为公司为提升产品品质，提高竞争力，报告期内购入多台车床，为增加固定资产支付了较

多的现金。

④ 2015年1-8月、2014年度、2013年度公司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分别为549,100.02元、237,850.02元、-87,965.68元，2013年筹资活动现金净流量相对于其他两期较低，主要变动原因为款项的借入、归还及利息支付。

公司目前的现金流量基本能够满足公司正常生产经营活动的需要，公司的资金运转情况尚可。未来，随着主营业务增长，公司将充分利用银行授信额度，增加银行贷款；同时进一步优化成本管理，严格控制费用开支，加速营运资金的周转，提高资金的使用效率，预计经营性现金净流量将会持续增加。

## （二）营业收入、利润、毛利率的重大变化及说明

### 1、营业收入的主要构成、变动趋势及原因

公司主要从事轴承的生产、销售，收入确认具体方法为：公司按与客户签订的合同及订单确认销售收入。对于国内销售产品，按合同规定的条款，于对方验收或收货后确认收入；对国内外销售产品，于出口报关后按出口报关单确认收入。

#### （1）营业收入构成

最近两年及一期营业收入的主要构成及变化趋势表

业务类别	2015年1-8月		2014年度		2013年度	
	销售收入（元）	占比（%）	销售收入（元）	占比（%）	销售收入（元）	占比（%）
通用轴承	24,152,672.32	81.34	38,954,363.25	81.72	41,410,579.42	89.88
工程机械及机器人专用轴承	5,532,457.54	18.63	8,702,183.72	18.26	4,658,717.80	10.11
主营业务收入	<b>29,685,129.86</b>	<b>99.98</b>	<b>47,656,546.97</b>	<b>99.97</b>	<b>46,069,297.22</b>	<b>99.99</b>
其他业务收入	6,969.23	0.02	13,179.49	0.03	4,273.50	0.01
合计	<b>29,692,099.09</b>	<b>100.00</b>	<b>47,669,726.46</b>	<b>100.00</b>	<b>46,073,570.72</b>	<b>100.00</b>

公司的营业收入由主营业务收入构成，其它业务收入主要是残次品废料收入，公司2015年1-8月、2014年度、2013年度主营业务收入占营业收入的比重分别为99.98%、99.97%、99.99%，公司的主营业务突出。2015年1-8月、2014年、2013年公司主营业务收入分别为2,968.51万元、4,765.65万元、4,606.93万元。

公司其他业务收入主要为边角废料收入，近二年一期占营业总收入的比重

分别为 0.02%、0.03% 和 0.01%，比例较低。公司的主营业务在公司整体经营中起绝对支撑作用。

公司 2014 年营业收入虽然比 2013 年增长 3.4%，但是受整体经济环境的影响，营业收入增长出现趋势性下降，2015 年 1-8 月份实现收入占 2014 年全年收入的 62.29%，2014 年 1-8 月同期销售收入 3,162 万元，比去年同期下降 23.62%。2015 年预计实现营业收入 4,000 万，比去年下降 15%。为应对这种情况，公司正在开发新的产品，新增工程机械类轴承的销售，另外，提高现有产品的精度和等级，以增加产品附加值。

## （2）利润、毛利率构成

产品类别	2015 年 1-8 月		2014 年		2013 年	
	毛利（元）	毛利率（%）	毛利（元）	毛利（%）	毛利（元）	毛利（%）
通用轴承	5,191,283.32	21.49	8,007,709.63	20.56	10,093,874.67	24.38
工程机械及机器人专用轴承	1,775,085.02	32.08	2,750,499.07	31.61	1,538,815.04	33.03
主营业务合计	6,966,368.34	23.47	10,758,208.70	22.57	11,632,689.71	25.25

公司近二年一期国内主营业务收入的毛利率分别为 23.47%、22.57% 和 25.25%，基本保持稳定；主打产品通用轴承的毛利率近二年一期分别为 21.49%、20.56%、24.38%，与公司整体毛利波动基本保持一致；而工程机械及机器人专用轴承虽然毛利较高达 30% 左右，但由于市场需求尚未完全打开，因而占公司整体份额的比重较小，对公司整体毛利水平不产生太大影响。公司近二年毛利率虽有波动，但幅度不大，变化处合理范围之内。随着公司品牌形象的逐步建立，公司的议价能力正将会逐步提高。

## 2、按业务类别列示的营业收入、利润、毛利率的主要构成及变化分析

### （1）营业收入构成

最近二年一期营业收入构成表

单位：元

业务类别	2015年1-8月		2014年度		2013年度	
	销售收入(元)	占比(%)	销售收入(元)	占比(%)	销售收入(元)	占比(%)
轴承业务收入	29,685,129.86	99.98	47,656,546.97	99.97	46,069,297.22	99.99
其他业务收入	6,969.23	0.02	13,179.49	0.03	4,273.50	0.01
合计	<b>29,692,099.09</b>	<b>100.00</b>	<b>47,669,726.46</b>	<b>100.00</b>	<b>46,073,570.72</b>	<b>100.00</b>

公司主营业务为通用轴承、工程机械及机器人专用轴承的销售收入，占总收入的绝大部分比例；其它业务收入为生产过程中产生的边角料收入，在公司总收入的比重很少。

## (2) 利润、毛利率构成

最近二年一期利润、毛利率构成表

产品类别	2015年1-5月		2014年		2013年	
	毛利	毛利率(%)	毛利	毛利率(%)	毛利	毛利率(%)
轴承业务收入	6,966,368.34	23.47	10,758,208.70	22.57	11,632,689.71	25.25
其他业务	6,969.23	-	13,179.49	-	4,273.50	-
合计	<b>6,973,337.57</b>	<b>23.49</b>	<b>10,758,208.70</b>	<b>22.60</b>	<b>11,632,689.71</b>	<b>25.26</b>

公司2015年1-8月、2014年度、2013年毛利率分别为23.47%、22.57%、25.25%，毛利率总体上保持稳定，略有下降。其中2014年毛利率比2013年毛利率下降了2.68%；主要原因随着劳动力成本的提升、以及为提升产品品质而增加固定资产的投入，使得直接人工和制造费用有所增加。

主营业务利润为公司收益的主要来源，其它业务产生的利润很小，几乎可以忽略不计。

## 3、按地区列示的主营业务收入、利润、毛利率的主要构成及变化分析

### (1) 营业收入构成

最近两年及一期主营业务收入区域结构表

区域分布	2015年1-8月		2014年		2013年	
	销售收入	占比(%)	销售收入	占比(%)	销售收入	占比(%)
华东	18,779,898.83	63.26	30,639,356.54	64.29	28,804,157.50	62.52

区域分布	2015年1-8月		2014年		2013年	
	销售收入	占比(%)	销售收入	占比(%)	销售收入	占比(%)
华中	433,590.40	1.46	1,152,894.89	2.42	2,199,660.53	4.77
华北	2,049,604.61	6.90	3,520,177.05	7.39	4,191,854.28	9.10
华南	462,671.56	1.56	1,136,874.74	2.39	1,089,425.41	2.36
西北	578,698.58	1.95	1,908,845.56	4.01	1,149,580.66	2.50
西南	440,381.77	1.48	710,840.31	1.49	1,291,668.80	2.80
东北	509,309.10	1.72	1,428,492.48	3.00	832,678.68	1.81
国内合计	<b>23,254,154.85</b>	<b>78.34</b>	<b>40,497,481.57</b>	<b>84.98</b>	<b>39,559,025.86</b>	<b>85.87</b>
国外合计	6,430,975.01	21.66	7,159,065.40	15.02	6,510,271.36	14.13
主营业务合计	<b>29,685,129.86</b>	<b>100.00</b>	<b>47,656,546.97</b>	<b>100.00</b>	<b>46,069,297.22</b>	<b>100.00</b>

注：公司国外销售收入主要来源于德国。

公司近二年一期主营业务收入主要来源于国内，国内区域的销售收入占主营业务的比例分别为 78.34%、84.98%和 85.87%；其中，华东地区是公司主要销售区域，其近二年一期销售收入占主营业务比例分别为 63.26%、64.29%和 62.52%。公司的销售构成表现出明显的区域性特征，公司所在地及其周边范围的销售收入占公司主营业务收入的比重较大。随着公司积极实行走出去战略，开拓国际市场，公司外销比例逐年上升。

## (2) 利润、毛利率构成

区域分布	2015年1-8月		2014年		2013年	
	毛利	毛利率(%)	毛利	毛利率(%)	毛利	毛利率(%)
华东	4,569,473.44	24.33	6,476,569.12	21.14	6,875,693.20	23.87
华中	95,639.59	22.06	226,266.99	19.63	568,007.18	25.82
华北	136,609.45	6.67	362,497.55	10.30	634,127.80	15.13
华南	89,857.51	19.42	249,984.60	21.99	317,203.89	29.12
西北	6,414.47	1.11	25,749.34	1.35	13,015.56	1.13
西南	104,156.71	23.65	149,610.57	21.05	277,685.93	21.50

区域分布	2015年1-8月		2014年		2013年	
	毛利	毛利率(%)	毛利	毛利率(%)	毛利	毛利率(%)
东北	52,217.93	10.25	123,309.79	8.63	109,220.94	13.12
国内合计	<b>5,054,369.10</b>	<b>21.74</b>	<b>7,613,987.96</b>	<b>18.80</b>	<b>8,794,954.50</b>	<b>22.23</b>
国外	1,911,999.24	29.73	3,144,220.74	43.92	2,837,735.21	43.59
主营业务合计	<b>6,966,368.34</b>	<b>23.47</b>	<b>10,758,208.70</b>	<b>22.57</b>	<b>11,632,689.71</b>	<b>25.25</b>

公司近二年一期国内主营业务收入的毛利率分别为 23.47%、22.57%、25.25%，基本保持稳定；其中，公司主要收入来源的华东地区近二年一期的主营业务收入毛利率分别 24.33%、21.14%和 23.87%，基本保持稳定且与公司总体毛利率水平相当。本年度，公司国外业务收入毛利率虽然较高，但由于竞争加剧，近二年一期呈下降趋势。

#### 4、营业成本构成分析

(1) 2015年1-8月成本构成明细表：

产品名称	2015年1-8月						产品成本小计
	直接材料	比例(%)	直接人工	比例(%)	制造费用	比例(%)	
通用轴承	10,955,732.05	59.20	4,071,125.78	22.10	3,457,777.58	18.70	<b>18,484,635.41</b>
工程机械及机器人专用轴承	2,509,541.04	59.72	932,539.89	22.19	792,045.18	18.09	<b>4,234,126.11</b>
其它业务	-	-	-	-	-	-	-
合计	<b>13,465,273.09</b>	-	<b>5,003,665.67</b>	-	<b>4,249,822.76</b>	-	<b>22,718,761.52</b>

(2) 2014年度成本构成明细表：

产品名称	2014年度						产品成本小计
	直接材料	比例(%)	直接人工	比例(%)	制造费用	比例(%)	
通用轴承	19,431,181.28	63.90	5,795,219.78	20.10	4,934,224.58	16.00	<b>30,160,625.64</b>

产品名称	2014 年度						产品成本小计
	直接材料	比例 (%)	直接人工	比例 (%)	制造费用	比例 (%)	
工程机械及机器人专用轴承	4,340,815.64	64.51	1,294,619.22	19.23	1,102,277.77	16.26	<b>6,737,712.63</b>
其它业务	-	-	-	-	-	-	-
合计	<b>23,771,996.92</b>	-	<b>7,089,839.00</b>	<b>29.75</b>	<b>6,036,502.35</b>	-	<b>36,898,338.27</b>

(3) 2013 年度成本构成明细表:

产品名称	2013 年度						产品成本小计
	直接材料	比例 (%)	直接人工	比例 (%)	制造费用	比例 (%)	
通用轴承	20,438,700.43	65.91	6,095,391.99	20.01	4,420,142.97	14.08	<b>30,954,235.39</b>
工程机械及机器人专用轴承	2,299,367.43	66.21	685,735.66	19.69	497,269.03	14.10	<b>3,482,372.12</b>
其它业务	-	-	-	-	-	-	-
合计	<b>22,738,067.86</b>	-	<b>6,781,127.65</b>	-	<b>4,917,412.00</b>	-	<b>34,436,607.51</b>

报告期内，公司产品成本主要为直接材料，占到总成本 60%左右，公司的直接材料中以轴承钢为主；直接人工和制造费用占比相对较少，占总成本的比重在 40%左右。

近两年生产产品所用钢材价格下降，导致生产成本中的直接材料费用有所降低；但另一方面，随着劳动力成本的提升、以及为提升产品品质而增加固定资产的投入，使得直接人工和制造费用有所增加，两方面因素的共同作用，此消彼长使得2014年度总成本比2013年增长7.15%，对毛利率的稳定产生不利影响。

## 2、营业收入总额和利润总额的变动趋势及原因

最近两年及一期营业收入总额和利润总额的变动趋势表

项目	2015年1-8月	2014年度		2013年度	
	金额(元)	金额(元)	增长率(%)	金额(元)	增长率(%)
营业收入	29,692,099.09	47,669,726.46	3.46	46,073,570.72	1.33
营业成本	22,718,761.52	36,898,338.27	7.15	34,436,607.51	7.19
营业利润	1,418,289.25	1,885,304.24	-8.42	2,058,532.78	-11.60
利润总额	1,332,205.39	1,932,914.65	-11.14	2,175,185.92	-2.55
净利润	933,609.02	1,372,725.51	-13.14	1,580,342.07	-11.35

公司2015年1-8月、2014年、2013年净利润分别为933,609.02元、1,372,725.51元、1,580,342.07元，公司报告期内净利润下滑的原因主要是：

(1) 公司2014年度相比2013年度，营业收入小幅度上升，但受近两年市场环境影响，销售上升速度有所放缓，盈利能力受到一定影响。

(2) 营业成本中直接人工及制造费用逐年提升，主要是产业人员工资的提高，及投入资产设备的增加造成折旧额有所提升，增加了产品成本并导致利润有所下降。

### (三) 主要费用占营业收入的比重变化及说明

最近两年及一期费用占营业收入的比重变化表

项目	2015年1-8月	2014年度		2013年度	
	金额(元)	金额(元)	增长率(%)	金额(元)	增长率(%)
营业收入	29,692,099.09	47,669,726.46	3.46	46,073,570.72	1.33
销售费用	998,103.61	1,913,010.69	24.51	1,536,480.11	-1.30
管理费用	3,540,381.64	5,739,764.86	-12.03	6,524,511.38	-21.55
其中：研发费用	320,002.80	461,192.49	-66.58	1,379,874.53	-52.96
财务费用	632,054.48	1,008,503.40	29.39	779,404.69	-2.29
销售费用占营业收入比重(%)	3.36	4.01	-	3.33	-
管理费用占营业收入比重(%)	11.92	12.04	-	14.16	-
研发费用占	1.08	0.97	-	2.99	-

项目	2015年1-8月	2014年度		2013年度	
	金额(元)	金额(元)	增长率(%)	金额(元)	增长率(%)
营业收入比重(%)					
财务费用占营业收入比重(%)	2.13	2.12	-	1.69	-

近二年，公司的期间费用总额与营业收入的比例基本保持稳定，但总体呈下降趋势，公司 2015 年 1-8 月、2014 年度、2013 年度期间费用占营业收入的比重分别为：17.41%、18.17%、19.19%。

#### 销售费用明细表

单位：元

类别	2015年1-8月	2014年度	2013年度
职工薪酬	586,253.62	1,012,920.62	717,019.62
差旅费	101,013.54	124,738.70	145,400.20
宣传及招待费	53,727.59	301,296.39	144,739.45
运费及快递费	254,242.23	440,137.72	509,867.22
其他	2,866.63	33,917.26	19,453.62
合计	<b>998,103.61</b>	<b>1,913,010.69</b>	<b>1,536,480.11</b>

公司销售费用主要是销售部门的人员工资及各项社保支出、运费及快递费、差旅费等。公司 2015 年 1-8 月、2014 年度、2013 年度销售费用分别为 998,103.61 元、1,913,010.69 元、1,536,480.11 元，近二年一期变动不大，其变动主要受职工薪酬变动的影响。

#### 管理费用明细表

单位：元

类别	2015年1-8月	2014年度	2013年度
职工薪酬	2,006,271.69	3,248,678.65	2,959,888.47
办公及会务费	149,999.91	191,361.88	190,780.23
交通及差旅费	134,854.76	217,526.19	301,807.05
修理及水电费	90,473.84	143,736.80	195,836.94
税金	153,224.91	260,846.22	255,433.76
研发费用	320,002.80	461,192.49	1,379,874.53

类别	2015年1-8月	2014年度	2013年度
业务招待费	139,013.90	227,966.80	278,622.70
折旧及摊销	410,661.67	589,828.88	623,815.13
中介机构服务费	70,753.36	211,270.33	243,652.02
其他	65,124.80	187,356.62	94,800.55
<b>合计</b>	<b>3,540,381.64</b>	<b>5,739,764.86</b>	<b>6,524,511.38</b>

公司管理费用主要是管理部门的人员工资及各项社保支出、折旧及摊销、研发费用等。公司 2015 年 1-8 月、2014 年度、2013 年度管理费用分别为 3,540,381.64 元、5,739,764.86 元、6,524,511.38 元，近二年一期变动不大，其变动主要受职工薪酬变动的影响。

#### 财务费用明细表

单位：元

类别	2015年1-8月	2014年度	2013年度
利息支出	782,805.55	891,318.31	737,202.35
减：利息收入	2,570.33	20,203.47	5,163.16
汇兑损益	-150,927.38	133,483.69	35,178.20
其他	2,746.64	3,904.87	12,187.30
<b>合计</b>	<b>632,054.48</b>	<b>1,008,503.40</b>	<b>779,404.69</b>

公司财务费用主要为贷款利息支出，2015 年 1-8 月、2014 年度、2013 年度分别为 782,805.55 元、891,318.31 元、737,202.35 元，其变动主要受贷款利息支出及境外销售汇率变动的影响。

#### （四）非经常性损益情况、适用的各项税收政策及缴税的主要税种

##### 1、非经常性损益情况

#### 最近两年及一期非经常性损益情况表

单位：元

项目	2015年1-8月	2014年度	2013年度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67,238.33	47,474.82	-1,851.95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一定标准定额或定量持续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	9,202.00	102,000.00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1,000.50	14,439.85	62,575.79

项目	2015年1-8月	2014年度	2013年度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	-	-
<b>小计</b>	<b>-66,237.83</b>	<b>71,116.67</b>	<b>162,723.84</b>
减: 所得税费用 (所得税费用减少以“-”表示)	-16,559.46	17,866.67	43,395.76
少数股东损益	-	-	-
<b>非经常性损益净额 (影响净利润)</b>	<b>-49,678.37</b>	<b>53,250.00</b>	<b>119,328.08</b>
归属于挂牌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933,609.02	1,372,725.51	1,580,342.07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归属于挂牌公司普通股股东净利润	983,287.39	1,319,475.51	1,461,013.99
<b>非经常性损益占当期净利润的比例 (%)</b>	<b>-5.32</b>	<b>3.88</b>	<b>7.55</b>

公司 2015 年 1-8 月、2014 年度、2013 年度非经常性损益净额为-49,678.37 元、53,250.00 元、119,328.08 元。2015 年 1-8 月、2014 年度、2013 年度公司营业外收入金额分别为 3,072.00 元、84,536.80 元、175,434.99 元，主要为固定资产处置收益和政府补助收入。2015 年 1-8 月、2014 年度、2013 年度公司营业外支出金额分别为 89,155.86 元、36,926.39 元、58,781.85 元，主要为固定资产处置损失、捐赠支出、地方基金等。

公司 2015 年 1-8 月、2014 年度、2013 年度非经常性损益占净利润比例分别为-5.32%、3.88%、7.55%，比率较小，公司净利润不存在依赖非经常性损益的情况，净利润主要由公司主营业务形成。

####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明细:

单位: 元

项目	2015年1-8月	2014年度	2013年度
无锡市锡山经济技术开发区管委会	-	9,202.00	102,000.00
<b>小计</b>	<b>-</b>	<b>9,202.00</b>	<b>102,000.00</b>

#### 其他营业外收入明细:

单位: 元

项目	2015年1-8月	2015年1-8月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2014年度	2014年度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2013年度	2013年度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合计	71.50	71.50	48,544.95	48,544.95	-	-
其中: 固定资产处	71.50	71.50	48,544.95	48,544.95	-	-

项 目	2015 年 1-8 月	2015 年 1-8 月 计入当期非经 常性损益的金 额	2014 年度	2014 年度计 入当期非经 常性损益的 金额	2013 年度	2013 年度计 入当期非经 常性损益的 金额
置利得						
政府补助	-	-	9,202.00	9,202.00	102,000.00	102,000.00
其他	3,000.50	3,000.50	26,789.85	26,789.85	73,434.99	73,434.99
合计	<b>3,072.00</b>	<b>3,072.00</b>	<b>84,536.80</b>	<b>84,536.80</b>	<b>175,434.99</b>	<b>175,434.99</b>

## 其他营业外支出明细:

单位: 元

项 目	2015 年 1-8 月	2015 年 1-8 月 计入当期 非经常性损 益的金额	2014 年度	2014 年度 计入当期非 经常性损益 的金额	2013 年度	2013 年度计 入当期非经常性 损益的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 置损失合计	67,309.83	67,309.83	1,070.13	1,070.13	1,851.95	1,851.95
其中: 固定资产 处置损失	67,309.83	67,309.83	1,070.13	1,070.13	1,851.95	1,851.95
地方基金	14,846.03	-	23,506.26	-	46,070.70	-
捐赠及赞助	7,000.00	7,000.00	12,000.00	12,000.00	-	-
其他	-	-	350.00	350.00	10,859.20	10,859.20
合计	<b>89,155.86</b>	<b>74,309.83</b>	<b>36,926.39</b>	<b>13,420.13</b>	<b>58,781.85</b>	<b>12,711.15</b>

## 2、适用的各项税收政策及缴税的主要税种

## 公司主要税种及税率明细表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
增值税	销售货物或提供应税劳务过程中产生的增值额	17.00, 出口 退税率 15.00
城市维护建设税	实际缴纳流转税税额	7.00
教育费附加	实际缴纳流转税税额	5.00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25.00

## (五) 主要资产情况及重大变化分析

## 1、货币资金

单位: 元

项目	2015年8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现金	105,208.27	77,568.62	84,872.43
银行存款	1,188,056.96	1,489,638.74	1,137,173.16
合计	1,293,265.23	1,567,207.36	1,222,045.59

公司 2015 年 8 月 31 日、2014 年 12 月 31 日、2013 年 12 月 31 日货币资金余额分别为 1,293,265.23 元、1,567,207.36 元、1,222,045.59 元，近二年一期变动不大。

期末货币资金无抵押或冻结等对使用有限制、存放在境外及有潜在回收风险的款项。

## 2、应收票据

### (1) 应收票据余额变动情况

单位：元

项目	2015年8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银行承兑汇票	1,236,900.00	1,045,975.00	3,463,447.50
合计	1,236,900.00	1,045,975.00	3,463,447.50

公司 2015 年 8 月 31 日、2014 年 12 月 31 日、2013 年 12 月 31 日应收票据余额分别为 1,236,900.00 元、1,045,975.00 元、3,463,447.50 元。2014 年应收票据余额较小，主要由于当年背书转让的票据相对较多。

### (2) 期末公司已背书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票据情况如下：

项目	2015年8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期末终止确认金额	期末未终止确认金额	期末终止确认金额	期末未终止确认金额	期末终止确认金额	期末未终止确认金额
银行承兑汇票	8,265,208.00	-	10,750,717.77	-	9,020,780.00	-
合计	8,265,208.00	-	10,750,717.77	-	9,020,780.00	-

### (3) 2015 年 8 月 31 日应收票据前五名情况：

序号	出票人全称	票据号	汇票金额	出票日期	票据到期日	占比(%)
1	临西县恒信轴承	20475509	210,000.00	2015-07-03	2016-01-03	25.06

序号	出票人全称	票据号	汇票金额	出票日期	票据到期日	占比(%)
	销售有限公司	21504462	100,000.00	2015-07-15	2016-01-15	
2	无锡市儒豪轴承有限公司	36403820	200,000.00	2015-07-23	2016-01-23	16.17
3	临清市恒佳机电有限公司	31846770	100,000.00	2015-07-15	2016-01-15	12.13
		26382955	50,000.00	2015-07-23	2016-01-23	
4	无锡市华东轴承公司	37998086	100,000.00	2015-08-13	2016-02-13	8.08
5	平阳县尚能传动机械有限公司	25166411	100,000.00	2015-06-12	2015-12-12	8.08
合计		-	860,000.00	-	-	69.53

(4) 2014 年 12 月 31 日应收票据前五名情况:

序号	出票人全称	票据号	汇票金额	出票日期	票据到期日	占比(%)
1	无锡市儒豪轴承有限公司	22300507	100,000.00	2014-12-05	2015-06-05	19.12
		95086722	100,000.00	2014-11-24	2015-05-24	
2	玉环洛普轴承有限公司	23643240	20,000.00	2014-08-27	2015-02-27	17.21
		37563066	20,000.00	2014-12-22	2015-06-22	
		22221913	40,000.00	2014-10-13	2015-04-13	
		22998393	100,000.00	2014-12-03	2015-06-02	
3	无锡市华东轴承公司	26201419	138,800.00	2014-12-12	2015-06-21	13.27
4	临西县恒信轴承销售有限公司	30099810	100,000.00	2014-11-06	2015-05-06	9.56
5	沈阳新峰轴承制造有限公司	24551736	100,000.00	2014-12-16	2015-05-16	9.56
合计		-	718,800.00	-	-	68.72

(5) 2013 年 12 月 31 日应收票据前五名情况:

序号	出票人全称	票据号	汇票金额	出票日期	票据到期日	占比(%)
1	临清市恒佳机电有限公司	20010619	500,000.00	2013-12-20	2014-06-19	20.21
		23134003	100,000.00	2013-10-22	2014-04-22	
		23259269	100,000.00	2013-12-17	2014-06-17	
2	无锡市华东轴承公司	23293520	200,000.00	2013-10-25	2014-04-26	5.77

序号	出票人全称	票据号	汇票金额	出票日期	票据到期日	占比(%)
3	临西县恒信轴承销售有限公司	22493643	40,000.00	2013-10-21	2013-04-20	5.48
		22770556	50,000.00	2013-11-07	2014-04-20	
		20399033	100,000.00	2013-11-20	2014-05-20	
4	玉环洛普轴承有限公司	29183276	50,000.00	2013-12-19	2014-06-19	4.33
	玉环洛普轴承有限公司	23307730	100,000.00	2013-11-13	2014-05-13	
5	张家港市新精工轴承机电有限公司	29926489	40,000.00	2013-09-17	2014-03-17	3.32
		24804552	50,000.00	2013-11-22	2014-05-20	
		23797804	25,000.00	2013-11-07	2014-05-07	
合计		-	<b>1,355,000.00</b>	-	-	39.12

(6) 截至 2015 年 8 月 31 日, 公司无已质押的应收票据, 无因出票人无力履约而将票据转为应收账款的票据, 无已贴现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票据。

### 3、应收账款

(1) 最近两年及一期应收账款及坏账准备情况表:

账龄	2015 年 8 月 31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 年以内	13,169,424.99	97.47	658,471.25	11,252,102.17	97.95	562,605.11	
1-2 年	194,869.26	1.44	19,486.93	219,250.89	1.91	21,925.09	
2-3 年	134,105.82	0.99	40,231.75	2,559.67	0.02	767.90	
3 年以上	13,388.24	0.10	13,388.24	13,828.57	0.12	13,828.57	
合计	<b>13,511,788.31</b>	<b>100.00</b>	<b>731,578.17</b>	<b>11,487,741.30</b>	<b>100.00</b>	<b>599,126.67</b>	

(续)

账龄	2014 年 12 月 31 日		2013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年以内	11,252,102.17	97.95	562,605.11	11,923,020.36	98.74	596,151.02
1-2年	219,250.89	1.91	21,925.09	24,185.36	0.20	2,418.54
2-3年	2,559.67	0.02	767.90	42,481.41	0.35	12,744.42
3年以上	13,828.57	0.12	13,828.57	85,787.00	0.71	85,787.00
合计	<b>11,487,741.30</b>	<b>100.00</b>	<b>599,126.67</b>	<b>12,075,474.13</b>	<b>100.00</b>	<b>697,100.98</b>

公司2015年8月31日、2014年12月31日、2013年12月31日应收账款余额分别为13,511,788.31元、11,487,741.30元、12,075,474.13元，近二年一期变化不大。各期末应收账款占当期营业收入的比重分别为43.00%、22.84%、24.70%。本年度为扩大销售，对部分客户延长了信用期，应收账款余额有所增加。

从应收账款账龄结构来看，公司2015年8月31日、2014年12月31日、2013年12月31日1年以内的应收账款比率分别为97.47%、97.95%、98.74%，应收账款账龄相对较短，结构稳定，公司应收账款管理状况良好。

#### . (2) 截至2015年8月31日，应收账款余额前五名的情况

序号	单位名称	与公司关系	欠款金额	比例(%)	款项性质	账龄
1	力克川（禹城）液压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692,662.00	12.53	货款	1年以内
2	玉环洛普轴承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426,533.66	10.56	货款	1年以内
3	无锡市儒豪轴承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399,719.28	10.36	货款	1年以内
4	临清市恒佳机电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069,672.11	7.92	货款	1年以内
5	临西县恒信轴承销售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949,032.60	7.02	货款	1年以内
合计		-	<b>6,537,619.65</b>	<b>48.39</b>	-	-

#### (3) 截至2014年12月31日，应收账款余额前五名的情况

序号	单位名称	与公司关系	欠款金额	比例(%)	款项性质	账龄
1	布雷维尼（盐城）行星减速机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719,979.78	14.97	货款	1年以内
2	临清市恒佳机电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059,090.59	9.22	货款	1年以内

序号	单位名称	与公司关系	欠款金额	比例(%)	款项性质	账龄
3	无锡市儒豪轴承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953,204.72	8.30	货款	1年以内
4	力克川(禹城)液压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871,920.00	7.59	货款	1年以内
5	临西县恒信轴承销售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788,305.56	6.86	货款	1年以内
合计			-5,392,500.65	46.94	-	-

(4) 截至2013年12月31日, 应收账款余额前五名的情况

序号	单位名称	与公司关系	欠款金额	比例(%)	款项性质	账龄
1	布雷维尼(盐城)行星减速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436,678.78	11.90	货款	1年以内
2	临清市恒佳机电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044,501.20	8.65	货款	1年以内
3	洛阳轴承控股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965,000.32	7.99	货款	1年以内
4	临西县恒信轴承销售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846,051.39	7.01	货款	1年以内
5	烟台人本轴承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706,015.14	5.85	货款	1年以内
合计			-4,998,246.83	41.40	-	-

(5) 本报告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项目	2015年1-8月核销金额	2014年度核销金额	2013年度核销金额
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	43,267.89	110,960.43	41,037.73

其中, 2015年1-8月重要的应收账款核销情况:

单位名称	应收账款性质	核销金额	核销原因	履行的核销程序	是否因关联交易产生
哈尔滨轴承集团合肥销售公司	货款	39,068.34	被列入国家失信被执行人名单, 其剩余财产确实不足清偿应收账款	依据董事会决议核销	否
开封恒昌轴承机电销售有限公司	货款	2,095.46	逾期3年以上仍未收回的应收账款	依据董事会决议核销	否
合计		41,163.80			

其中，2014年度重要的应收账款核销情况：

单位名称	应收账款性质	核销金额	核销原因	履行的核销程序	是否因关联交易产生
江苏省高淳纺织机械有限公司	货款	52,618.60	逾期3年以上仍未收回的应收账款	依据董事会决议核销	否
济南哈轴轴承配套有限公司	货款	10,630.93	逾期3年以上仍未收回的应收账款	依据董事会决议核销	否
衡阳市石鼓区华懋机电轴承销售处	货款	10,484.62	逾期3年以上仍未收回的应收账款	依据董事会决议核销	否
<b>合计</b>		<b>73,734.15</b>			

其中，2013年度重要的应收账款核销情况：

单位名称	应收账款性质	核销金额	核销原因	履行的核销程序	是否因关联交易产生
南京穗宁机电产品有限公司	货款	16,584.73	逾期3年以上仍未收回的应收账款	依据董事会决议核销	否
淄博登星轴承有限公司	货款	10,000.00	逾期3年以上仍未收回的应收账款	依据董事会决议核销	否
常州市旋通轴承有限公司	货款	9,361.97	逾期3年以上仍未收回的应收账款	依据董事会决议核销	否
<b>合计</b>		<b>35,946.70</b>			

(6) 截至2015年8月31日，应收账款余额中无应收持有公司5%（含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款项。

(7) 截至2015年8月31日，应收账款余额中无应收其他关联方款项。

#### 4、预付款项

(1) 最近两年及一期的预付款项情况分析如下：

账 龄	2015年8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年以内	230,405.17	100.00	67,408.65	99.70	41,714.08	99.52
2至3年	-	-	-	-	200.00	0.48
3年以上	-	-	200.00	0.30	-	-
<b>合 计</b>	<b>230,405.17</b>	<b>100.00</b>	<b>67,608.65</b>	<b>100.00</b>	<b>41,914.08</b>	<b>100.00</b>

公司2015年8月31日、2014年12月31日、2013年12月31日预付账款余额分别

为230,405.17元、67,608.65元、41,914.08元，主要为预付的材料及水电费等，金额较小。公司2015年8月31日预付账款余额相对较高，主要原因因为预付材料款的增加。

(2) 截至2015年8月31日，预付账款明细情况如下：

序号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元)	占预付账款比(%)	款项性质	账龄
1	国家电网无锡供电公司	非关联方	80,932.64	35.13	电费	1年以内
2	江苏儒豪精密机械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80,148.55	34.78	货款	1年以内
3	浙江中集铸锻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69,294.86	30.08	货款	1年以内
4	无锡培南工贸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29.12	0.01	货款	1年以内
合计		-	230,405.17	100.00	-	-

(3) 截至2014年12月31日，预付账款明细情况如下：

序号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元)	占预付账款比(%)	款项性质	账龄
1	国家电网无锡供电公司	非关联方	67,408.65	99.70	电费	1年以内
2	苏州汉达工业自动化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200.00	0.30	货款	1-2年
合计		-	67,608.65	100.00	-	-

(4) 截至2013年12月31日，预付账款明细情况如下：

序号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元)	占预付账款比(%)	款项性质	账龄
1	国家电网无锡供电公司	非关联方	39,365.08	93.92	电费	1年以内
2	无锡市自来水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2,349.00	5.60	货款	1年以内
3	苏州汉达工业自动化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200.00	0.48	货款	1年以内
合计		-	41,914.08	100.00	-	-

(5) 截至2015年8月31日，预付账款余额中无预付持有公司5%（含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款项。

(6) 截至2015年8月31日，预付账款余额中无预付其他关联方款项。

## 5、其他应收款

(1) 最近两年及一期其他应收款及坏账准备情况表:

账龄	2015年8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年以内	148,666.41	80.14	7,433.32	216,711.27	46.99	10,835.56
1-2年	35,333.59	19.05	3,533.36	131,721.85	28.56	13,172.19
2-3年	-	-	-	1,500.00	0.33	450.00
3年以上	1,500.00	0.81	1,500.00	111,246.11	24.12	111,246.11
合计	<b>185,500.00</b>	<b>100.00</b>	<b>12,466.68</b>	<b>461,179.23</b>	<b>100.00</b>	<b>135,703.86</b>

(续)

账龄	2014年12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年以内	216,711.27	46.99	10,835.56	232,756.67	29.56	11,637.83
1-2年	131,721.85	28.56	13,172.19	54,676.70	6.94	5,467.67
2-3年	1,500.00	0.33	450.00	500,000.00	63.50	150,000.00
3年以上	111,246.11	24.12	111,246.11	-	-	-
合计	<b>461,179.23</b>	<b>100.00</b>	<b>135,703.86</b>	<b>787,433.37</b>	<b>100.00</b>	<b>167,105.50</b>

公司2015年8月31日、2014年12月31日、2013年12月31日其他应收款余额分别为185,500.00元、461,179.23元、787,433.37元，主要为应收的员工社保及预缴的股东股息红利所得税、借款、备用金。近二年一期公司其他应收款余额逐年减少，主要原因因为代垫员工社保及个税的减少和对外借款的收回。

(2) 其他应收款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款项性质	2015年8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代垫个人所得税（注1）	164,000.00	341,800.40	271,087.37
代垫社保（注2）	1,500.00	4,132.72	16,346.00
借款（注3）	-	111,246.11	500,000.00
备用金	20,000.00	4,000.00	-

款项性质	2015年8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合计	185,500.00	461,179.23	787,433.37

注 1、预缴个人所得税金额较大，主要是当地税务机关每年年末参照公司的未分配利润征收的股东股息红利个人所得税。2013 年前公司预交股东股息红利所得税 19 万，2013 年实际分配 2009 年度股利 38 万元冲减个人所得税 7.6 万，2013 年底预交股息红利所得税 15.2 万；2014 年度预交股息红利所得税 5 万；2015 年度分配 2010 年及 2011 年度股利 76 万元抵减个人所得税 15.2 万元。

注 2、代垫社保是公司每月交纳员工社保中由员工承担部分，待下月实际发工资时从工资中扣回。

注 3、借款项目，主要是给无锡市冠顺机械有限公司的暂借款，该公司为三立外协供应商，2013 年因资金困难向三立公司借款 50 万，后期从其应付加工费中扣除。截止 2015 年 8 月 31 日已冲抵完毕。

(3) 截至2015年8月31日，公司其他应收款前五名情况如下：

序号	单位名称	与公司关系	金额(元)	比例(%)	款项性质	账龄
1	沈立言	关联方	113,000.00	71.70	预缴个人所得税	3 年以上
			20,000.00		备用金	1 年以内
2	陈燕敏	关联方	20,500.00	11.05	预缴个人所得税	3 年以上
3	王勇	关联方	12,100.00	6.52	预缴个人所得税	3 年以上
4	过世明	关联方	12,100.00	6.52	预缴个人所得税	3 年以上
5	杜建忠	关联方	6,300.00	3.40	预缴个人所得税	3 年以上
合计		-	184,000.00	99.19	-	-

(4) 截至2014年12月31日，公司其他应收款前五名情况如下：

序号	单位名称	与公司关系	金额(元)	比例(%)	款项性质	账龄
1	沈立言	关联方	217,787.20	47.22	预缴个人所得税	3 年以上
2	无锡市冠顺机械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11,246.11	24.12	借款	1-2 年
3	陈燕敏	关联方	39,278.80	8.52	预缴个人所得税	1 年以内
4	王勇	关联方	23,384.00	5.07	预缴个人所得税	3 年以上
5	过世明	关联方	23,384.00	5.07	预缴个人所得税	3 年以上
合计		-	415,080.11	90.00	-	-

(5) 截至2013年12月31日，公司其他应收款前五名情况如下：

序号	单位名称	与公司关系	金额(元)	比例(%)	款项性质	账龄
1	无锡市冠顺机械有限公司(注1)	非关联方	500,000.00	63.50	借款	1年以内
2	沈立言	关联方	183,320.00	23.28	预缴个人所得税	2-3年
3	陈燕敏	关联方	33,080.00	4.20	预缴个人所得税	2-3年
4	王勇	关联方	19,680.00	2.50	预缴个人所得税	2-3年
5	过世明	关联方	19,680.00	2.50	预缴个人所得税	2-3年
合计		-	755,760.00	95.98	-	-

注1、无锡市冠顺机械有限公司为三立外协供应商，2013年建设厂房期间，因资金困难向三立公司借款50万，后期从其应付加工费中扣除。截止2015年8月31日已冲抵完毕。

预缴个人所得税为当地税务机关每年年末参照公司的未分配利润征收的股东股息红利个人所得税。因该部分股利并未实际分配，所以只能挂在账上，待实际分配时收回。

(6) 截至2015年8月31日，其他应收款余额中应收持有公司5%（含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款项如下：

单位：元

序号	股东名称	款项性质	2015年8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1	沈立言	预缴个税	113,000.00	217,787.20	183,320.00
2	陈燕敏	预缴个税	20,500.00	39,278.80	33,080.00
3	王勇	预缴个税	12,100.00	23,384.00	19,680.00
4	过世明	预缴个税	12,100.00	23,384.00	19,680.00
小计			164,000.00	316,000.00	266,000.00

(7) 截至2015年8月31日，其他应收款余额中无应收其他关联方款项。

## 6、存货

单位：元

项目	2015年8月31日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4,354,326.24	-	4,354,326.24
委托加工物资	610,304.58	-	610,304.58

项目	2015 年 8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半成品	1,626,126.42	-	1,626,126.42
库存商品	12,407,458.31	-	12,407,458.31
发出商品	360,992.80	-	360,992.80
合计	<b>19,359,208.35</b>	-	<b>19,359,208.35</b>

单位：元

项目	2014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4,984,202.35	-	4,984,202.35
委托加工物资	738,820.51	-	738,820.51
半成品	1,189,657.96	-	1,189,657.96
库存商品	14,610,459.62	-	14,610,459.62
合计	<b>21,523,140.44</b>	-	<b>21,523,140.44</b>

单位：元

项目	2013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4,497,586.56	-	4,497,586.56
委托加工物资	708,758.99	-	708,758.99
半成品	497,948.19	-	497,948.19
库存商品	9,984,337.24	-	9,984,337.24
合计	<b>15,688,630.98</b>	-	<b>15,688,630.98</b>

公司的存货分为原材料、在产品、库存商品、发出商品及委托加工物资，其中库存商品所占比重最大。公司 2015 年 8 月 31 日、2014 年 12 月 31 日、2013 年 12 月 31 日存货余额分别为 19,359,208.35 元、21,523,140.44 元、15,688,630.98 元。公司 2013 年根据当时的市场行情，为扩大销售，提高产品供应速度，增加了通用轴承产品的产量，而后期市场销售未能达到公司预期目标，造成存货增加。上述新增库存已在今年得到逐步消化，2015 年 8 月 31 日存货比 2014 年期末下降了 10.05%。

公司每年年末都对库存商品进行减值测试，经核查公司对存货资产减值测试过程，针对库龄较长的存货，因为是通用轴承产品，不存在过期与变质的情况，因此未发现存货发生减值的情况。

公司期末无用于担保或所有权受到限制的存货。

## 7、其它流动资产

项目	2015年8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待抵扣的进项税金	39,407.99	54,152.48	73,422.56
合计	<b>39,407.99</b>	<b>54,152.48</b>	<b>73,422.56</b>

## 8、固定资产

(1) 截至2015年8月31日固定资产及折旧明细表:

单位: 元

项目	2014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5年8月31日
<b>原值合计</b>	<b>36,631,831.20</b>	<b>675,688.89</b>	<b>257,213.25</b>	<b>37,050,306.84</b>
房屋建筑物	13,485,042.16	-	-	13,485,042.16
机器设备	18,708,816.16	595,205.15	253,013.25	19,051,008.06
运输设备	2,299,703.25	11,111.11	-	2,310,814.36
办公设备	-	-	-	-
电子设备及其他	2,138,269.63	69,372.63	4,200.00	2,203,442.26
<b>累计折旧</b>	<b>18,649,931.48</b>	<b>1,652,891.02</b>	<b>189,724.92</b>	<b>20,113,097.58</b>
房屋建筑物	4,590,292.56	427,026.40	-	5,017,318.96
机器设备	10,730,704.96	1,004,703.46	185,703.42	11,549,705.00
运输设备	1,467,039.81	143,486.97	-	1,610,526.78
办公设备	-	-	-	-
电子设备及其他	1,861,894.15	77,674.19	4,021.50	1,935,546.84
<b>减值准备</b>	<b>-</b>	<b>-</b>	<b>-</b>	<b>-</b>
房屋建筑物	-	-	-	-
机器设备	-	-	-	-
运输设备	-	-	-	-
办公设备	-	-	-	-
电子设备及其他	-	-	-	-
<b>账面价值</b>	<b>17,981,899.72</b>	<b>-</b>	<b>-</b>	<b>16,937,209.26</b>
房屋建筑物	8,894,749.60	-	-	8,467,723.20
机器设备	7,978,111.20	-	-	7,501,303.06
运输设备	832,663.44	-	-	700,287.58

项目	2014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5年8月31日
办公设备	-	-	-	-
电子设备及其他	276,375.48	-	-	267,895.42

(2) 截至2014年12月31日固定资产及折旧明细表:

单位: 元

项目	2013年12月31日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2014年12月31日
<b>原值</b>	<b>35,647,108.62</b>	<b>2,338,302.14</b>	<b>1,353,579.56</b>	<b>36,631,831.20</b>
房屋建筑物	13,485,042.16	-	-	13,485,042.16
机器设备	17,868,160.88	1,914,308.97	1,073,653.69	18,708,816.16
运输设备	2,189,765.44	359,413.68	249,475.87	2,299,703.25
办公设备	-	-	-	-
电子设备及其他	2,104,140.14	64,579.49	30,450.00	2,138,269.63
<b>累计折旧</b>	<b>17,427,703.29</b>	<b>2,487,735.48</b>	<b>1,265,507.29</b>	<b>18,649,931.48</b>
房屋建筑物	3,949,752.96	640,539.60	-	4,590,292.56
机器设备	10,242,796.84	1,487,485.83	999,577.71	10,730,704.96
运输设备	1,511,168.25	192,873.64	237,002.08	1,467,039.81
办公设备	-	-	-	-
电子设备及其他	1,723,985.24	166,836.41	28,927.50	1,861,894.15
<b>减值准备</b>	<b>-</b>	<b>-</b>	<b>-</b>	<b>-</b>
房屋建筑物	-	-	-	-
机器设备	-	-	-	-
运输设备	-	-	-	-
办公设备	-	-	-	-
电子设备及其他	-	-	-	-
<b>账面价值</b>	<b>18,219,405.33</b>	<b>-</b>	<b>-</b>	<b>17,981,899.72</b>
房屋建筑物	9,535,289.20	-	-	8,894,749.60
机器设备	7,625,364.04	-	-	7,978,111.20
运输设备	678,597.19	-	-	832,663.44
办公设备	-	-	-	-
电子设备及其他	380,154.90	-	-	276,375.48

(3) 截至2013年12月31日固定资产及折旧明细表:

单位: 元

项目	2013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4年12月31日
<b>原值</b>	<b>34,304,913.24</b>	<b>1,379,234.38</b>	<b>37,039.00</b>	<b>35,647,108.62</b>
房屋建筑物	13,485,042.16	-	-	13,485,042.16
机器设备	17,010,418.68	857,742.20	-	17,868,160.88
运输设备	1,717,662.88	472,102.56	-	2,189,765.44
办公设备	-	-	-	-
电子设备及其他	2,091,789.52	49,389.62	37,039.00	2,104,140.14
<b>累计折旧</b>	<b>15,034,583.86</b>	<b>2,428,306.48</b>	<b>35,187.05</b>	<b>17,427,703.29</b>
房屋建筑物	3,309,213.36	640,539.60	-	3,949,752.96
机器设备	8,869,355.97	1,373,440.87	-	10,242,796.84
运输设备	1,287,934.73	223,233.52	-	1,511,168.25
办公设备	-	-	-	-
电子设备及其他	1,568,079.80	191,092.49	35,187.05	1,723,985.24
<b>减值准备</b>	<b>-</b>	<b>-</b>	<b>-</b>	<b>-</b>
房屋建筑物	-	-	-	-
机器设备	-	-	-	-
运输设备	-	-	-	-
办公设备	-	-	-	-
电子设备及其他	-	-	-	-
<b>账面价值</b>	<b>19,270,329.38</b>	<b>-</b>	<b>-</b>	<b>18,219,405.33</b>
房屋建筑物	10,175,828.80	-	-	9,535,289.20
机器设备	8,141,062.71	-	-	7,625,364.04
运输设备	429,728.15	-	-	678,597.19
办公设备	-	-	-	-
电子设备及其他	523,709.72	-	-	380,154.90

(4) 截至 2015 年 8 月 31 日, 公司无闲置或准备处置的固定资产。

(5) 截至 2015 年 8 月 31 日, 公司用于抵押的固定资产情况:

项目	金额	受限制的原因
固定资产(房屋建筑物)	8,467,723.20	用于自江苏银行无锡广益支行借款 1,000 万元之抵押

(6) 截至 2015 年 8 月 31 日, 公司无固定资产发生可收回金额低于账面价值的事项。

(7) 截止 2015 年 8 月 31 日通过融资租赁租入的固定资产情况:

项目	账面原值	累计折旧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奥迪轿车	472,102.56	171,924.01	-	300,178.55
合计	<b>472,102.56</b>	<b>171,924.01</b>	-	<b>300,178.55</b>

(8) 截至2015年8月31日,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固定资产明细如下:

序号	房屋名称	面积	建造日期	原值	已提折旧	净值
1	综合仓库	809.00	2008/7/24	296,020.00	99,598.40	196,421.60
2	设备房	140.00	2009/7/30	15,195.00	4,390.72	10,804.28
3	机房	258.00	2009/7/30	70,822.00	20,464.60	50,357.40
<b>合计</b>		<b>1,207.00</b>	-	<b>382,037.00</b>	<b>124,453.72</b>	<b>257,583.28</b>

注: 无证房产净值占固定资产总净值的 1.52%, 该部分房产即使拆除对公司正常经营无重大影响。

## 9、无形资产

(1) 截至2015年8月31日无形资产及摊销明细表:

单位: 元

序号	资产名称	开始使用时间	摊销年限	原值	期初摊销额
1	土地 1	2005 年 3 月	50 年	947,214.00	190,266.21
2	土地 2	2005 年 3 月	50 年	69,462.00	13,544.89
3	土地 3	2005 年 10 月	50 年	285,225.00	52,291.25
<b>合计</b>		-	-	<b>1,301,901.00</b>	<b>256,102.35</b>

(续)

序号	资产名称	本期摊销额	累计摊销额	净值
1	土地 1	12,629.48	202,895.69	744,318.31
2	土地 2	926.16	14,471.05	54,990.95

3	土地 3	3,803.04	56,094.29	229,130.71
合计		17,358.68	273,461.03	1,028,439.97

(2) 截至2014年12月31日无形资产及摊销明细表:

单位: 元

序号	资产名称	开始使用时间	摊销年限	原值	期初摊销额
1	土地 1	2005 年 3 月	50 年	947,214.00	171,321.67
2	土地 2	2005 年 3 月	50 年	69,462.00	12,155.85
3	土地 3	2005 年 10 月	50 年	285,225.00	46,586.75
合计		-	-	1,301,901.00	230,064.27

(续)

序号	资产名称	本期摊销额	累计摊销额	净值
1	土地 1	18,944.54	190,266.21	756,947.79
2	土地 2	1,389.04	13,544.89	55,917.11
3	土地 3	5,704.50	52,291.25	232,933.75
合计		26,038.08	256,102.35	1,045,798.65

(3) 截至2013年12月31日无形资产及摊销明细表:

单位: 元

序号	资产名称	开始使用时间	摊销年限	原值	期初摊销额
1	土地 1	2005 年 3 月	50 年	947,214.00	152,377.33
2	土地 2	2005 年 3 月	50 年	69,462.00	10,766.61
3	土地 3	2005 年 10 月	50 年	285,225.00	40,882.25
合计		-	-	1,301,901.00	204,026.19

(续)

序号	资产名称	本期摊销额	累计摊销额	净值
1	土地 1	18,944.34	171,321.67	775,892.33
2	土地 2	1,389.24	12,155.85	57,306.15
3	土地 3	5,704.50	46,586.75	238,638.25
合计		26,038.08	230,064.27	1,071,836.73

(4) 公司的无形资产未发现减值迹象, 未计提减值准备。

(5) 截至2015年8月31日，公司用于抵押的固定资产情况：

项目	金额	受限制的原因
无形资产（土地使用权）	1,028,439.97	用于自江苏银行无锡广益支行借款1,000万元之抵押

2015年8月31日，公司土地使用权全部用于抵押，公司以土地使用权向江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无锡广益支行抵押取得借款1,000万元。抵押物：①锡国用（2004）字第0708号土地（无锡市锡经济开发区工业园区）、锡国用（2007）字第0110号（无锡市锡山经济开发区春笋西路9号）；②锡房权证字第XS1000746263号（无锡市锡山经济开发区春笋西路9号）、锡房权证字第XS1000746262号（无锡市锡山经济开发区春笋西路9号）。

## 10、递延所得税资产

单位：元

项目	2015年8月31日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坏账准备	744,044.85	186,011.21
合计	744,044.85	186,011.21

项目	2014年12月31日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坏账准备	734,830.53	183,707.63
合计	734,830.53	183,707.63

项目	2013年12月31日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坏账准备	864,206.48	216,051.62
合计	864,206.48	216,051.62

## 10、其他非流动资产

项目	2015年8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与长期资产有关的预付款项	-	12,700.00	72,136.80
合计	-	12,700.00	72,136.80

项目	2015年8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乳山宏远机床制造有限公司	-	12,700.00
合计	-	<b>12,700.00</b>

项目	2014年12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石家庄市常恒机械有限公司	-	4,240.00
无锡市国悦机械有限公司	-	12,896.00
无锡市德昌精密机械有限公司	-	30,000.00
无锡市锡兵精密机械有限公司	-	25,000.00
石家庄市常恒机械有限公司	-	4,240.00
乳山宏远机床制造有限公司	12,700.00	-
合计	<b>12,700.00</b>	<b>76,376.00</b>

## 11、资产减值准备

单位：元

项目	2015年8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坏账准备			
其中：应收账款	175,719.39	12,986.12	283,811.32
其他应收款	-123,237.18	-31,401.64	103,982.08
合计	<b>52,482.21</b>	<b>-18,415.52</b>	<b>387,793.40</b>

## (六) 主要负债情况

### 1、短期借款

#### (1) 短期借款明细表

项目	2015年8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保证借款	3,000,000.00	2,000,000.00	-
抵押借款	10,000,000.00	10,000,000.00	10,000,000.00
合计	<b>13,000,000.00</b>	<b>12,000,000.00</b>	<b>10,000,000.00</b>

公司短期借款 2015 年 8 月 31 日、2014 年 12 月 31 日、2013 年 12 月 31 日余额分别为 13,000,000.00 元、12,000,000.00 元和 10,000,000.00 元，呈逐年上升趋势。

(2) 截至 2015 年 8 月 31 日, 公司短期借款明细情况如下:

借款银行	月利率 (‰)	借款期限	借款金额	借款条件
华夏银行无锡分行	6.04	2015-9-15 至 2016-9-15	3,000,000.00	保证借款
江苏银行无锡广益支行	5.052	2015-7-20 至 2016-7-19	10,000,000.00	抵押借款
<b>合计</b>	-	-	<b>13,000,000.00</b>	-

(3) 截至 2014 年 12 月 31 日, 公司短期借款明细情况如下:

借款银行	月利率 (‰)	借款期限	借款金额	借款条件
华夏银行无锡分行	6.50	2014-3-27 至 2015-3-13	2,000,000.00	保证借款
江苏银行无锡广益支行	5.75	2014-7-28 至 2015-7-24	10,000,000.00	抵押借款
<b>合计</b>	-	-	<b>12,000,000.00</b>	-

(4) 截至 2013 年 12 月 31 日, 公司短期借款明细情况如下:

借款银行	月利率 (‰)	借款期限	借款金额	借款条件
江苏银行无锡广益支行	5.75	2013-8-5 至 2014-8-4	10,000,000.00	抵押借款
<b>合计</b>	-	-	<b>10,000,000.00</b>	-

(5) 截至 2015 年 5 月 31 日, 期末无已到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

## 2、应付账款

(1) 最近两年及一期应付账款情况表

单位: 元

账 龄	2015 年 8 月 31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2013 年 12 月 31 日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 年以内	10,898,577.37	91.29	13,191,976.49	92.35	12,048,349.42	97.34
1 至 2 年	792,044.14	6.63	626,951.21	4.39	892,628.05	1.91
2 至 3 年	191,623.37	1.61	231,737.91	1.62	374,290.40	0.20
3 年以上	55,727.57	0.47	234,170.54	1.64	9,638.33	0.55
<b>合 计</b>	<b>11,937,972.45</b>	<b>100.00</b>	<b>14,284,836.15</b>	<b>100.00</b>	<b>13,324,906.20</b>	<b>100.00</b>

截至2015年8月31日、2014年12月31日、2013年12月31日，公司应付账款余

额分别为11,937,972.45元、14,284,836.15元、13,324,906.20元，主要为公司应付材料采购款。公司2015年8月31日应付账款余额有所减少，主要原因一方面是今年材料采购有所减少，另一方面本期支付了前期所欠的部分应付账款。

(2) 截至2015年8月31日，应付账款余额前五名的情况

序号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元)	占应付账款比例(%)	性质	账龄
1	江苏力星通用钢球股份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205,253.47	10.10	货款	1年以内
2	新昌县城关宇翔轴承厂	非关联方	1,127,015.22	9.44	货款	1年以内
3	无锡市锡珠保持架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096,711.78	9.19	货款	1年以内
4	新昌县中瑞轴承厂	非关联方	952,854.92	7.98	货款	1年以内
5	山东东阿钢球集团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691,324.52	5.79	货款	1年以内
合计		-	5,073,159.91	42.50	-	-

(3) 截至2014年12月31日，应付账款余额前五名的情况

序号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元)	占应付账款比例(%)	性质	账龄
1	江苏力星通用钢球股份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832,581.92	12.83	货款	1年以内
2	新昌县中瑞轴承厂	非关联方	1,260,472.10	8.82	货款	1年以内
3	新昌县城关宇翔轴承厂	非关联方	1,196,439.59	8.38	货款	1年以内
4	无锡市锡珠保持架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048,692.92	7.34	货款	1年以内
5	无锡市飞云球业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572,307.67	4.01	货款	1年以内
合计		-	5,910,494.20	41.38	-	-

(4) 截至2013年12月31日，应付账款余额前五名的情况

序号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元)	占应付账款比例(%)	性质	账龄
1	江苏力星通用钢球股份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220,769.62	9.16	货款	1年以内

序号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元)	占应付账款比例(%)	性质	账龄
2	新昌县中瑞轴承厂	非关联方	1,093,594.34	8.21	货款	1年以内
3	无锡市锡珠保持架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901,204.30	6.76	货款	1年以内
		非关联方	197,735.65	1.48	货款	1-2年
4	新昌县城关宇翔轴承厂	非关联方	920,654.82	6.91	货款	1年以内
5	山东东阿钢球集团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807,880.45	6.06	货款	1年以内
合计		-	5,141,839.18	38.58	-	-

(5) 截至2015年8月31日，应付账款余额中无应付持有公司5%以上(含5%)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款项。

(6) 截至2015年8月31日，应付账款余额中无应付其他关联方款项。

### 3、预收款项

(1) 近两年及一期预收款项情况表

账龄结构	2015年8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金额(元)	比例(%)	金额(元)	比例(%)	金额(元)	比例(%)
1年以内	47,330.93	63.98	116,883.63	100.00	403,784.44	98.72
1至2年	26,650.10	36.02	-	-	3,253.52	0.80
2至3年	-	-	-	-	1,975.28	0.48
合计	73,981.03	100.00	116,883.63	100.00	409,013.24	100.00

公司预收款项余额较小，2015年8月31日、2014年12月31日、2013年12月31日分别为73,981.03元、116,883.63元、409,013.24元，金额较小，均为预收的销货款。

(2) 截至2015年8月31日，预收款项余额前五名的情况

序号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元)	占预收款项比例(%)	性质	账龄
1	无锡市蓝马机械制造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6,680.00	9.03	预收货款	1年以内
		非关联方	14,618.70	19.76	预收货款	1-2年

序号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元)	占预收款项比例(%)	性质	账龄
2	上海斯意特轴承制造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20,237.83	27.36	预收货款	1年以内
3	无锡市精展高速主轴制造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6,020.00	8.14	预收货款	1年以内
4	龙口市新春轴承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5,390.00	7.29	预收货款	1-2年
5	川晟机电(上海)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3,826.20	5.17	预收货款	1年以内
合计		-	56,772.73	76.75	-	-

(3) 截至2014年12月31日，预收款项余额前五名的情况：

序号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元)	占预收款项比例(%)	性质	账龄
1	杭州新奔轴承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7,029.21	14.57	预收货款	1年以内
2	无锡市蓝马机械制造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4,618.70	12.51	预收货款	1年以内
3	美国 KS 供应公司	非关联方	12,286.95	10.51	预收货款	1年以内
4	济南博月进出口贸易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1,625.50	9.95	预收货款	1年以内
5	苏州艾福艾吉机械设备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0,000.00	8.56	预收货款	1年以内
合计		-	65,560.36	56.10	-	-

(4) 截至2013年12月31日，预收款项余额前五名的情况：

序号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元)	占预收款项比例(%)	性质	账龄
1	韩国 DCL 集团	非关联方	125,840.22	30.77	预收货款	1年以内
2	宁波海田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97,490.00	23.84	预收货款	1年以内
3	济南博月进出口贸易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46,016.73	11.25	预收货款	1年以内
4	成都金鹏翔机电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20,176.38	4.93	预收货款	1年以内
5	拓泓贸易(上海)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7,950.00	4.39	预收货款	1年以内
合计		-	307,473.33	75.18	-	-

(5) 截至 2015 年 8 月 31 日，预收账款余额中无预收持有本公司 5% (含

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款项。

（6）截至 2015 年 8 月 31 日，预收账款余额中无预收其他关联方款项。

#### 4、应付职工薪酬

（1）2015年8月31日应付职工薪酬列示：

项目	2014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5年8月31日
一、短期薪酬	1,957,171.06	7,011,497.97	8,013,701.91	954,967.12
二、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	888,260.98	888,260.98	-
合计	<b>1,957,171.06</b>	<b>7,899,758.95</b>	<b>8,901,962.89</b>	<b>954,967.12</b>

##### 1) 短期薪酬

项目	2014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5年8月31日
1、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1,872,394.00	6,026,331.59	7,027,617.53	871,108.06
2、职工福利费	-	492,652.56	492,652.56	-
3、社会保险费	-	424,673.82	424,673.82	-
其中：医疗保险费	-	298,134.00	298,134.00	-
工伤保险费	-	59,714.00	59,714.00	-
生育保险费	-	17,599.82	17,599.82	-
补充医疗保险	-	49,226.00	49,226.00	-
4、住房公积金	-	51,040.00	51,040.00	-
5、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84,777.06	16,800.00	17,718.00	83,859.06
合计	<b>1,957,171.06</b>	<b>7,011,497.97</b>	<b>8,013,701.91</b>	<b>954,967.12</b>

##### 2) 设定提存计划

项目	2014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5年8月31日
1、基本养老保险	-	825,859.00	825,859.00	-
2、失业保险费	-	62,401.98	62,401.98	-
合计	-	<b>888,260.98</b>	<b>888,260.98</b>	-

（2）2014年12月31日应付职工薪酬列示：

项目	2013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4年12月31日
一、短期薪酬	1,993,875.46	12,048,333.92	12,085,038.32	1,957,171.06
二、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	1,287,959.00	1,287,959.00	-
合计	<b>1,993,875.46</b>	<b>13,336,292.92</b>	<b>13,372,997.32</b>	<b>1,957,171.06</b>

### 1) 短期薪酬

项目	2013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4年12月31日
1、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1,894,707.00	10,632,611.30	10,654,924.30	1,872,394.00
2、职工福利费	-	720,367.82	720,367.82	-
3、社会保险费	-	621,458.80	621,458.80	-
其中：医疗保险费	-	417,476.00	417,476.00	-
工伤保险费	-	83,527.00	83,527.00	-
生育保险费	-	50,466.80	50,466.80	-
补充医疗保险	-	69,989.00	69,989.00	-
4、住房公积金	-	57,096.00	57,096.00	-
5、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99,168.46	16,800.00	31,191.40	84,777.06
合计	<b>1,993,875.46</b>	<b>12,048,333.92</b>	<b>12,085,038.32</b>	<b>1,957,171.06</b>

### 2) 设定提存计划

项目	2013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4年12月31日
1、基本养老保险	-	1,198,827.00	1,198,827.00	-
2、失业保险费	-	89,132.00	89,132.00	-
合计	-	<b>1,287,959.00</b>	<b>1,287,959.00</b>	-

### (3) 2013年12月31日应付职工薪酬列示:

项目	2012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3年12月31日
一、短期薪酬	1,803,782.46	10,437,028.78	10,246,935.78	1,993,875.46
二、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	940,211.00	940,211.00	-
合计	<b>1,803,782.46</b>	<b>11,377,239.78</b>	<b>11,187,146.78</b>	<b>1,993,875.46</b>

## 1) 短期薪酬

项目	2012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3年12月31日
1、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1,591,484.00	9,239,424.34	8,936,201.34	1,894,707.00
2、职工福利费	-	674,037.93	674,037.93	-
3、社会保险费	-	465,880.51	465,880.51	-
其中：医疗保险费	-	317,114.00	317,114.00	-
工伤保险费	-	57,035.00	57,035.00	-
生育保险费	-	38,829.51	38,829.51	-
补充医疗保险	-	52,902.00	52,902.00	-
4、住房公积金	-	40,886.00	40,886.00	-
5、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212,298.46	16,800.00	129,930.00	99,168.46
<b>合计</b>	<b>1,803,782.46</b>	<b>10,437,028.78</b>	<b>10,246,935.78</b>	<b>1,993,875.46</b>

## 2) 设定提存计划

项目	2012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3年12月31日
1、基本养老保险	-	892,122.00	892,122.00	-
2、失业保险费	-	48,089.00	48,089.00	-
<b>合计</b>	<b>-</b>	<b>940,211.00</b>	<b>940,211.00</b>	<b>-</b>

## 5、应交税费

单位：元

税种	2015年8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增值税	309,237.93	206,804.50	282,276.86
城市维护建设税	30,903.27	15,678.92	23,713.23
房产税	18,601.72	27,902.58	27,902.58
土地使用税	14,327.60	21,491.40	21,491.40
印花税	1,329.88	1,750.05	1,715.28
企业所得税	3,132,890.60	3,092,194.97	3,172,992.94
教育费附加、地方教育附加	22,073.77	11,199.25	16,939.33
地方基金	2,226.29	2,926.67	5,717.82
<b>合计</b>	<b>3,531,591.06</b>	<b>3,379,948.34</b>	<b>3,552,749.44</b>

公司2015年8月31日、2014年12月31日、2013年12月31日应交税费余额分别

为3,531,591.06元、3,379,948.34元、3,552,749.44元，公司报告期内应交税费余额稳定，变化不大。

## 6、应付利息

项目	2015年8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借款应付利息	171,136.67	69,320.00	53,236.67
合计	<b>171,136.67</b>	<b>69,320.00</b>	<b>53,236.67</b>

截至2015年8月31日，公司无已逾期未支付的利息。

## 7、应付股利

股东名称	2015年8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沈立言	785,700.00	-	-
陈燕敏	141,700.00	-	-
王勇	84,400.00	-	-
过世明	84,400.00	-	-
杜建忠	43,800.00	-	-
小计	<b>1,140,000.00</b>	-	-

截至2015年8月31日公司应付股利1,140,000.00元，系公司已决议同意但尚未实际分配的公司五位发起人股东的股利。

## 8、其他应付款

### (1) 近两年及一期其他应付款情况表

单位：元

账龄结构	2015年8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年以内	808,517.88	55.44	18,654.14	2.43	1,035,950.10	56.12
1至2年	540,000.00	37.02	540,000.00	70.25	-	-
3年以上	110,000.00	7.54	210,000.00	27.32	810,000.00	43.88
合计	<b>1,458,517.88</b>	<b>100.00</b>	<b>768,654.14</b>	<b>100.00</b>	<b>1,845,950.10</b>	<b>100.00</b>

公司2015年8月31日、2014年12月31日、2013年12月31日其他应付款余额分别为1,458,517.88元、768,654.14元、1,845,950.10元，主要为应付借款。

款等。

公司 2015 年 8 月 31 日其他应付款余额与 2014 年 12 月 31 日相比增加 689,863.74 元，增幅 89.75%，主要原因为公司于 2015 年增加韩建荣 800,000.00 元个人借款。

公司 2014 年 12 月 31 日其他应付款余额与 2013 年 12 月 31 日相比减少，1,077,295.96 元，降幅 58.36%，主要原因为公司于 2014 年归还了沈炳兴的个人借款 1,060,000.00 元。

#### (2) 其他应付账款按类别列示

项目	2015 年 8 月 31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2013 年 12 月 31 日
个人借款	1,450,000.00	750,000.00	1,810,000.00
汽车修理费、油费等	8,517.88	18,654.14	35,950.10
<b>合计</b>	<b>1,458,517.88</b>	<b>768,654.14</b>	<b>1,845,950.10</b>

#### (3) 截至2015年8月31日，其他应付款余额前五名的情况

序号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元)	占其他应付 款比例(%)	款项 性质	账龄
1	韩建荣(注 1)	非关联方	800,000.00	54.85	借款	1 年以内
			240,000.00	16.46		1-2 年
2	陈毅敏(注 2)	关联方	300,000.00	20.57	借款	1-2 年
3	沈炳兴(注 3)	关联方	110,000.00	7.54	借款	3 年以上
4	春风加油站(注 4)	非关联方	8,517.88	0.58	油费	1 年以内
<b>合计</b>			<b>1,458,517.88</b>	<b>100.00</b>	-	-

注 1、2013 年 08 月公司因资金周转需求，向非关联方韩建荣借款 24 万元。2013 年 08 月 10 日，公司与韩建荣签署《借款合同》，双方约定：借款期限为 2013 年 08 月 10 日至 2016 年 08 月 09 日，借款利息为每年 6%。该借款协议正在履行中。

2015 年 04 月公司因资金周转需求，向非关联方韩建荣借款 80 万元。2015 年 04 月 22 日，公司与韩建荣签署《借款合同》，双方约定：借款期限为 2015 年 04 月 23 日至 2017 年 04 月 22 日，借款利息为每年 6%。该借款协议正在履行中。

注 2、2013 年 09 月公司因资金周转需求，向关联方陈毅敏借款 30 万元。2013 年 09 月 15 日，公司与陈毅敏签署《借款合同》，双方约定：借款期限为 2013 年 09 月 15 日至

2016年09月14日，借款利息为每年6%。该借款协议正在履行中。

注3、公司董事长于2012年到2013年陆续借给公司127万，用于公司固定资产投入。不支付利息。从2014年开始陆续归还，2014年度归还106万元，并于2015年9月底前全部还清。

注4、为公司预付加油款，先付款后开票。

(4) 截至2014年12月31日，其他应付款余额前五名的情况

序号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元)	占其他应付款比例(%)	款项性质	账龄
1	陈毅敏	关联方	300,000.00	39.03	借款	1-2年
2	韩建荣	非关联方	240,000.00	31.22	借款	1-2年
3	沈炳兴	关联方	210,000.00	27.32	借款	3年以上
4	春风加油站	非关联方	18,654.14	2.43	油费	1年以内
合计			<b>768,654.14</b>	<b>100.00</b>	-	-

(5) 截至2013年12月31日，其他应付款余额前五名的情况

序号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元)	占其他应付款比例(%)	款项性质	账龄
1	沈炳兴	关联方	810,000.00	43.88	借款	2-3年
			460,000.00	24.92		1年以内
2	陈毅敏	关联方	300,000.00	16.25	借款	1年以内
3	韩建荣	非关联方	240,000.00	13.00	借款	1年以内
4	无锡市昌润汽车修配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21,835.00	1.18	汽修费	1年以内
5	春风加油站	非关联方	13,735.10	0.74	油费	1年以内
合计			<b>1,845,570.10</b>	<b>99.98</b>	-	-

(6) 截至2015年8月31日，其他应付款余额中无应付持有本公司5%（含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款项情况。

(7) 截至2015年8月31日，其他应付款余额中应付其他关联方款项如下：

单位：元

单位名称	2015年8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陈毅敏	300,000.00	300,000.00	300,000.00
沈炳兴	110,000.00	240,000.00	1,270,000.00
合计	<b>410,000.00</b>	<b>540,000.00</b>	<b>1,570,000.00</b>

## 9、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项目	2015年8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应付款 (融资租赁汽车款)	141,120.00	141,120.00	141,120.00
合计	<b>141,120.00</b>	<b>141,120.00</b>	<b>141,120.00</b>

公司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为公司以融资租赁方式购入的应付汽车款。

## 10、长期应付款

项目	2015年8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融资租赁汽车款	129,000.00	223,080.00	364,200.00
合计	<b>129,000.00</b>	<b>223,080.00</b>	<b>364,200.00</b>

公司 2015 年 8 月 31 日、2014 年 12 月 31 日、2013 年 12 月 31 日长期应付  
款余额分别为 129,000.00 元、223,080.00 元、364,200.00 元，主要为公司以融资  
租赁方式购入的应付汽车款。

## 10、递延所得税负债

公司报告期内无递延所得税负债。

### (七) 所有者权益变动情况

单位：元

项目	2015年8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实收资本	3,800,000.00	3,800,000.00	3,800,000.00
资本公积	-	-	-
盈余公积	1,900,000.00	1,900,000.00	1,900,000.00
未分配利润	15,025,804.43	16,055,266.61	14,682,541.10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合计	15,025,804.43	16,055,266.61	14,682,541.10
少数股东权益	-	-	-
<b>所有者权益合计</b>	<b>20,725,804.43</b>	<b>21,755,266.61</b>	<b>20,382,541.10</b>

## 1、实收资本

公司报告期内实收资本的变化详见“第一章 基本情况”之“三、（四）公司股  
本的形成、变化情况”。

## 2、盈余公积

项目	2014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5年8月31日
法定盈余公积	1,900,000.00	-	-	1,900,000.00
合计	<b>1,900,000.00</b>	-	-	<b>1,900,000.00</b>

(续)

项目	2013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4年12月31日
法定盈余公积	1,900,000.00	-	-	1,900,000.00
合计	<b>1,900,000.00</b>	-	-	<b>1,900,000.00</b>

(续)

项目	2012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3年12月31日
法定盈余公积	1,900,000.00	-	-	1,900,000.00
合计	<b>1,900,000.00</b>	-	-	<b>1,900,000.00</b>

## 3、未分配利润

项目	2015年8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上年年末余额	<b>16,055,266.61</b>	<b>14,682,541.10</b>	<b>13,482,199.03</b>
加：年初未分配利润调整数	-	-	-
本年年初余额	<b>16,055,266.61</b>	<b>14,682,541.10</b>	<b>13,482,199.03</b>
加：本年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933,609.02	1,372,725.51	1,580,342.07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	-	-
对所有者的分配	1,963,071.20	-	380,000.00
本年末年末余额	<b>15,025,804.43</b>	<b>16,055,266.61</b>	<b>14,682,541.10</b>

## 四、关联交易情况

### (一) 关联方及关联关系

#### 1、存在控制关系的关联方

公司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为沈立言（董事、经理）。

#### 2、不存在控制关系的其他关联方

关联方名称	关联方关系
沈炳兴	董事长
陈燕敏	董事，副经理，财务负责人，股东
过世明	公司持股 5% 以上股东

王勇	董事, 副经理, 公司持股 5% 以上股东
杨立印	董事
沈未	监事会主席
许美红	股东代表监事
陈康	职工代表监事
意玖投资	公司 5% 以上股东

## (二) 关联方交易

### 1、经常性关联交易

报告期内，公司未发生经常性关联交易。

### 2、偶发性关联交易

报告期内，公司偶发性关联交易情况如下：

#### (1) 其他关联交易

其他关联交易：

单位：元

项目	2015年1-8月	2014年度	2013年度
自陈毅敏借款利息支出	12,000.00	18,000.00	5,350.00
合计	12,000.00	18,000.00	5,350.00

### 3、关联方往来余额

#### (1) 应收项目

单位：元

项目名称	股东名称	款项性质	2015年8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其他应收款	沈立言	预缴个税	113,000.00	217,787.20	183,320.00
	陈燕敏	预缴个税	20,500.00	39,278.80	33,080.00
	王勇	预缴个税	12,100.00	23,384.00	19,680.00
	过世明	预缴个税	12,100.00	23,384.00	19,680.00
小计			164,000.00	316,000.00	266,000.00

#### (2) 应付项目

单位名称	2015年8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陈毅敏	300,000.00	300,000.00	300,000.00
沈炳兴	110,000.00	240,000.00	1,270,000.00
合计	410,000.00	540,000.00	1,570,000.00

单位：元

项目名称	关联方	2015年8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其他应付 款	沈炳兴	110,000.00	210,000.00	1,270,000.00
	陈毅敏	300,000.00	300,000.00	300,000.00
	小计	410,000.00	510,000.00	1,570,000.00
应付利息	陈毅敏	12,000.00	18,000.00	5,350.00
应付股利	五位股东	1,140,000.00	-	-
	合计	<b>1,562,000.00</b>	<b>528,000.00</b>	<b>1,575,350.00</b>

注：陈毅敏系公司关联方陈燕敏之兄

#### 4、关联方借款拆入拆出明细情况

关联方	2015年1-8月	2014年	2013年
<b>拆入：</b>			
沈炳兴	-	-	1,270,000.00
沈立言	-	-	-
陈毅敏	-	-	300,000.00
<b>拆出：</b>			
沈炳兴	100,000.00	1,060,000.00	-
沈立言	20,000.00	-	-

注：①公司于2015年9月29日，公司向沈炳兴拆出110,000元，公司与沈炳兴间借款清偿完毕；②公司于2015年9月15日，沈立言向公司拆入20,000元，公司与沈立言间借款清偿完毕。

#### 5、关联方其他应收款清理情况

截至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与沈立言、沈炳兴间往来余额均已清理完毕。

#### （三）决策权限

公司关联交易决策权限划分如下：

1、公司拟与关联人发生的交易（公司提供担保、受赠现金资产除外）金额在1000万元以上且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绝对值5%以上（含5%）的关联交易，应当由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后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决定。

2、公司拟与关联法人发生的交易（公司提供担保、受赠现金除外）金额在

100 万以上(含 100 万元),且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绝对值 0.5%以上(含 0.5%) 的关联交易,以及公司拟与关联自然人发生的交易金额在 30 万元以上的关联交易,由公司董事会审议决定。

**3、授权公司经理决定的关联交易(公司提供担保除外):**

- 1) 与关联法人进行的金额低于 100 万元的关联交易;
- 2) 与关联法人进行的金额高于 100 万元、但低于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绝对值 0.5% 的关联交易;
- 3) 与关联自然人进行的金额低于 30 万元的关联交易。

**4、公司为关联人提供担保的,不论数额大小,均应当在董事会审议通过后提交股东大会审议决定。**

**(四) 决策程序**

**1、董事会决策程序**

公司董事会审议关联交易事项时,关联董事应当回避表决,也不得代理其他董事行使表决权。

关联董事包括下列董事或者具有下列情形之一的董事:

- (1) 交易对方;
- (2) 交易对方的直接或者间接控制人;
- (3) 在交易对方任职,或在能直接或间接控制该交易对方的法人或其他组织任职,或在该交易对方直接或间接控制的法人或其他组织任职;
- (4) 交易对方或者其直接或间接控制人的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
- (5) 交易对方或者其直接或间接控制人的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

公司董事会审议关联交易事项时,该董事会会议由过半数的非关联董事出席方可举行,董事会议所作决议须经非关联董事过半数通过。出席董事会议的非关联董事人数不足三人的,公司应当将交易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涉及须回避事项时,关联董事或关联股东须主动以口头或者书面形式提出回避申请,其他股东、董事、监事也可提出要求关联董事或关联股东回避的申请,但应当说明理由。

**2、股东大会决策程序**

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关联交易事项时,下列关联股东应当回避表决,也不得代理其他股东行使表决权。

- (1) 交易对方;

(2) 交易对方的直接或者间接控制人；  
 (3) 被交易对方直接或间接控制的股东；  
 (4) 与交易对方受同一法人或自然人直接或间接控制的股东；  
 (5) 因与交易对方或者其关联人存在尚未履行完毕的股权转让协议或者其他协议而使其表决权受到限制或影响的股东。

(6) 关联事项形成决议，必须由非关联股东有表决权的股份数的过半数通过；形成特别决议，必须由非关联股东有表决权的股份数的 2/3 以上通过；

关联股东未就关联事项按上述程序进行关联关系披露或回避，有关该关联事项的一切决议无效，重新表决。

## （五）定价机制

关联交易的定价主要依据：

- 1、国家法律、法规及地方政府相应的法规、政策规定的价格；
- 2、一般通行的市场价格；
- 3、如果没有市场价格，则为推定价格。

## （六）交易的合规性和公允性

报告期内公司的偶发性关联交易为关联方间资金拆借。除向陈毅敏借款事项约定年利率 6% 外，未就其他拆借情形约定利息，上述资金往来系为公司生产经营所需。

2015 年度，公司已意识到规范关联交易的重要性，规范了履行关联交易的决策程序。股份公司成立后，公司的关联方交易均通过股东大会、董事会和总经理批准，不存在应当经过批准而未经过适当批准的情况。公司关联方交易符合公司规定，不存在违法违规的情形。

公司与关联方的交易一般采用第三方可比价格原则，公司在与关联方的关联交易过程中，定价公允，交易由双方协商确定，结算时间与交易方式合理，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其他股东的利益的情形。

## （七）减少和规范关联交易的具体安排

公司严格按照《公司章程》、《关联交易管理制度》的规定执行，减少关联交易与资金往来。对于无法避免的关联方交易及资金往来，公司严格按照《关联交易管理制度》对决策权限、决策程序以及定价机制的规定，履行相关程序。

## 五、重要事项

### （一）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截至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无需要披露的资产负债表期后非调整事项。

### （二）或有事项

截至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无需要披露的或有事项。

### （三）其他重要事项

截至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无需要披露的其他重要事项。

## 六、资产评估情况

2015年10月5日，无锡普欣资产评估有限公司采用资产基础法，对有限公司拟整体变更为股份公司所涉及的净资产在2015年8月31日的市场价值进行了评估，并出具《无锡市三立轴承有限公司变更为股份有限公司项目资产评估报告》（锡普评报字（2015）第47号）。

三立有限资产账面价值5,326.41万元，评估值7,495.50万元，评估增值2,169.09万元，增值率40.72%；负债账面价值3253.83万元，评估价值3253.83万元，评估无增减值；净资产账面价值2,072.58万元，评估价值4,241.67万元，评估增值2,169.09万元，增值率104.66%。

公司未根据资产评估值调整资产的账面价值。

## 七、股利分配

### （一）报告期内股利分配政策

报告期内，公司为有限责任公司。《公司章程》中对股份分配事项未作出严于《公司法》的规定。公司的股利分配按照《公司法》相关条款执行：

公司分配当年税后利润时，应当提取利润的百分之十列入公司法定公积金。公司法定公积金累计额为公司注册资本的百分之五十以上的，可以不再提取。

公司的法定公积金不足以弥补以前年度亏损的，在依照前款规定提取法定公积金之前，应当先用当年利润弥补亏损。

公司从税后利润中提取法定公积金后，经股东会或者股东大会决议，还可以从税后利润中提取任意公积金。

## （二）报告期内实际股利分配情况

2013年6月，三立有限向全体股东按持股比例分配2009年度现金股利共计38万元。

2015年8月，三立有限董事会决议同意，2010年至2014年共计5年红利每年按股本总额（380万）的10%分配，其中2010年、2011年共计76万股利实际分配，2012年、2013年及2014年共计114万股利因公司资金紧张，暂计入应付股利科目，不实际分配。

故，报告期内，公司实际股利分配金额共计114万元，尚余114万元股利计入应付股利科目。

## （三）公开转让后股利分配政策

根据股份有限公司成立后的《公司章程》，公司公开转让后的股利分配政策如下：

第一百五十二条 公司分配当年税后利润时，应当提取利润的百分之十列入公司法定公积金。公司法定公积金累计额为公司注册资本的百分之五十以上的，可以不再提取。

公司的法定公积金不足以弥补以前年度亏损的，在依照前款规定提取法定公积金之前，应当先用当年利润弥补亏损。

公司从税后利润中提取法定公积金后，经股东会决议，还可以从税后利润中提取任意公积金。

公司弥补亏损和提取公积金后所余税后利润，按照股东持有的股份比例分配，但本章程规定不按持股比例分配的除外。

股东大会违反前款规定，在公司弥补亏损和提取法定公积金之前向股东分配利润的，股东必须将违反规定分配的利润退还公司。

公司持有的本公司股份不参与分配利润。

**第一百五十三条** 公司的公积金用于弥补公司的亏损、扩大公司生产经营或者转为增加公司资本。但是，资本公积金将不用于弥补公司的亏损。

法定公积金转为资本时，所留存的该项公积金将不少于转增前公司注册资本的百分之二十五。

**第一百五十四条** 公司股东大会对利润分配方案作出决议后，公司董事会须在股东大会召开后两个月内完成股利（或股份）的派发事项。

**第一百五十五条** 公司每年将根据公司的经营情况和市场环境，充分考虑股东的利益，实行合理的股利分配政策。

## 八、公司控股子公司或纳入合并报表的其他企业情况

无子公司。

## 九、风险因素和自我评价

### （一）土地使用权出让金补缴的风险

2001年12月26日，三立有限与江苏省锡山经济开发区国土资源局签订《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合同》（合同编号：锡土出合【2001】29号），约定将锡山区经济开发区工业园区土地使用权出让给三立有限，需支付出让金总计1,578,690元，其中三立有限需支付总计947,214元出让金，剩余部分由江苏省锡山经济开发区管委会支付。

在上述土地取得过程中，三立有限实际支付947,214元出让金，差额部分约定由江苏省锡山经济开发区管委会支付，但该差额部分目前暂未缴纳完毕。

2005年11月3日，公司与江苏省锡山经济开发区国土资源局签订《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合同》（合同编号：锡土出合【2005】190号），约定将位于东亭镇春雷村的土地使用权，需支付出让金总计855,675元，其中三立有限需支付总计285,225元人民币，其余部分由江苏省锡山经济开发区管委会支付。

在上述土地取得过程中，三立有限实际支付 285,225 元出让金，差额部分约定由江苏省锡山经济开发区管委会支付，但该差额部分目前暂未缴纳完毕。

公司虽均已取得《国有土地使用权证》（锡锡国用（2004）字第 0708 号；锡锡国用（2007）第 0110 号），但仍存在土地出让金补缴的风险。

自我评价：公司全体股东就公司未来可能存在土地出让金补缴风险的事项出具书面承诺函，确认如三立股份未来被有权部门追缴土地出让金，追缴金额由其缴付，且保证不影响公司业务经营的正常开展。

## （二）公司存在违章建筑被拆除风险

公司在位于“锡锡国用（2004）字第 0708 号”土地上的车间内部和车间后方；“锡锡国用（2007）第 0110 号”土地围墙边上，自建有一处仓库、两处机器设备存放房（以下合称为“无房产证厂房”），前述无房产证厂房于 2005 年 6 月建成并投入使用，建筑面积共计 1207 平方米，主要用途为：工装库库房、空压机机房、附房，其用途不属于生产经营过程中的重要环节。

上述无房产证厂房建设时未办理规划及建设手续，未取得房产证。

公司虽已取得地方房屋主管部门所出具的报告期内合法合规的书面证明，且公司实际控制人已出具承诺确认积极寻找替代场所、承担拆除责任的声明函，但仍存在未来可预见的期限内违章建筑被拆除的风险。

自我评价：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沈立言先生就公司未来可能存在违章建筑被拆除风险的事项出具书面承诺函，承诺将积极寻找符合法律要求的替代场所以确保不影响公司业务经营的正常开展，同时承诺如因违章建筑被拆除而需承担的一切赔偿责任均由其个人承担。

## （三）应收账款回收风险

公司 2015 年 8 月 31 日、2014 年 12 月 31 日、2013 年 12 月 31 日，应收账款原值余额分别为 13,511,788.31 元、11,487,741.30 元、12,075,474.13 元。公司 2015 年 1-8 月、2014 年度、2013 年度收入分别为 29,692,099.09 元、47,669,726.46 元、46,073,570.72 元，应收账款占当期收入的比例分别为 45.51%、24.10%、26.21%，应收账款占收入比例增长。应收账款、特别是大客户应收账款的回收，对于公司经营活动现金流量有较大影响。虽然公司一直加强应收账款管理，近二年一期未发生大额坏账，但仍存在应收账款无法收回的风险。如果应收账款发

生损失，将对企业的经营现金流量及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影响。

自我评价：针对此风险，企业将进一步加强应收账款管理，避免坏账损失的发生。同时，拟通过债权融资及股权融资解决公司现金流的短缺。

#### （四）汇率波动的风险

近年来，公司积极开拓海外市场，外销收入逐年上升，2013年、2014年、2015年1-8月公司出口销售收入分别为651.30万元、713.10万元、652.37万元，分别占同期营业收入的14.13%、15.02%、21.66%。目前我国人民币实行有管理的浮动汇率制度，汇率的波动将直接影响到公司出口产品的销售定价，从而影响到产品竞争力，给公司经营带来一定风险。

2013年、2014年、2015年1-8月，公司的汇兑损失分别为3.52万元、13.35万元、-15.09万元，未来随着公司出口业务规模的增长，尽管公司可以采取调整产品价格、选择强势货币作为结算货币、采用远期外汇交易工具规避汇率波动风险，但人民币对外币的汇率波动具有不确定性，将有可能继续给公司带来汇兑损失。

自我评价：公司已选择美金、欧元等强势货币作为境外贸易的结算货币。同时，公司将积极学习并引入利用贸易融资进行汇率风险管理及运用金融衍生工具进行汇率风险转移的措施，从而有效降低因汇率波动风险而导致公司未来持续的汇兑损失。

#### （五）核心技术人才流失和技术失密的风险

公司所处行业为技术密集型行业，核心技术人员对公司的产品创新、持续发展起着关键作用，因此，核心技术人员的稳定对公司的发展具有重要影响。目前，公司已拥有一批高素质技术人员，为公司的长远发展奠定了良好基础。随着行业竞争的日趋激烈，行业内竞争对手对核心技术人才的争夺也将加剧，一旦核心技术人员离开公司或公司核心技术人员泄露公司技术机密，将可能削弱公司的竞争力。

自我评价：公司已与全部核心技术人员签署《竞业禁止协议》及《保密协议》，并按贡献程度和岗位职责情况给予较高薪酬待遇。此外，公司通过建立内容良好工作氛围、品牌文化及各部门独立规范运作等方式，加强人员稳定性并降低技术失密风险。

## （六）实际控制人不当控制的风险

沈立言先生直接持有公司 13,784,040 股股份，意玖投资直接持有公司 1,600,000 股股份，沈立言先生同时系意玖投资执行事务合伙人和第一大出资人，综上，沈立言先生占公司有效表决权的 71.23%，为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对公司董事会成员的选任及公司的生产经营决策产生重大影响。虽然公司已制定一整套制度来完善公司内部控制及治理结构，但其若利用表决权对公司的经营、人事、财务等进行不当控制，可能影响公司的生产经营，对公司的持续健康发展造成不利影响。

自我评价：针对此，公司管理层不断加强现代公司治理制度的学习，自觉践行自身职责。必要时引入独立董事，不断完善现代治理结构，降低公司实际控制人对公司不当干预的风险。

## 第五节 有关声明

### 一、申请挂牌公司全体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声明

本公司及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公开转让说明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全体董事签字：

沈炳兴: 沈炳兴 沈立言: 沈立言 陈燕敏: 陈燕敏  
王 勇: 王 勇 杨立印: 杨立印

全体监事签字：

沈 未: 沈 未 陈 康: 陈 康 许美红: 许美红

全体高级管理人员签字：

沈立言: 沈立言 陈燕敏: 陈燕敏 王 勇: 王 勇



## 二、主办券商声明

本公司已对公开转让说明书进行了核查，确认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法定代表人签字：

刘建武： 刘建武

项目负责人签字：

宁 丁： 宁

项目小组成员签字：

宁 丁： 宁

刘 璐： 刘璐

鲍祖安： 鲍祖安



### 三、申请挂牌公司律师声明

本所及经办律师已阅读公开转让说明书，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与本所出具的法律意见书无矛盾之处。本所及经办律师对申请挂牌公司在公开转让说明书中引用的法律意见书的内容无异议，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不致因上述内容而出现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经办律师签字：

祁 新：祁新  
徐浩清：徐浩清

单位负责人签字：

马晨光：马晨光



#### 四、承担审计业务的会计师事务所声明

本所及签字注册会计师已阅读公开转让说明书，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与本所出具的审计报告无矛盾之处。本所及签字注册会计师对申请挂牌公司在公开转让说明书中引用的审计报告的内容无异议，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不致因上述内容而出现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经办注册会计师签字：

朱敏杰： 朱敏杰

柏从江： 柏从江

单位负责人签字：

余瑞玉： 余瑞玉



## 五、资产评估机构声明

本机构及签字注册资产评估师已阅读公开转让说明书，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与本所出具的资产评估报告无矛盾之处。本机构及签字资产评估师对申请挂牌公司在公开转让说明书中引用的资产评估报告的内容无异议，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不致因上述内容而出现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经办注册资产评估师签字：

贺应建： 贺应建

陈彦： 陈彦

单位负责人签字：

贺应建： 贺应建



## 第六章 附件

- 一、主办券商推荐报告
- 二、财务报表及审计报告
- 三、法律意见书
- 四、公司章程
- 五、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同意挂牌的审查意见
- 六、其他与公开转让有关的主要文件